

标段编号：2201-440303-04-01-752572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09日

工程编号：2201-440303-04-01-752572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投标日期：2024 年 12 月 09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	提供《企业基本信息表》所需的所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以表格格式提供，格式详见第三章。
2	投标人业绩情况	提供投标人近 5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不超过 3 个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已完工业绩。（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前 3 项业绩） 证明材料：（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和竣工验收证明（关键页）（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投标人应提供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单位或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招标人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判断）。以表格格式提供，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资信标附件表格格式。
3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1、提供拟派项目经理学历证、注册证、职称证及社保等证明文件； 2、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 5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不超过 3 个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已完工业绩（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一览表》前 3 项业绩） 证明材料： （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体现其为项目经理的部分，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2）工程竣工验收证明（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投标人应提供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单位或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招标人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判断）； （3）以表格格式提供，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资信标附件表格格式。 注： 施工合同或施工许可证中项目经理与竣工验收报告签字项目经理姓名不一致的，需提供项目经理更换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不予计取。

4	技术负责人业绩情况	<p>提供拟派技术负责人学历证、注册证、职称证及社保等证明文件；提供拟派技术负责人近 5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不超过 3 个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已完工业绩（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拟派技术负责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前 3 项业绩） 证明材料：（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体现其为技术负责人的部分，合同未体现技术负责人姓名的，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技术负责人的任职情况的其他有效证明）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2）工程竣工验收证明（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投标人应提供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单位或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招标人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判断）。（3）以表格格式提供，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资信标附件表格格式。</p>
5	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p>提供《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一览表》（含拟派项目经理） 证明材料：（1）提供项目机构人员注册证、职称证等证明文件；（2）提供项目机构人员近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的上一个月起倒推）。（3）以表格格式提供，格式详见第三章。</p>
6	投标人奖项情况	<p>提供近 5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奖项(国家、省、市、区(县)级,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奖项超过 3 项,只计取前 3 项奖项,同一工程有多个奖项,按最高奖项记)。时间以获奖证书上的时间为准。</p>
7	企业信用信息	<p>投标人以下网站近 3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处罚日期为准）查询结果，投标人无需提供，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查询：“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注：（1）提供查询证明截图。（2）上述信息由招标人查询。”</p>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企业信用信息

投标人以下网站近3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处罚日期为准）查询结果，投标人无需提供，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查询：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上述信息由招标人查询。

二、投标人奖项情况

序号	奖项	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相关工程	评奖机关	备注
1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1.12	国家级	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
2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19.12	国家级	三利大厦改扩建工程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
3	鲁班奖	2019.12	国家级	第 10.5 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 (TFT-LCD) 项目	中国建筑业协会	/
4	鲁班奖	2019.12	国家级	IT 容灾、研发及后援中心工程	中国建筑业协会	/
5	中国钢结构金奖	2019.05	国家级	深圳“博今商务广场”建设工程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

2.1 深湾汇云中心一期工程



2.2 三利大厦改扩建工程



2.3 第 10.5 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TFT-LCD）项目



2.4 IT 容灾、研发及后援中心工程



2.5 深圳“博今商务广场”建设工程



2.6 深圳市安居集团 2023 年第四季度/2024 年第一季度/2024 年第二季度 A 级
总承包供应商

深圳市安居集团工程总承包类供应商
2024 年第一季度分级结果公示表

排名	供应商名称	市场评价得分 (30分)	履约评价得分 (60分)	综合得分 (100分)	等级	备注
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3.09	57.78	80.87	A级	▲暂停 (暂停期: 2024年 3月12日 - 2024 年6月12日)
2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2.35	58.26	80.61	A级	
3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22.65	57	79.65	A级	
4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7.92	61.2	79.12	A级	
5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7.64	61.12	78.76	A级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9.78	56.57	76.35	A级	
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1.31	54.8	76.11	A级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49	56.48	74.97	A级	
9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1.67	52.09	73.76	A级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92	54.15	73.07	A级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2.54	50.15	72.69	B级	▲暂停 (暂停期: 2024年 2月7日 - 2025 年5月5日)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2.41	50.28	72.69	B级	

深圳市安居集团工程总承包类供应商
2024年第二季度分级结果公示表

排名	供应商名称	市场评价得分 (30分)	履约评价得分 (70分)	综合得分 (100分)	等级	备注
1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3.09	56.83	79.92	A级	
2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22.65	57	79.65	A级	
3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7.92	61.2	79.12	A级	
4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2.35	56.76	79.11	A级	
5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9.78	56.82	76.6	A级	
6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1.31	54.48	75.79	A级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7.64	57.91	75.55	A级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49	56.48	74.97	A级	
9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1.67	52.49	74.16	A级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8.52	55.59	74.11	A级	
1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2.54	50.82	73.36	B级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暂停 (暂停期: 2025年5月5日-2025年8月4日)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92	53.84	72.76	B级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暂停 (暂停期: 2024年9月25日-2025年6月23日)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2.7 深圳市安居集团 2024 年第一季度及第二季度总承包履约评价

2024 年第 1 季度建设工程供应商↓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季度履约评价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等级	单位等级	供应商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编号
1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盐田区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	优秀	良好	田绍雨	鄂 142181904508 (00)
		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03 地块)	良好		卫洋洲	鄂 1422015201518194
2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坪山坑梓 06-14 地块项目	良好	良好	胡燕	粤 14320117201872205
		大运新城地区 04-03 地块项目	良好		刘于明	粤 144192004025
3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龙华 A916-0572 宗地项目	良好	良好	许鹏	粤 1412017201832747
4	中国建筑一局 (集团) 有限公司	龙华高峰水厂人才住房项目	良好	良好	杨千里	京 1112012201222739
		坪山沙湖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良好		唐浩	京 1112021202205980
		中芯国际 11-2 项目	合格		刘涛	京 112021202204142

2024年第2季度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季度履约评价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案名	合同名称	评价得分	综合得分	等级	供应商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编号
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龙华区A822-0422宗地项目	安居颂龙苑	龙华区A822-0422宗地项目工程总承包工程	92.65	92.65	优秀	石亮顶	鄂142192002555 (00)
2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03 地块)	/	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产业地块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03 地块) 施工总承包工程	88.35	85.50	良好	卫洋洲	鄂1422015201518194
		盐田区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	/	盐田区沙头角梧桐路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 (EPC) 合同	82.65			田绍雨	鄂142181904508 (00)
3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龙华A916-0572宗地项目	荟智苑	龙华区A916-0572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EPC)	88.45	80.58	良好	许鹏	粤1412017201832747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西丽湖校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西丽湖校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	72.71			戴栗涵	粤1442022202303570
9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白石岗片区城市更新单元贡献用地公共住房项目	安居凤转府	白石岗片区城市更新单元贡献用地公共住房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EPC) 工程	70.45	75.7	合格	陈成	豫141182000170
		深圳大学丽湖校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	深圳大学丽湖校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80.95			范国强	豫1422015201518183
10	中国建筑一局 (集团) 有限公司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及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二标段)	/	坪山沙湖应急隔离场所项目工程总承包 (II 标段)	91.42	74.92	合格	唐浩	京1112021202205980
		龙华高峰水厂人才住房项目		龙华高峰水厂人才住房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EPC) 工程合同	68.25			杨千里	京1112012201222739
		中芯国际11-2项目	安居凤凰苑	人才安居中芯国际11-2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EPC) 合同	65.09			刘涛	京112021202204142

三、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拟任项目机构 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类别	注册专业	备注
1	项目经理	冯庆	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
2	技术负责人	谢富平	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
3	质量负责人	叶伟敏	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
4	安全主任	林洋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 师	建筑施工安全	/
5	商务经理	朱荣华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工业设计	/
6	生产经理	柳辉	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
7	装饰负责人	陈业胜	中级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证	建筑装饰施工	/
8	机电负责人	钟再望	中级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证	机电工程	/
9	岩土工程师	陈世光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土木工程	/
10	测量工程师	金庆博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工程测量技术	/
11	质检工程师	窦超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建筑工程	/
12	质检工程师	孙占龙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工程管理	/
13	造价工程师	黎海燕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工程造价	/
14	造价工程师	邱夕燕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工程造价	/
15	造价工程师	吴捷荣	中级工程师	一级造价师	土木建筑	/
16	安全员	肖爽	中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 师	建筑工程质量与 安全技术管理	/
17	材料员	弥耀青	中级工程师	岗位证	模具设计与制造	/
18	土建责任师	陈首键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土木工程	/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19	机电责任师	陈相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建筑设备工程技术	/
20	资料员	戚慧敏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投资与理财	/
21	劳资专管员	张娟娟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工业工程	/
<p>共计 21 人，其中：</p> <p>1. 拟投入的团队成员是否都提供 12 个月社保证明：<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0 人无社保证明</p> <p>2. 执业资格 10 人</p> <p>3. 高级职称 6 人、中级职称 15 人</p>						

证明材料：

- (1) 提供项目机构人员学历证、注册证、职称证等证明文件；
- (2) 提供项目机构人员近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的上一个月起倒推）。

3.1 项目经理-冯庆

1、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冯庆	性 别	男	年 龄	35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大学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202231989072 72055	手机号码	13940294370
参加工作时间	12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3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京 111201820190122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佛山金溢 科技有限 公司	智能交通 射频识别 与电子支 付产品生 产基地建 设项目	总建筑 面积 35749 m ²	2017. 12- 2018. 09	已完工	佛山市建 设工程优 质奖

2、职称证书

	<h2>资格证书</h2>
 <p>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p>	姓 名 冯庆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7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19) 1100203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2019年07月18日

3、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6月27日
2024年12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冯庆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07月27日

注册编号: 京1112018201901228

聘用企业: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5-16至2025-05-15)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冯庆*

签名日期: 2024. 6.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19年05月08日

4、安全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19）0167746

姓 名：	冯庆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9年7月27日	
企 业 名 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7月8日	
有 效 期：	2022年12月26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毕业证书



6、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冯庆

证件号码：12022319890727205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缴费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1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1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11	实际缴费12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210	110368079134	24930	3490.2	0	1994.4	27998	89.59	56	100.79
202211	110368079134	24930	3490.2	0	1994.4	27998	89.59	56	100.79
202212	110368079134	24930	3490.2	0	1994.4	27998	89.59	56	100.79
202301	110368079134	24930	3490.2	0	1994.4	27998	89.59	56	100.79
202302	110368079134	24930	3490.2	0	1994.4	27998	89.59	56	100.79
202303	110368079134	24930	3490.2	0	1994.4	27998	89.59	56	100.79
202304	110368079134	24930	3490.2	0	1994.4	27998	89.59	56	100.79
202305	110368079134	24930	3490.2	0	1994.4	27998	223.98	56	125.99
202306	110368079134	24930	3490.2	0	1994.4	27998	223.98	56	125.99
202307	110368079134	24442	3421.88	0	1955.36	24442	195.54	48.88	109.99
202308	110368079134	24442	3421.88	0	1955.36	24442	195.54	48.88	109.99
202309	110368079134	24442	3421.88	0	1955.36	24442	195.54	48.88	109.99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79134:广州市: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4-04-17，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gdhrss.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3年10月20日

3.2 技术负责人-谢富平

1、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职务	谢富平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128198712012413		
手机号码	1382357120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19) 1201828	
参加工作时间	14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有限公司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3、5、6、7栋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总建筑面积 832000 m ²	2016. 4. 26-2019. 09. 24	已完工	合格

2、职称证书



3、注册证书



4、安全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23）0353980

姓 名：	谢富平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年12月1日	
企 业 名 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8月25日	
有 效 期：	2023年8月25日 至 2026年8月25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3年8月25日



5、毕业证书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6、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富平 社保电脑号：635167143 身份证号码：4311281987120124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94	1	38892	194.46	69421	433.1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69421	433.1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69421	433.1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69421	433.1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69421	433.19	41190	329.52	82.38
2024	02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69421	433.19	41190	329.52	82.38
2024	03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69421	541.48	41190	329.52	82.38
2024	04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69421	541.48	41190	329.52	82.38
2024	05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69421	541.48	41190	329.52	82.38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69421	541.48	41190	329.52	82.38
2024	07	60021335	24143.0	3862.88	1931.44	1	24143	1207.15	482.86	1	24143	120.72	24143	241.43	24143	193.14	8.29
2024	08	60021335	24143.0	3862.88	1931.44	1	24143	1207.15	482.86	1	24143	120.72	24143	241.43	24143	193.14	8.29
2024	09	60021335	24143.0	3862.88	1931.44	1	24143	1207.15	482.86	1	24143	120.72	24143	241.43	24143	193.14	8.29
合计			52012.77	26931.12			21256.25	7948.44			1987.14		5458.35	2622.67			667.47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5cd2d2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335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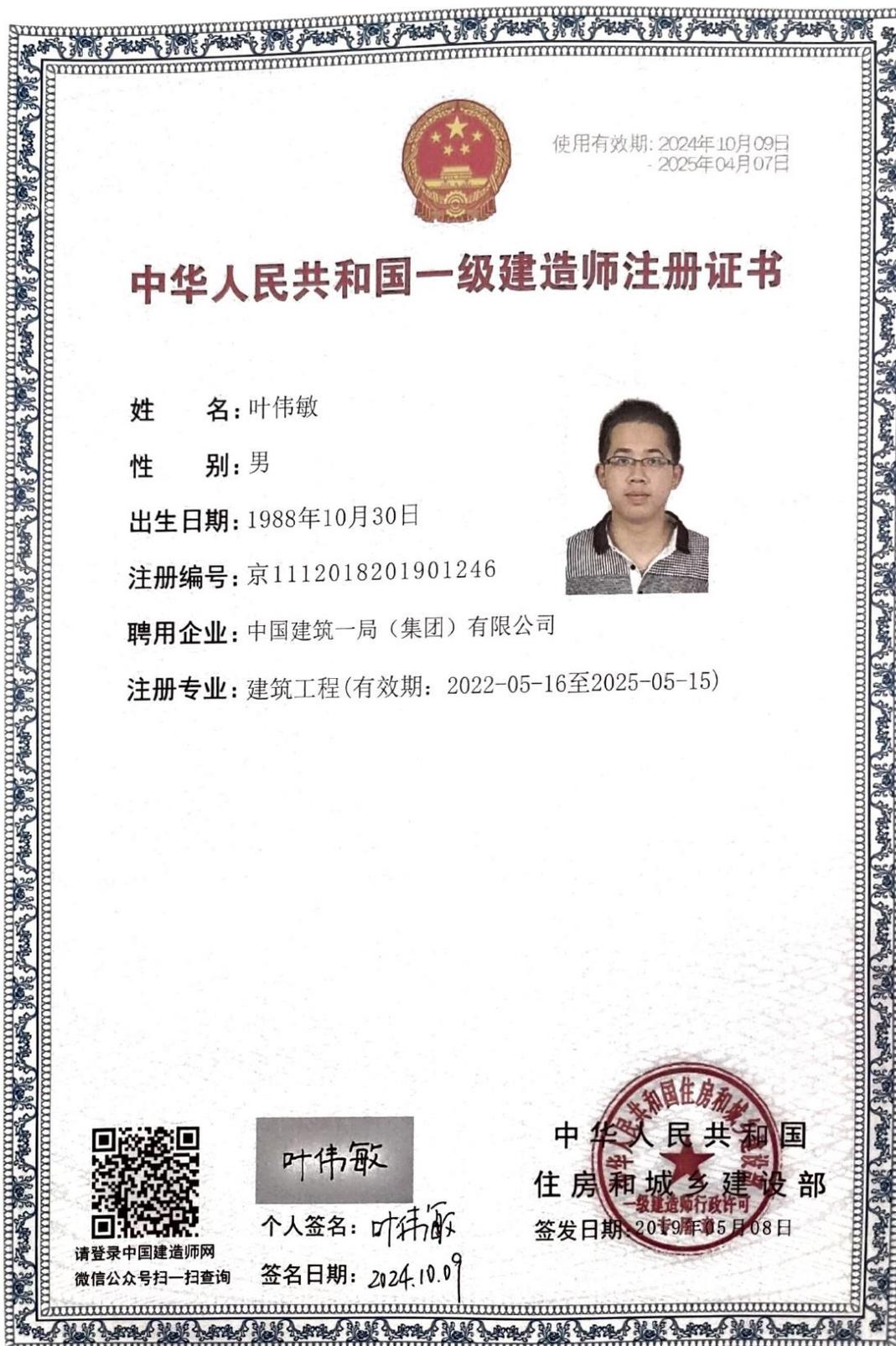
3.3. 质量负责人-叶伟敏

姓名	叶伟敏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1122199008150614
手机号码	18559128134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C2012602	

1、职称证



2、注册证书



3、毕业证书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4、证明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伟敏 社保电脑号：629795396 身份证号码：3607331988103036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3	09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7808	2344.1	756.16	1	37808	189.04	37808	235.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7808	235.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7808	235.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7808	235.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7808	235.92	37808	302.46	75.62
2024	02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7808	235.92	37808	302.46	75.62
2024	03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7808	235.92	37808	302.46	75.62
2024	04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7808	235.92	37808	302.46	75.62
2024	05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7808	235.92	37808	302.46	75.62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7808	235.92	37808	302.46	75.62
2024	07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5761	357.61	35761	286.09	71.52
2024	08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5761	357.61	35761	286.09	71.52
2024	09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5761	357.61	35761	286.09	71.52
合计				53106.21	27477.84			22424.0	8420.74			2105.2			2739.1		69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b8821ac5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335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4. 安全主任-林洋

姓名	林洋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603198609072214
手机号码	15817415381	证件号 (C 证编号)		京建安 C2(2008)0065683	

1、职称证书

102

姓名 Name 林洋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9

专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110102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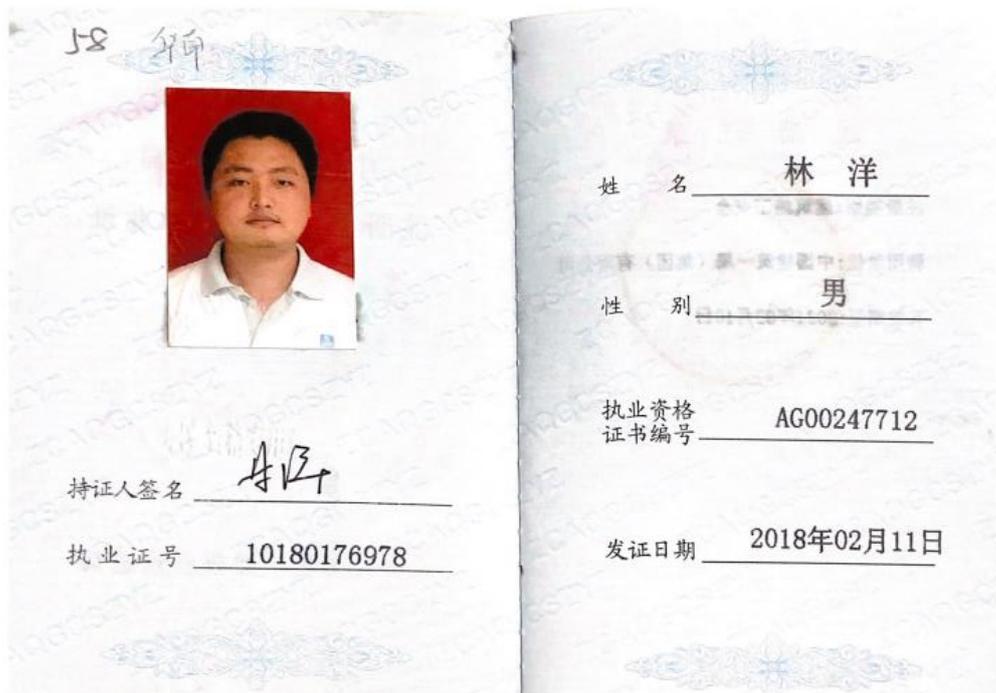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Issued by

2020年12月28日

2、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3、安全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08）0065683

姓 名：	林洋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6年9月7日	
企 业 名 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5月14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29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毕业证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5、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林洋 社保电脑号: 803440194 身份证号码: 5106031986090722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6002133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8892	2411.3	777.84	1	38892	194.46	42515	265.2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42515	265.2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42515	265.2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42515	265.2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547.52	1	32376	161.88	42515	265.29	41190	323.52	82.38
2024	02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547.52	1	32376	161.88	42515	265.29	41190	323.52	82.38
2024	03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547.52	1	32376	161.88	42515	331.62	41190	323.52	82.38
2024	04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547.52	1	32376	161.88	42515	331.62	41190	323.52	82.38
2024	05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547.52	1	32376	161.88	42515	331.62	41190	323.52	82.38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547.52	1	32376	161.88	42515	331.62	41190	323.52	82.38
2024	07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547.52	1	32376	161.88	42086	420.86	42086	336.69	84.17
2024	08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547.52	1	32376	161.88	42086	420.86	42086	336.69	84.17
2024	09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32376	1618.8	547.52	1	32376	161.88	42086	420.86	42086	336.69	84.17
合计			49671.48	27477.84			22491.2	8442.42			2110.62			4180.8	3083.2		775.1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5ce9995)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335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5 商务经理- 朱荣华

1、职称证书



2、毕业证书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荣华 社保电脑号：803293619 身份证号号码：35032119861116094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062	1739.84	561.24	1	28062	140.31	28062	175.11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062	1683.72	561.24	1	28062	140.31	28062	175.11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062	1683.72	561.24	1	28062	140.31	28062	175.11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062	1683.72	561.24	1	28062	140.31	28062	175.11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062	1403.1	561.24	1	28062	140.31	28062	175.11	28062	224.5	56.12
2024	02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062	1403.1	561.24	1	28062	140.31	28062	175.11	28062	224.5	56.12
2024	03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8062	1403.1	561.24	1	28062	140.31	28062	218.88	28062	224.5	56.12
2024	04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8062	1403.1	561.24	1	28062	140.31	28062	218.88	28062	224.5	56.12
2024	05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8062	1403.1	561.24	1	28062	140.31	28062	218.88	28062	224.5	56.12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8062	1403.1	561.24	1	28062	140.31	28062	218.88	28062	224.5	56.12
2024	07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6668	1333.4	533.36	1	26668	133.34	26668	266.68	26668	213.34	53.34
2024	08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6668	1333.4	533.36	1	26668	133.34	26668	266.68	26668	213.34	53.34
2024	09	60021335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6668	1333.4	533.36	1	26668	133.34	26668	266.68	26668	213.34	53.34
合计			53106.21	27477.84			19209.8	7212.48			1803.12		2726.22	2083.1		525.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5d02c5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335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6 生产经理-柳辉

姓名	柳辉	性别	男	年龄	35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		工作年限	12年	

1、职称证书

姓名 Name	柳辉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11	
专业 Specialty	建筑工程与经济管理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公司 Issued by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11010885	2022年03月03日

2、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7月15日
- 2025年01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柳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1月15日

注册编号: 京1112018201901257

聘用企业: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5-16至2025-05-15)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柳辉

个人签名: 柳辉

签名日期: 2024年7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5月08日

3、毕业证书



湖北省自学考试委员会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hbea.edu.cn/query_zkbyz.asp

No.01- 1101797613

1112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柳晖 社保电脑号：628850632 身份证号码：4210811988111553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21335	24828.0	3475.92	1986.24	1	24828	1539.34	496.56	1	24828	124.14	24828	154.93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335	24828.0	3475.92	1986.24	1	24828	1489.68	496.56	1	24828	124.14	24828	154.93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335	24828.0	3475.92	1986.24	1	24828	1489.68	496.56	1	24828	124.14	24828	154.9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335	24828.0	3475.92	1986.24	1	24828	1489.68	496.56	1	24828	124.14	24828	154.9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335	24828.0	3475.92	1986.24	1	24828	1241.4	496.56	1	24828	124.14	24828	154.93	24828	198.62	49.66
2024	02	60021335	24828.0	3475.92	1986.24	1	24828	1241.4	496.56	1	24828	124.14	24828	154.93	24828	198.62	49.66
2024	03	60021335	24828.0	3475.92	1986.24	1	24828	1241.4	496.56	1	24828	124.14	24828	193.66	24828	198.62	49.66
2024	04	60021335	24828.0	3724.2	1986.24	1	24828	1241.4	496.56	1	24828	124.14	24828	193.66	24828	198.62	49.66
2024	05	60021335	24828.0	3724.2	1986.24	1	24828	1241.4	496.56	1	24828	124.14	24828	193.66	24828	198.62	49.66
2024	06	60021335	24828.0	3724.2	1986.24	1	24828	1241.4	496.56	1	24828	124.14	24828	193.66	24828	198.62	49.66
2024	07	60021335	24126.0	3618.9	1930.08	1	24126	1206.3	482.52	1	24126	120.63	24126	241.26	24126	193.01	48.25
2024	08	60021335	24126.0	3618.9	1930.08	1	24126	1206.3	482.52	1	24126	120.63	24126	241.26	24126	193.01	48.25
2024	09	60021335	24126.0	3618.9	1930.08	1	24126	1206.3	482.52	1	24126	120.63	24126	241.26	24126	193.01	48.25
合计			46360.74	25652.64			17075.68	6413.16			1603.29		2428.0		1836.87		471.0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f77c5d055d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335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7 装饰负责人-陈业胜

1、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4年10月
21日-2025年04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业胜

性 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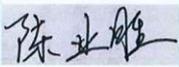
出生日期：1991-01-18

注册编号：粤2442016201603048

聘用企业：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12-13至2027-12-13）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08-06至2025-08-06）





个人签名：陈业胜

签名日期：2024年10月21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10月2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6)0007716

姓 名: 陈业胜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1年01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08月08日

有 效 期: 2016年08月08日 至 2025年08月0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2月28日



2、职称证书



3、毕业证书





3.8 机电负责人-钟再望

1、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09日-2025年03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钟再望

性 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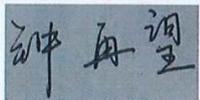
出生日期：1981-01-08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213783

聘用企业：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2-06-15至2025-06-14）



个人签名：钟再望

签名日期：2024.9.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3年10月0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8)0000786

姓 名:钟再望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1年01月0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01月01日

有 效 期:2023年02月01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2日



2、毕业证书



3.9 岩土工程师-陈世光

1、职称证书



2、毕业证书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世光 社保电脑号：638933479 身份证号：44088119910615159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3584	2082.21	671.68	1	33584	167.92	33584	209.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3584	209.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3584	209.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0615	1836.9	612.3	1	30615	153.08	33584	209.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584	209.56	33584	268.67	67.17
2024	02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584	209.56	33584	268.67	67.17
2024	03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584	261.96	33584	268.67	67.17
2024	04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584	261.96	33584	268.67	67.17
2024	05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584	261.96	33584	268.67	67.17
2024	06	60021335	26421.0	3698.94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584	261.96	33584	268.67	67.17
2024	07	60021335	23358.0	3503.7	1868.64	1	23358	1167.9	467.16	1	23358	116.79	23358	196.86	23358	196.86	46.72
2024	08	60021335	23358.0	3503.7	1868.64	1	23358	1167.9	467.16	1	23358	116.79	23358	196.86	23358	196.86	46.72
2024	09	60021335	23358.0	3503.7	1868.64	1	23358	1167.9	467.16	1	23358	116.79	23358	196.86	23358	196.86	46.72
合计			48298.13	26742.72			20809.41	7795.18			1948.81			3063.84	2336.67	571.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5d1648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335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10 测量工程师-金庆博

1、职称证书



2、毕业证书



3、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金庆博

证件号码：231083198702220413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12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012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012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 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 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9	110368079134	20664	2892.96	0	1653.12	20664	165.31	41.33	92.99	
202310	110368079134	20664	2892.96	0	1653.12	20664	165.31	41.33	92.99	
202311	110368079134	20664	2892.96	0	1653.12	20664	165.31	41.33	92.99	
202312	110368079134	20664	2892.96	0	1653.12	20664	165.31	41.33	92.99	
202401	110368079134	20664	2892.96	0	1653.12	20664	165.31	41.33	92.99	
202402	110368079134	20664	2892.96	0	1653.12	20664	165.31	41.33	92.99	
202403	110368079134	20664	2892.96	0	1653.12	20664	165.31	41.33	185.98	
202404	110368079134	20664	3099.6	0	1653.12	20664	165.31	41.33	185.98	
202405	110368079134	20664	3099.6	0	1653.12	20664	165.31	41.33	185.98	
202406	110368079134	20664	3099.6	0	1653.12	20664	165.31	41.33	185.98	
202407	110368079134	23060	3459	0	1844.8	23060	184.48	46.12	207.54	
202408	110368079134	23060	3459	0	1844.8	23060	184.48	46.12	207.54	
202409	110368079134	23060	3459	0	1844.8	23060	184.48	46.12	207.5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79134:广州市: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06，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3.11 质检工程师-窦超

1、职称证书



2、毕业证书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秦超 社保电脑号：800219572 身份证号码：41272819900909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21335	17560.0	2458.4	1404.8	1	17560	1088.72	351.2	1	17560	87.8	17560	109.57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335	17560.0	2458.4	1404.8	1	17560	1053.6	351.2	1	17560	87.8	17560	109.57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335	17560.0	2458.4	1404.8	1	17560	1053.6	351.2	1	17560	87.8	17560	109.57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335	17560.0	2458.4	1404.8	1	17560	1053.6	351.2	1	17560	87.8	17560	109.57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335	17560.0	2458.4	1404.8	1	17560	878.0	351.2	1	17560	87.8	17560	109.57	17560	140.48	35.12
2024	02	60021335	17560.0	2458.4	1404.8	1	17560	878.0	351.2	1	17560	87.8	17560	109.57	17560	140.48	35.12
2024	03	60021335	17560.0	2458.4	1404.8	1	17560	878.0	351.2	1	17560	87.8	17560	136.97	17560	140.48	35.12
2024	04	60021335	17560.0	2634.0	1404.8	1	17560	878.0	351.2	1	17560	87.8	17560	136.97	17560	140.48	35.12
2024	05	60021335	17560.0	2634.0	1404.8	1	17560	878.0	351.2	1	17560	87.8	17560	136.97	17560	140.48	35.12
2024	06	60021335	17560.0	2634.0	1404.8	1	17560	878.0	351.2	1	17560	87.8	17560	136.97	17560	140.48	35.12
2024	07	60021335	19061.0	2859.15	1524.88	1	19061	953.05	381.22	1	19061	96.31	19061	190.61	19061	152.48	38.12
2024	08	60021335	19061.0	2859.15	1524.88	1	19061	953.05	381.22	1	19061	96.31	19061	190.61	19061	152.48	38.12
2024	09	60021335	19061.0	2859.15	1524.88	1	19061	953.05	381.22	1	19061	96.31	19061	190.61	19061	152.48	38.12
合计				33688.25	18622.64			12376.67	4655.66			1163.93			1366.45		353.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5d3b97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335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12 质检工程师-孙占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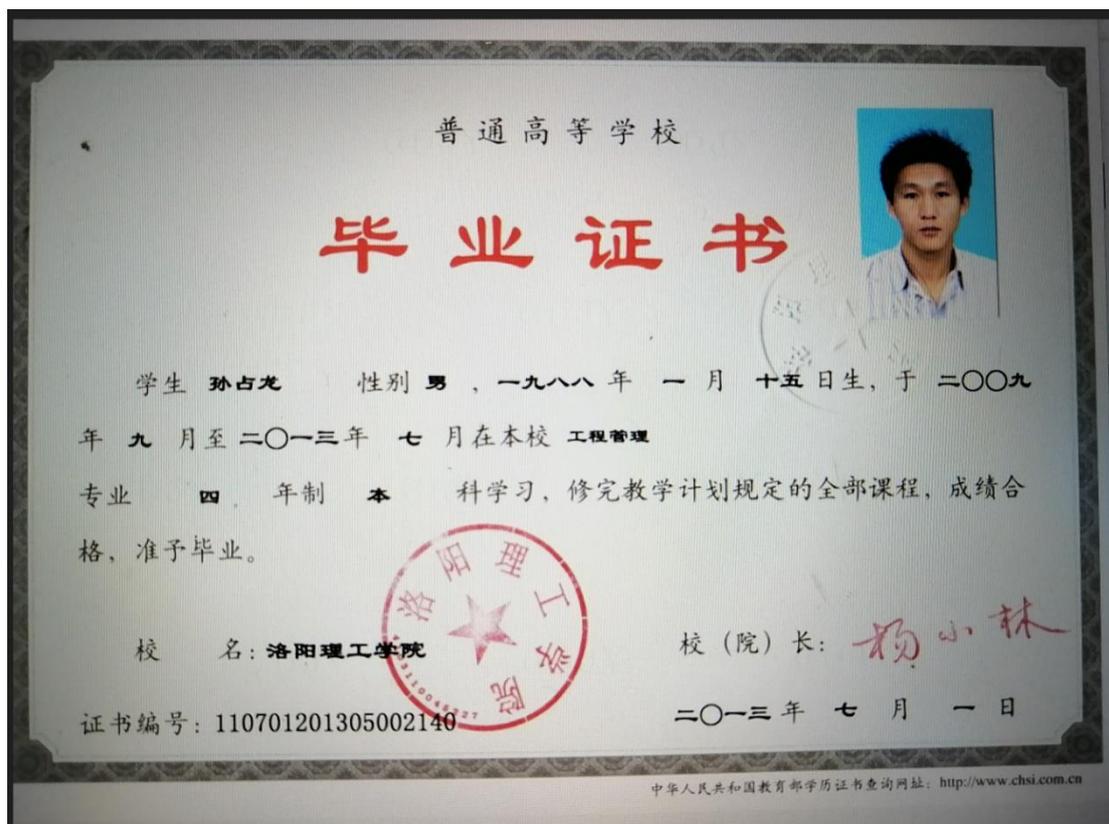
1、职称证书



2、岗位证书



3、毕业证书



3.13 造价工程师-黎海燕

1、职称证书



2、毕业证书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黎海燕 社保电脑号：633456762 身份证号码：65412519880129376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21335	17032.0	2554.8	1362.56	1	17032	1055.98	340.64	1	17032	85.16	17032	106.28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335	17032.0	2554.8	1362.56	1	17032	1021.92	340.64	1	17032	85.16	17032	106.28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335	17032.0	2554.8	1362.56	1	17032	1021.92	340.64	1	17032	85.16	17032	106.2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335	17032.0	2554.8	1362.56	1	17032	1021.92	340.64	1	17032	85.16	17032	106.2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335	17032.0	2554.8	1362.56	1	17032	851.6	340.64	1	17032	85.16	17032	106.28	17032	136.26	34.06
2024	02	60021335	17032.0	2554.8	1362.56	1	17032	851.6	340.64	1	17032	85.16	17032	106.28	17032	136.26	34.06
2024	03	60021335	17032.0	2554.8	1362.56	1	17032	851.6	340.64	1	17032	85.16	17032	132.85	17032	136.26	34.06
2024	04	60021335	17032.0	2725.12	1362.56	1	17032	851.6	340.64	1	17032	85.16	17032	132.85	17032	136.26	34.06
2024	05	60021335	17032.0	2725.12	1362.56	1	17032	851.6	340.64	1	17032	85.16	17032	132.85	17032	136.26	34.06
2024	06	60021335	17032.0	2725.12	1362.56	1	17032	851.6	340.64	1	17032	85.16	17032	132.85	17032	136.26	34.06
2024	07	60021335	17095.0	2735.2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2024	08	60021335	17095.0	2735.2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2024	09	60021335	17095.0	2735.2	1367.6	1	17095	854.75	341.9	1	17095	85.48	17095	170.95	17095	136.76	34.19
合计			34264.56	17728.4			11795.59	4432.1			1108.04						33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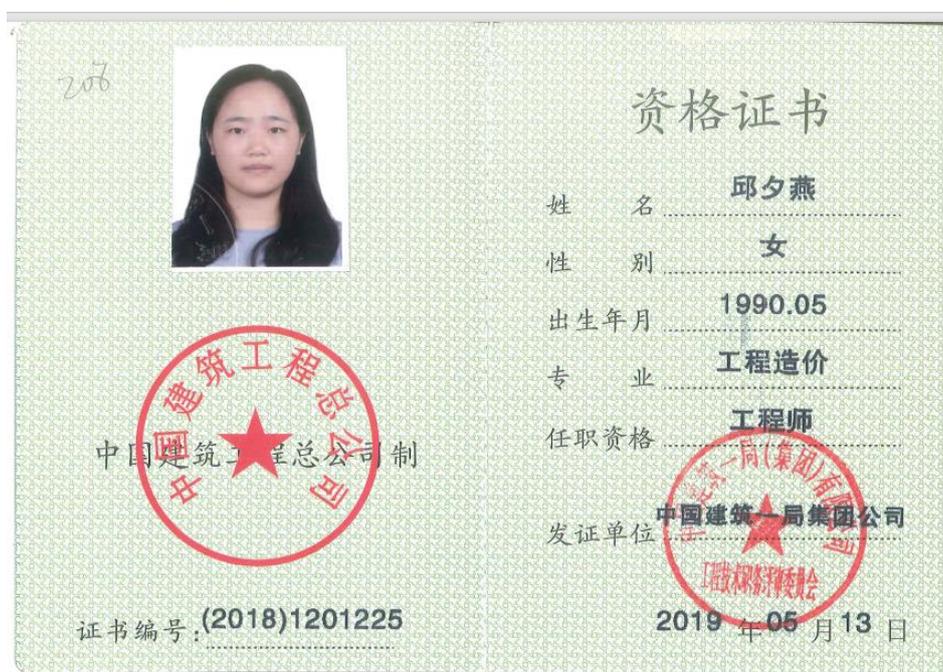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5d5042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335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14 造价工程师-邱夕燕

1、职称证书



2、毕业证书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邱夕燕 社保电脑号：638933333 身份证号码：51102819900502328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21335	16288.0	2280.32	1303.04	1	16288	1009.86	325.76	1	16288	81.44	16288	101.64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335	16288.0	2280.32	1303.04	1	16288	977.28	325.76	1	16288	81.44	16288	101.64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335	16288.0	2280.32	1303.04	1	16288	977.28	325.76	1	16288	81.44	16288	101.64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335	16288.0	2280.32	1303.04	1	16288	977.28	325.76	1	16288	81.44	16288	101.64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335	16288.0	2280.32	1303.04	1	16288	814.4	325.76	1	16288	81.44	16288	101.64	16288	130.3	32.58
2024	02	60021335	16288.0	2280.32	1303.04	1	16288	814.4	325.76	1	16288	81.44	16288	101.64	16288	130.3	32.58
2024	03	60021335	16288.0	2280.32	1303.04	1	16288	814.4	325.76	1	16288	81.44	16288	127.05	16288	130.3	32.58
2024	04	60021335	16288.0	2443.2	1303.04	1	16288	814.4	325.76	1	16288	81.44	16288	127.05	16288	130.3	32.58
2024	05	60021335	16288.0	2443.2	1303.04	1	16288	814.4	325.76	1	16288	81.44	16288	127.05	16288	130.3	32.58
2024	06	60021335	16288.0	2443.2	1303.04	1	16288	814.4	325.76	1	16288	81.44	16288	127.05	16288	130.3	32.58
2024	07	60021335	15293.0	2293.95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2024	08	60021335	15293.0	2293.95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2024	09	60021335	15293.0	2293.95	1223.44	1	15293	764.65	305.86	1	15293	76.47	15293	152.93	15293	122.34	30.59
合计				30173.69	16700.72			11122.05	4175.18			1043.81		1576.83		1214.9	315.5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5d6b9b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335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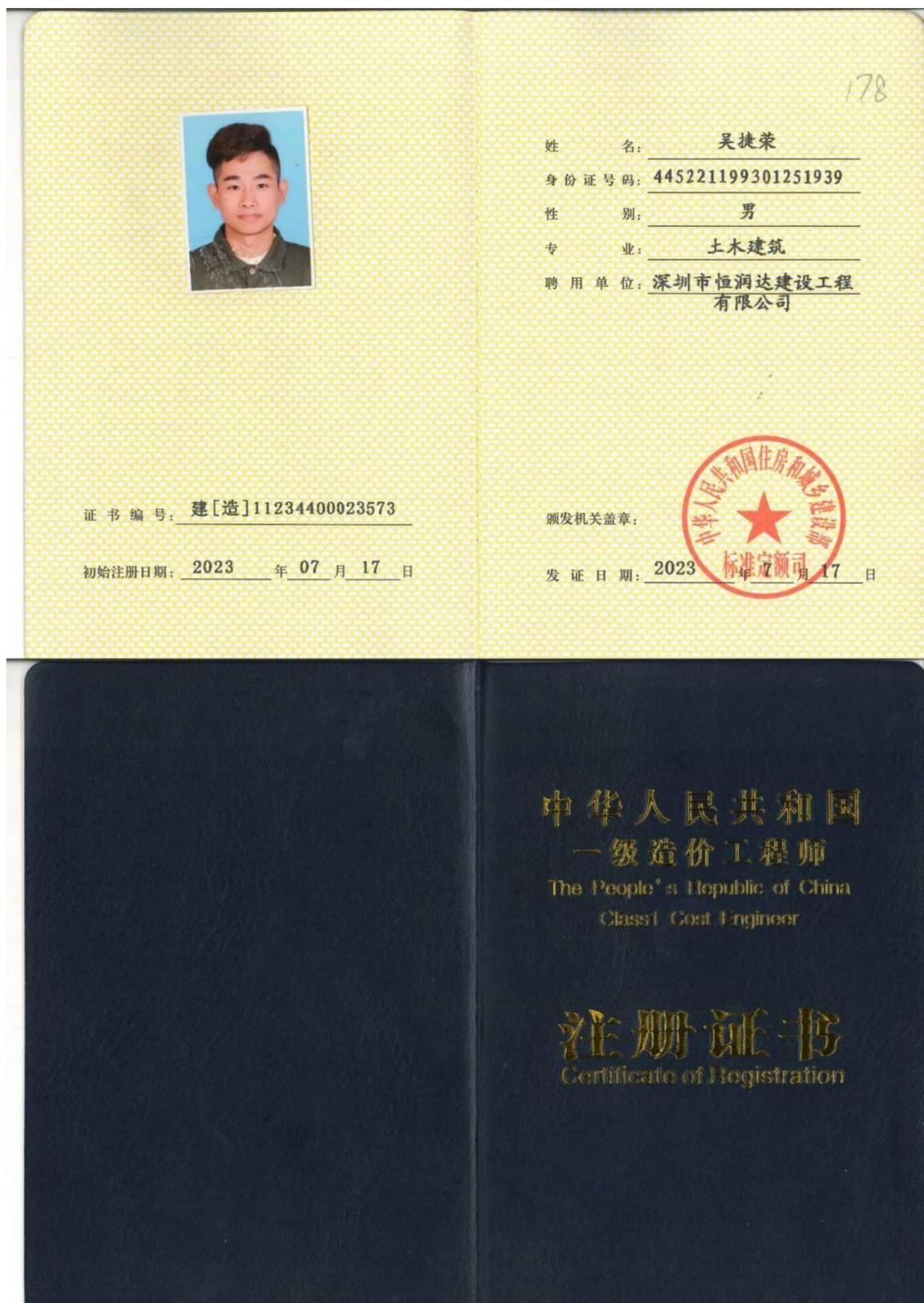


3.15 造价工程师-吴捷荣

1、职称证书



2、注册证书



3、毕业证书



3.16 安全员-肖爽

姓名	肖爽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124199101032272
手机号码	18675775447	证件号 (C 证编号)	京建安 C2(2012)0140290		

1、职称证书



2、安全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肖爽

证件号码：513124199101032272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岗位名称：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证书编号：京建安C2(2012)0140290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本电子证书由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关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盖章

资格证书专用章

发证日期：2012年09月18日

查询网址：zjw.beijing.gov.cn

制证日期：2021年12月02日

3、毕业证书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爽 社保电脑号：633456773 身份证号码：51312419910103227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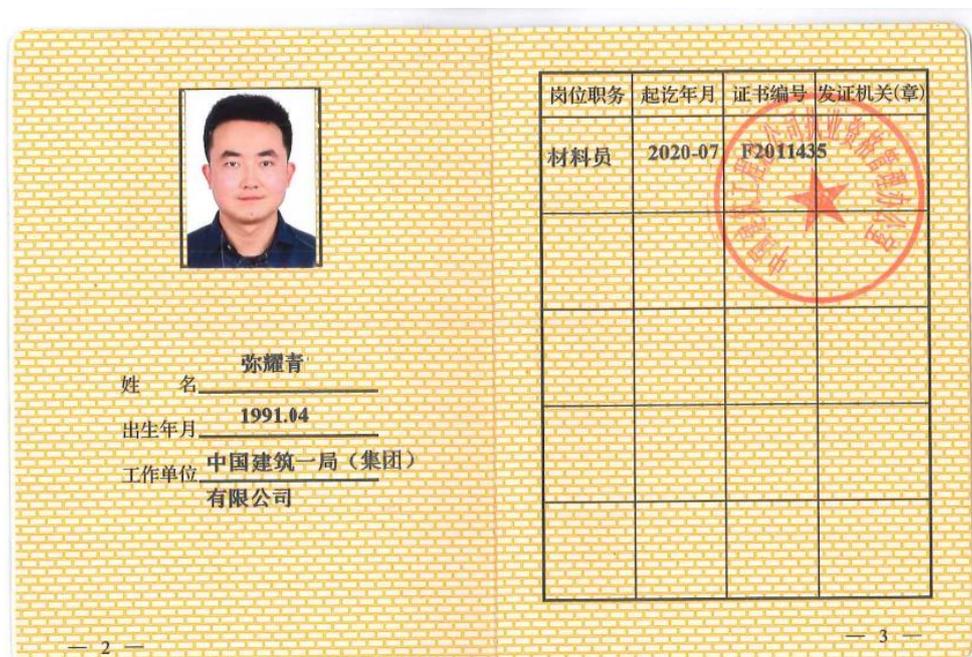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21335	23887.0	3344.18	1910.96	1	23887	1480.99	477.74	1	23887	119.44	23887	149.05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335	23887.0	3344.18	1910.96	1	23887	1433.22	477.74	1	23887	119.44	23887	149.05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335	23887.0	3344.18	1910.96	1	23887	1433.22	477.74	1	23887	119.44	23887	149.0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335	23887.0	3344.18	1910.96	1	23887	1433.22	477.74	1	23887	119.44	23887	149.0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335	23887.0	3344.18	1910.96	1	23887	1194.35	477.74	1	23887	119.44	23887	149.05	23887	191.1	47.77
2024	02	60021335	23887.0	3344.18	1910.96	1	23887	1194.35	477.74	1	23887	119.44	23887	149.05	23887	191.1	47.77
2024	03	60021335	23887.0	3344.18	1910.96	1	23887	1194.35	477.74	1	23887	119.44	23887	186.32	23887	191.1	47.77
2024	04	60021335	23887.0	3583.05	1910.96	1	23887	1194.35	477.74	1	23887	119.44	23887	186.32	23887	191.1	47.77
2024	05	60021335	23887.0	3583.05	1910.96	1	23887	1194.35	477.74	1	23887	119.44	23887	186.32	23887	191.1	47.77
2024	06	60021335	23887.0	3583.05	1910.96	1	23887	1194.35	477.74	1	23887	119.44	23887	186.32	23887	191.1	47.77
2024	07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9215	1460.75	584.3	1	29215	146.08	29215	292.15	29215	233.72	58.43
2024	08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9215	1460.75	584.3	1	29215	146.08	29215	292.15	29215	233.72	58.43
2024	09	60021335	26421.0	3963.15	2113.68	1	29215	1460.75	584.3	1	29215	146.08	29215	292.15	29215	233.72	58.43
合计			46047.96	25450.64			17329.0	6530.3			1632.64		29215	292.15	29215	233.72	490.23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5d06f8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335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17 材料员-弥耀青

1、岗位证书



2、毕业证书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耀青 社保电脑号：800758895 身份证号码：6228261991040519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21335	13008.0	1821.12	1040.64	1	13008	806.5	260.16	1	13008	65.04	13008	81.17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335	13008.0	1821.12	1040.64	1	13008	780.48	260.16	1	13008	65.04	13008	81.17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335	13008.0	1821.12	1040.64	1	13008	780.48	260.16	1	13008	65.04	13008	81.17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335	13008.0	1821.12	1040.64	1	13008	780.48	260.16	1	13008	65.04	13008	81.17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335	13008.0	1821.12	1040.64	1	13008	650.4	260.16	1	13008	65.04	13008	81.17	13008	104.06	26.02
2024	02	60021335	13008.0	1821.12	1040.64	1	13008	650.4	260.16	1	13008	65.04	13008	81.17	13008	104.06	26.02
2024	03	60021335	13008.0	1821.12	1040.64	1	13008	650.4	260.16	1	13008	65.04	13008	101.46	13008	104.06	26.02
2024	04	60021335	13008.0	1951.2	1040.64	1	13008	650.4	260.16	1	13008	65.04	13008	101.46	13008	104.06	26.02
2024	05	60021335	13008.0	1951.2	1040.64	1	13008	650.4	260.16	1	13008	65.04	13008	101.46	13008	104.06	26.02
2024	06	60021335	13008.0	1951.2	1040.64	1	13008	650.4	260.16	1	13008	65.04	13008	101.46	13008	104.06	26.02
2024	07	60021335	13235.0	1985.25	1068.8	1	13235	661.75	264.7	1	13235	66.18	13235	132.35	13235	105.88	26.47
2024	08	60021335	13235.0	1985.25	1068.8	1	13235	661.75	264.7	1	13235	66.18	13235	132.35	13235	105.88	26.47
2024	09	60021335	13235.0	1985.25	1068.8	1	13235	661.75	264.7	1	13235	66.18	13235	132.35	13235	105.88	26.47
合计				24557.19	13582.8			9085.59	3395.7			848.94					263.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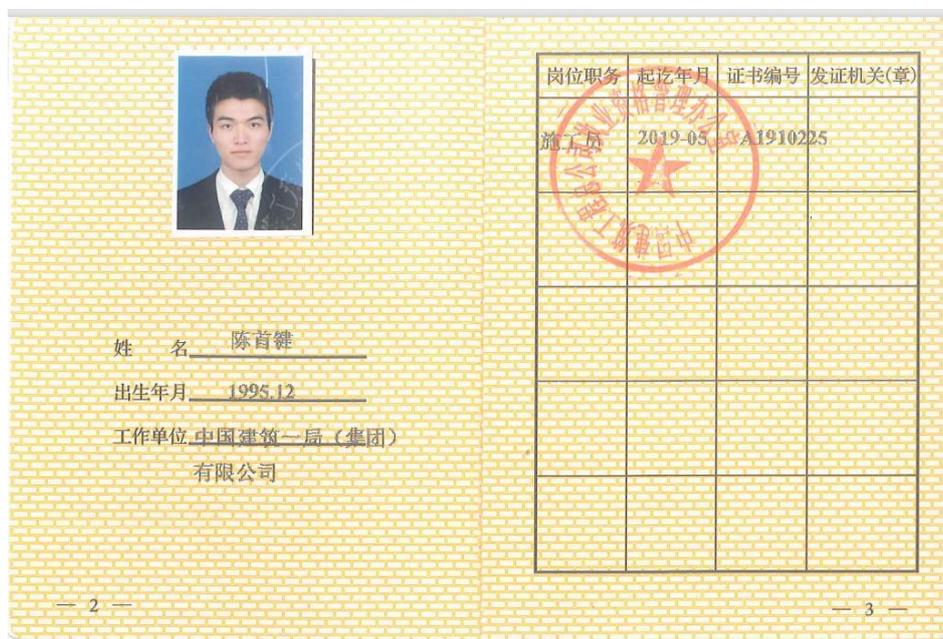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5d838c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335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18 土建责任师-陈首键

1、岗位证书



2、毕业证书



3、社保证明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位)

编号: SB000352202404591817

单位:元、人

单位编号	620019952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60511869414
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湖里区税务局
目前参保人数	19	当月新增人数	0
费款所属期起	2023-09	费款所属期止	2024-09

费款所属期起止	缴费人数	企业养老	机关养老	城乡养老	基本医疗	公务员医疗补助	离休医疗	城乡医疗	失业	工伤	基本医疗(生育)	职业年金
2023-09至2023-09	22	92308.08			32692.47				3846.22	5792.37	2692.32	
2023-10至2023-10	22	92308.08			32692.47				3846.22	5792.37	2692.32	
2023-11至2023-11	22	92308.08			32692.47				3846.22	5792.37	2692.32	
2023-12至2023-12	22	92308.08			32692.47				3846.22	5792.37	2692.32	
2024-01至2024-01	22	96579.76			33851.18				3982.52	5177.24	2787.75	
2024-02至2024-02	21	90525.36			32061.08				3771.92	4903.46	2640.33	
2024-03至2024-03	21	90525.36			32061.08				3771.92	4903.46	2640.33	
2024-04至2024-04	21	90525.36			32061.08				3771.92	4903.46	2640.33	
2024-05至2024-05	21	90525.36			32061.08				3771.92	4903.46	2640.33	
2024-06至2024-06	19	81376.08			28620.71				3390.70	4407.87	2373.48	
2024-07至2024-07	19	81376.08			29516.95				3390.70	4407.87	2430.83	
2024-08至2024-08	19	83341.92			29516.95				3472.62	4618.11	2430.83	
2024-09至2024-09	19	83341.92			29516.95				3472.62	4618.11	2430.83	

说明: 1. 依据社保费规则, 参保月的费款在次月入库的, 属于正常缴费, 非补缴。
 2. 以上数据均为参保单位(参保人)自行申报数据, 参保单位(参保人)应对其申报数据的真实、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验证:
 (1) 通过厦门市税务局手机App或者微信扫一扫功能, 扫描左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位)

编号: SB000352202404591817

单位:元、人

合计	壹佰柒拾壹万肆仟叁佰伍拾柒元肆角捌分(小写)¥174,357.48
----	-----------------------------------

说明: 1. 依据社保费规则, 参保月的费款在次月入库的, 属于正常缴费, 非补缴。
 2. 以上数据均为参保单位(参保人)自行申报数据, 参保单位(参保人)应对其申报数据的真实、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验证:
 (1) 通过厦门市税务局手机App或者微信扫一扫功能, 扫描左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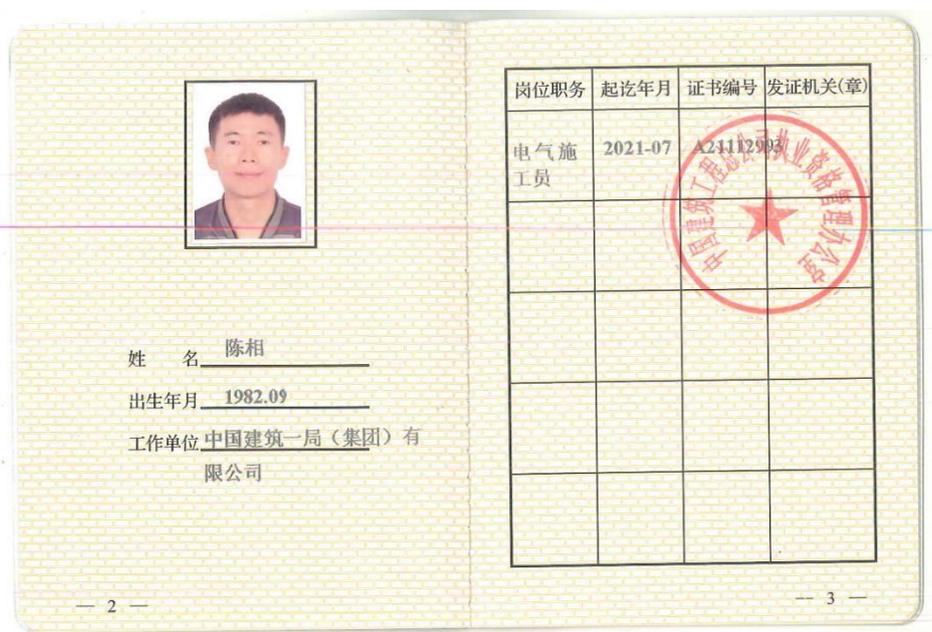
编号: SB000352202404591817

姓名	证件号码	参保身份	是否在当前单位参保	费款所属期起	费款所属期止	缴费工资	险种											小计	入库日期	参保月标识	
							企业养老	机关养老	城乡养老	基本医疗	公务员医疗补助	离休医疗	城乡医疗	失业	工伤	基本医疗(生育)	职业年金				
陈首键	350425199512300315	109-外来管理、技术人员按本市	Y	2023-09	2023-09	12722.0	3053.28				1081.37					127.22	165.39	89.05	4516.31	2023-09-19	
陈首键	350425199512300315	109-外来管理、技术人员按本市	Y	2023-10	2023-10	12722.0	3053.28				1081.37					127.22	165.39	89.05	4516.31	2023-10-25	
陈首键	350425199512300315	109-外来管理、技术人员按本市	Y	2023-11	2023-11	12722.0	3053.28				1081.37					127.22	165.39	89.05	4516.31	2023-11-28	
陈首键	350425199512300315	109-外来管理、技术人员按本市	Y	2023-12	2023-12	12722.0	3053.28				1081.37					127.22	165.39	89.05	4516.31	2023-12-22	
陈首键	350425199512300315	109-外来管理、技术人员按本市	Y	2024-01	2024-01	14438.0	3465.12				1227.23					144.38	187.69	101.07	5125.49	2024-01-22	
陈首键	350425199512300315	109-外来管理、技术人员按本市	Y	2024-02	2024-02	14438.0	3465.12				1227.23					144.38	187.69	101.07	5125.49	2024-02-27	
陈首键	350425199512300315	109-外来管理、技术人员按本市	Y	2024-03	2024-03	14438.0	3465.12				1227.23					144.38	187.69	101.07	5125.49	2024-03-29	
陈首键	350425199512300315	109-外来管理、技术人员按本市	Y	2024-04	2024-04	14438.0	3465.12				1227.23					144.38	187.69	101.07	5125.49	2024-04-16	
陈首键	350425199512300315	109-外来管理、技术人员按本市	Y	2024-05	2024-05	14438.0	3465.12				1227.23					144.38	187.69	101.07	5125.49	2024-05-27	
陈首键	350425199512300315	109-外来管理、技术人员按本市	Y	2024-06	2024-06	14438.0	3465.12				1227.23					144.38	187.69	101.07	5125.49	2024-06-26	
陈首键	350425199512300315	109-外来管理、技术人员按本市	Y	2024-07	2024-07	14438.0	3465.12				1227.23					144.38	187.69	101.07	5125.49	2024-07-06	
陈首键	350425199512300315	109-外来管理、技术人员按本市	Y	2024-08	2024-08	14438.0	3465.12				1227.23					144.38	187.69	101.07	5125.49	2024-08-08	
陈首键	350425199512300315	109-外来管理、技术人员按本市	Y	2024-09	2024-09	14438.0	3465.12				1227.23					144.38	187.69	101.07	5125.49	2024-09-26	



3.19 机电责任师-陈相

1、岗位证书



2、毕业证书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相 社保电脑号：638202309 身份证号码：5109221982091958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21335	19379.0	2713.06	1550.32	1	19379	1201.5	387.58	1	19379	96.9	19379	120.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335	19379.0	2713.06	1550.32	1	19379	1162.74	387.58	1	19379	96.9	19379	120.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335	19379.0	2713.06	1550.32	1	19379	1162.74	387.58	1	19379	96.9	19379	120.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335	19379.0	2713.06	1550.32	1	19379	1162.74	387.58	1	19379	96.9	19379	120.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335	19379.0	2713.06	1550.32	1	19379	968.95	387.58	1	19379	96.9	19379	120.92	19379	155.03	38.76
2024	02	60021335	19379.0	2713.06	1550.32	1	19379	968.95	387.58	1	19379	96.9	19379	120.92	19379	155.03	38.76
2024	03	60021335	19379.0	2713.06	1550.32	1	19379	968.95	387.58	1	19379	96.9	19379	151.16	19379	155.03	38.76
2024	04	60021335	19379.0	2906.85	1550.32	1	19379	968.95	387.58	1	19379	96.9	19379	151.16	19379	155.03	38.76
2024	05	60021335	19379.0	2906.85	1550.32	1	19379	968.95	387.58	1	19379	96.9	19379	151.16	19379	155.03	38.76
2024	06	60021335	19379.0	2906.85	1550.32	1	19379	968.95	387.58	1	19379	96.9	19379	151.16	19379	155.03	38.76
2024	07	60021335	16147.0	2422.05	1291.76	1	16147	807.35	322.94	1	16147	80.74	16147	161.47	16147	129.18	32.29
2024	08	60021335	16147.0	2422.05	1291.76	1	16147	807.35	322.94	1	16147	80.74	16147	161.47	16147	129.18	32.29
2024	09	60021335	16147.0	2422.05	1291.76	1	16147	807.35	322.94	1	16147	80.74	16147	161.47	16147	129.18	32.29
合计			34978.12	19378.48	12925.47	4944.62	1212.22								1338.8		357.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5d91a9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335
 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20 资料员-戚慧敏

1、岗位证书



2、毕业证书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戚慧敏 社保电脑号：641723566 身份证号码：4453211992122722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2133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9	60021335	14721.0	2208.15	1177.68	1	14721	912.7	294.42	1	14721	73.61	14721	91.8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335	14721.0	2208.15	1177.68	1	14721	883.26	294.42	1	14721	73.61	14721	91.8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335	14721.0	2208.15	1177.68	1	14721	883.26	294.42	1	14721	73.61	14721	91.8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335	14721.0	2208.15	1177.68	1	14721	883.26	294.42	1	14721	73.61	14721	91.8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335	14721.0	2208.15	1177.68	1	14721	736.05	294.42	1	14721	73.61	14721	91.86	14721	117.77	29.44
2024	02	60021335	14721.0	2208.15	1177.68	1	14721	736.05	294.42	1	14721	73.61	14721	91.86	14721	117.77	29.44
2024	03	60021335	14721.0	2208.15	1177.68	1	14721	736.05	294.42	1	14721	73.61	14721	114.82	14721	117.77	29.44
2024	04	60021335	14721.0	2355.36	1177.68	1	14721	736.05	294.42	1	14721	73.61	14721	91.86	14721	117.77	29.44
2024	05	60021335	14721.0	2355.36	1177.68	1	14721	736.05	294.42	1	14721	73.61	14721	91.86	14721	117.77	29.44
2024	06	60021335	14721.0	2355.36	1177.68	1	14721	736.05	294.42	1	14721	73.61	14721	114.82	14721	117.77	29.44
2024	07	60021335	13865.0	2218.4	1109.2	1	13865	693.25	277.3	1	13865	69.33	13865	138.65	13865	110.52	27.73
2024	08	60021335	13865.0	2218.4	1109.2	1	13865	693.25	277.3	1	13865	69.33	13865	138.65	13865	110.52	27.73
2024	09	60021335	13865.0	2218.4	1109.2	1	13865	693.25	277.3	1	13865	69.33	13865	138.65	13865	110.52	27.73
合计				29178.33	15104.4			10058.53	3776.1			944.09					288.1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7c5da450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335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21 劳资专管员-张娟娟

姓名	张娟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421198907232844
手机号码	17325220931		证件号	N2111248	

1、岗位证书



2、毕业证



四、技术负责人业绩情况

拟派技术负责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资历	姓名：谢富平 年龄：37 学历：本科 职称：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注册一级建造师 12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5年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上限3项）	项目名称：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3、5、6、7栋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合同金额：850000万元 竣工时间：2019年9月24日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技术负责人
说明： 1、提供拟派技术负责人学历证、注册证、职称证及社保等证明文件； 2、提供拟派技术负责人近5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不超过3个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已完工业绩。 证明材料： （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体现其为技术负责人的部分，合同未体现技术负责人姓名的，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其他有效证明）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 （2）工程竣工验收证明（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投标人应提供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单位或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招标人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判断）； （3）以表格格式提供，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资信标附件表格格式。 注：施工合同或施工许可证中项目技术负责人与竣工验收报告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不一致的，需提供更换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不予计取。	

4.1 注册证书



4.2 安全 B 证



4.3 职称证书



4.4 毕业证书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公园二、三、四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县宝安大道和涌达路交汇处

发包人: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2012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花园二、三、四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和通达路交汇处

工程规模及特征: 康达尔山海花园项目总建筑面积约832000m²,其中已竣工的一期建筑面积约82000m²,二、三、四期建筑面积约750000m²

资金来源: 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发包人提供的由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康达尔山海花园工程二、三、四期工程全部施工图内容除土石方、基坑支护、地基与基础工程以外的全部内容

1. 房建工程: (在口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_____冷吨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园林建筑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梯: <u>78</u> 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u>8</u>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户数: 7020 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_____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米
桥梁工程	□__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米
隧道工程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__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 _____米 □污水管: __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 _____米 宽: _____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6 年 4 月 25 日;

竣工日期: 2019 年 9 月 2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48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捌拾玖万贰仟整

(小写)：8,500,000.00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84,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合同补充条款；
- (5)合同专用条款；
- (6)合同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6 年 4 月 24 日;

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 代表人:

委 托 代 理 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备案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词语定义

发包人和承包人另行约定的词语定义如下： /

1.8 书面形式

本合同全部或部分采用手写形式进行填写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指定的填写人的姓名： 政博，身份证号码：43112819881109002X。

2 合同文件

2.4 法律、法规和规章

需要明示的法律、法规、规章： /

2.5 标准、规范

(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 /

(3) 用于本工程的标准、规范的提供方式：

由发包人在本合同签订后___天内向承包人提供___套标准、规范；

由承包人自备。

2.6 图纸和技术资料的提供

(1) 发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7 天内向承包人提供 4 套完整的施工图

和其它技术资料。

2.8 补充图纸和资料

发包人应在工程施工前 7 日内向承包人提供 2 套该部分工程的补充施工图(含深化设计图纸)和其它技术资料。

2.11 通知

- (1) 承包人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号中建一局大厦 邮编: 100073
- (2) 发包人的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6011号NEO大厦A座24层 邮编: 518048
- (3) 监理工程师的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中港大厦24层 邮编: 518000

3 发包人

3.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的姓名: 郑彦昌。

3.3 发包人的工作

(2) 发包人完成工作的要求:

②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用水、用电、通讯的接驳地点: 红线范围内。

⑦ 发包人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时间: 开工后7日内。

⑨ 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和要求: 开工前提供施工场地、场地、地下管网线路资料、降水设备、降水控制、自测、委托检测、并于现场交验, 监督检查工程质量管理, 负责设计变更问题的处理, 现场签证, 工程款支付, 办理竣工结算。

3.4 发包人委托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杨千里，资格证书号：0332611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50,000.00元。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100,000.00元。

4.6 施工管理人员

(3)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 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00.00元；

②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人每次30,000.00元；

③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人每次30,000.00元；

④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人每次20,000.00元。

5 监理工程师

5.1 监理工程师的指定

发包人指定的监理工程师姓名：刘耀东，资格证书号：024588

5.3 监理工程师权力的限制

(1) ⑧ 监理工程师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

(3) 工程预付款扣回的起扣点: _____
工程预付款扣回比例: _____

23.2 期中结算

本工程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为: 每月20日, 29日按上月工程量, 监理单位收到后5日内完成初审并报甲方, 甲方收到后10日内完成复审, 并在5日内向乙方支付经审核实际完成产值的70%。该25%的合格

23.4 期中支付
10日内支付经审核实际完成产值的80%。结算完毕后10日内支付核算金额的95%。剩余5%作为质量保证金, 在保修期满后14日内支付完毕。

(1) 期中支付的最低金额为: _____

23.5 工程款专款专用

发包人有权采取以下方式对承包人的工程款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资金共管: 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建立共管账户, 工程进度款支付到以发包人名义设立的共管账户中, 承包人对外向外支付时需得到发包人的批准, 并加盖发包人指定人员的印签。资金共管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预付款、工程进度款、安全文明施工费等。

暂停支付: 发包人有权在下一期中支付时暂停支付与承包人挪用款额相等的工程款;

代付分包工程款和材料款: 发包人有权根据承包人与分包人(含劳务分包人)、材料供应商的期中结算, 在应付承包人的进度款中扣除并代为支付该期分包工程款与材料款;

其他: _____

24 工程变更

24.2 工程变更程序

本工程的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的管理规定如下: _____

25.3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程序

本工程工程变更价款和(或)调整工期报告发出和确认的时限: /

25.4 工程量变化调整项目单价

工程量清单中项目工程量增减幅度: /

清单项目增加部分工程量或减少后剩余部分工程量的项目单价确定方法: /

25.6 删减工作或工程的补偿

由于非承包人原因删减了本合同中的某项原定工作或工程,致使承包人发生的费用或(和)预期收益不能被包括在其他已支付或应支付的项目中,也未包含在任何替代的工作或工程中,发包人应按以下约定方式给予承包人补偿: /

26 竣工验收

26.1 竣工验收

承包人提供竣工资料的约定: /

26.2 竣工验收合格后的移交和清理

(1) 承包人不按时向发包人移交本工程的,每延迟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

26.3 竣工验收质量不合格和重新验收

(1) 如本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未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标准, 承包人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_____

26.6 单项工程竣工验收

本工程中须单独进行竣工验收的单项工程为: _____

26.7 竣工验收工程质量争议处理

发包人与承包人对竣工验收工程质量有争议时共同委托的质量检测鉴定机构为: _____

26.8 履约评价与优质优价

(1) 发包人对承包人的履约评价约定(可另附页): _____

(2) 履约评价奖励: 发包人负责组织相关单位对承包人进行履约评价, 对履约评价为良好及以上等级的, 发包人应给予承包人本工程合同价款的 / % (建议 1%~1.5%) 作为奖励。

工程创优奖励: 对履约评价为良好及以上等级, 且取得市级工程质量奖项的, 发包人应在履约评价奖励基础上给予承包人追加本工程合同价款的 / % (建议 1%~1.5% 范围内) 作为奖励。

27 竣工结算

27.1 竣工结算书的编制和提交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竣工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的时间要求为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

竣工验收报告

GD411 0 2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项目(二期) 幼儿园项目

验收日期: 2017.12.6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项目(二期)幼儿园项目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宝安大道与共达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2690平方米	工程造价	672.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614805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7年3月5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20160168-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深房开字(2014)593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190518-kj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40301107827353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A0014011010601-18/18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A0014011010601-18/18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10515-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系统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郑连昌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郑连昌
杨中国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中国
邓毅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邓毅
龙治水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龙治水
李剑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李剑
吴海燕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吴海燕
杨衡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衡
郑立群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郑立群
汪国风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汪国风
张小华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张小华
肖志伦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工程师	肖志伦
刘曙东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项目总监	刘曙东
张伟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给排水工程师	张伟
王建军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电气工程师	王建军
周正枢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土建工程师	周正枢
杨千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千里
谢富平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谢富平
王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王鹏
刘克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刘克周
高原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高原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能够按照施工合同履约，并且在工程建设的各个环节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均齐全有效，工程现场质量良好，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各专业验收组一致认为该本工程符合竣工验收要求，评定为合格工程。

<p>建设单位：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12月6日</p>	<p>监理单位：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7年12月6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12月6日</p>	<p>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12月6日</p>	<p>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12月6日</p>
--	--	---	---	--

GD411 0 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项目(二期)1栋(A、B、C座)项目

验收日期: 2011.12.26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项目(二期)1栋(A、B、C座)项目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宝安大道与共达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72662.58平方米	工程造价	16675.3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支剪力墙	层数	地上:	32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6148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6年11月5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20160168-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深房开字(2014)593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190518-kj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40301107827353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A0014011010601-18/18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A0014011010601-18/18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10515-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连昌
副组长	杨衡、张小华、刘曙东、肖志伦、杨千里
组员	杨中国、邓毅、龙治水、李剑、吴海燕、郑立群、汪国风、周正枢、张伟、王建军、谢富平、傅博、刘克周、高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中国	邓毅、张小华、傅博、周正枢、谢富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龙治水	肖志伦、刘曙东、张伟、汪国风、刘克周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李剑	郑立群、王建军、刘克周
工程质控资料	吴海燕	高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系统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郑连昌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郑连昌
杨中国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中国
邓毅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邓毅
龙治水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龙治水
李剑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李剑
吴海燕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吴海燕
杨衡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衡
郑立群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郑立群
汪国风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汪国风
张小华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张小华
肖志伦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工程师	肖志伦
刘曙东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项目总监	刘曙东
张伟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给排水工程师	张伟
王建军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电气工程师	王建军
周正枢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土建工程师	周正枢
杨千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千里
谢富平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谢富平
傅博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傅博
刘克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刘克周
高原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高原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能够按照施工合同履约，并且在工程建设的各个环节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均齐全有效，工程现场质量良好，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各专业验收组一致认为该本工程符合竣工验收要求，评定为合格工程。

<p>建设单位： 深圳市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12月6日</p>	<p>监理单位：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7年12月6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12月6日</p>	<p>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12月6日</p>	<p>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12月6日</p>
---	--	---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1

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3、5栋工程

验收日期: 2019.3.27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3、5栋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宝安大道与共达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11637㎡	工程造价 197502546.90 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33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614808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7-10-25	验收日期	2019-3-27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60168-0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临海市天工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山东长城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璇
副组长	陈国平、杨衡、陈学军、肖志伦、刘曙东、杨千里
组员	段峰、孙戈、谭杰、吴坚、谢富平、陈世光、张伟、王建军、郑立群、汪国风、刘克周、罗清铨、高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段峰	段峰、孙戈、吴坚、谢富平、陈世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国平	肖志伦、刘曙东、张伟、王建军、郑立群、汪国风、刘克周
工程质控资料	罗清铨	高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建筑设备安装工程质量情况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璇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刘璇
2	段锋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资深专业师		段锋
3	陈国平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陈国平
4	孙戈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师		孙戈
5	罗清伟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罗清伟
6	杨衡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衡
7	郑立群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郑立群
8	汪国风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汪国风
9	陈学军	深圳市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陈学军
10	肖志伦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工程师		肖志伦
11	刘曙东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刘曙东
12	张伟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张伟
13	王建军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王建军
14	吴坚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吴坚
15	杨千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杨千里
16	谢富平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谢富平
17	陈世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责任师		陈世光
18	刘克周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刘克周
19	高原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高原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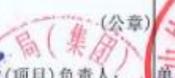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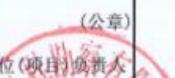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能够按照施工合同履约，并且在工程建设的各个环节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均齐全有效，工程现场质量良好，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各专业验收组一致认为本工程符合竣工验收要求，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5.12.1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3月27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3月27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3月27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3月27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3月27日

GD-E1-99/6

地基与基础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2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富平	项目负责人	杨千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求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基础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基坑支护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分项数: 3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2019年4月7日 (盖章)	2019年4月7日 (盖章)	2019年4月7日 (盖章)	2019年4月7日 (盖章)			



姓名: 陈学军
注册号: 4401335-0007
有效期: 至2020年12月

基础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2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富平	项目负责人	杨千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所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基础		59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检验批数: 59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1)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陈学军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年月日 (盖章)		2019年4月7日 (盖章)	2019年4月7日 (盖章)	2019年4月7日 (盖章)		2019年4月7日 (盖章)		



注册号: 440182S-S007
有效期至: 至2020年12月

基坑支护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家园(二期)2栋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富平	项目负责人	杨千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灌注桩排桩围护墙	2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锚杆	25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5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2019年4月7日	2019年4月7日	2019年4月7日	2019年4月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地基与基础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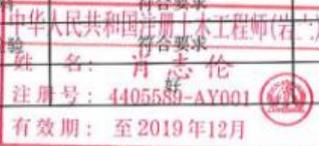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6、7栋桩基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富平	项目负责人	杨千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求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基础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1 分项数: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肖志伦 注册号: 4405580-AY001 有效期: 至2019年12月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2019年4月17日 (盖章)	2019年4月17日 (盖章)	2019年4月17日 (盖章)	2019年4月17日 (盖章)		



地基与基础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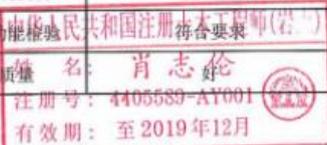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6、7栋桩基工程(第一验收批)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富平	项目负责人	杨千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基础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1 分项数: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p>姓名: 肖志伦 注册号: 4405559-AY001 有效期至: 至2019年12月</p>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2018年5月10日 (盖章)	2018年5月10日 (盖章)	2018年5月10日 (盖章)	2018年5月10日 (盖章)			



地基与基础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6、7栋桩基工程(第二验收批)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富平	项目负责人	杨千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所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基础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u>1</u> 分项数: <u>1</u>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姓名: 肖志伦 注册号: 4405589-A1001 有效期: 至2019年12月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地基与基础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6、7栋桩基工程(第三验收批)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富平	项目负责人	杨千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基础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u>1</u> 分项数: <u>1</u>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姓名: 符合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注册号: 4405689-AY001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有效期至: 至2019年12月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2019年4月17日 (盖章)	2019年4月17日 (盖章)	2019年4月17日 (盖章)	2019年4月17日 (盖章)			



基础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6、7栋桩基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富平	项目负责人	杨千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基础		20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检验批数: 20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2019年4月7日 (盖章)	2019年4月7日 (盖章)	2019年4月7日 (盖章)	2019年4月7日 (盖章)			



基础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6、7栋桩基工程(第二验收批)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富平	项目负责人	杨千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基础		8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检验批数:	8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年月日 (盖章)	年月日 (盖章)	年月日 (盖章)		年月日 (盖章)		



基础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6、7栋桩基工程(第一验收批)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富平	项目	杨千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基础		29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检验批数: 29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2018年5月10日 (盖章)	2018年5月10日 (盖章)	2018年5月10日 (盖章)		2018年5月10日 (盖章)		



基础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6、7栋桩基工程(第三验收批)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富平	项目负责人	杨千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泥浆护壁成孔灌注桩基础		90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 1 , 检验批数: 1		90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造价工程师(章)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姓名: 游合表求伦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注册号: 4405589-AY001			好	
有效期: 至2019年12月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2018年4月17日 (盖章)	2018年4月17日 (盖章)	2018年4月17日 (盖章)	2018年4月17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工程结算书

文件编号:

合同编号: XXH-2075、2187

合同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三、四期工程补充协议(一、四)

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1栋及4栋幼儿园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暂定合同总价: 311102904.00 (元)

送审工程造价: 213430890.10 (元)

审核工程造价: 196092404.91 (元)

(大写): 壹亿玖仟陆佰零玖万贰仟肆佰零肆元玖角壹分

核减金额: 17338485.19 (元)

审核造价指标: 2574.99 (元/m²)

建筑面积: 76152.5 (m²)

建设单位:
(盖章)



施工单位:
(盖章)



审核人: 李浩

编制人: 李浩

复审: 李浩 王明

审核人: 杨平

审定: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结算书

文件编号:

合同编号: XXII-2120

合同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三、四期工程补充协议(二)

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3、5、6、7栋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暂定合同总价: 71173428.61 (元)

送审工程造价: 94684210.16 (元)

审核工程造价: 88409530.57 (元)

(大写): 捌仟捌佰肆拾万零玖仟伍佰叁拾元伍角柒分

核减金额: 6274679.59 (元)

审核造价指标: / (元/m²)

建筑面积: / (m²)

建设单位:
(盖章)



施工单位:
(盖章)



审核人: 房龙玲 李锐

编制人: 李锐

复审: 李锐 王竹竹

审核人: 杨平望

审定: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结算书

文件编号:

合同编号: XXH-2141

合同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三、四期工程补充协议(三)

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三期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暂定合同总价: 78717625.87 (元)

送审工程造价: 48719943.27 (元)

审核工程造价: 41996901.15 (元)

(大写): 肆仟壹佰玖拾玖万陆仟玖佰零壹元壹角伍分

核减金额: 6723042.12 (元)

审核造价指标: / (元/m²)

建筑面积: / (m²)

建设单位:
(盖章)



施工单位:
(盖章)



审核人: 房龙吟 李洪 编制人: 李屹

复 审: 李礼 王博 审核人: 杨平臣

审 定: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工程结算书

文件编号:

合同编号: XXH-2188

合同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三、四期工程补充协议(六)

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3、5栋桩基及主体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暂定合同总价: 579376500.00 (元)

送审工程造价: 301474606.33 (元)

审核工程造价: 279143154.01 (元)

(大写): 贰亿柒仟玖佰壹拾肆万叁仟壹佰伍拾肆元零壹分

核减金额: 22331452.32 (元)

审核造价指标: 2570.48 (元/m²)

建筑面积: 108595.69 (m²)

建设单位:
(盖章)



施工单位:
(盖章)



审核人: 房龙松 邱浩 编制人: 王浩

复 审: 李元 王明 审核人: 杨子理

审 定: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工程结算书

文件编号:

合同编号: SHSC-20182044

合同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三、四期工程补充协议(八)
 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2栋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暂定合同总价: 14583361.67 (元)

送审工程造价: 19188719.18 (元)

审核工程造价: 15693332.16 (元)

(大写): 壹仟伍佰陆拾玖万叁仟叁佰叁拾贰元壹角陆分

核减金额: 3495387.02 (元)

审核造价指标: / (元/m²)

建筑面积: / (m²)

建设单位:
(盖章)



审核人: 房龙玲 邱浩

施工单位:
(盖章)



编制人: 刘昕

复 审: 李斌 王竹胡

审核人: 杨平

审 定: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工程结算书

文件编号:

合同编号: SHSC-20182033

合同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三、四期工程补充协议(九)
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2、6、7栋桩基及主体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暂定合同总价: 669657575.00 (元)

送审工程造价: 75693373.99 (元)

审核工程造价: 65299386.05 (元)

(大写): 陆仟伍佰贰拾玖万玖仟叁佰捌拾陆元零伍分

核减金额: 10393987.94 (元)

审核造价指标: 589.24 (元/m²)

建筑面积: 110819.49 (m²)

建设单位:
(盖章)



施工单位:
(盖章)



审核人: 李房龙 李洪 编制人: 王加东

复 审: 李礼 孙明 审核人: 杨平里

审 定: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3栋、5栋、6栋、7栋 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图第01号设计变更

CIGIS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CHINA INSTITUTE OF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AND SURVEYING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556号上虹大厦6楼 518057
电话: 0755-26738015 传真: 0755-26734088 web: www.cigis.com.cn
二〇一七年二月

竣工图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人	刘耀东	审核人	杨子强
技术负责人	李华	编制日期	2017.2.5
监理单位	深圳市众联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刘耀东	现场监理	张军国

图纸目录

工程名称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3栋、5栋、6栋、7栋基坑支护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编号				2016.11							
版次				第01号设计变更							
图别				施工图							
日期				2017年02月							
序号	图号	图纸名称	版次	图幅	备注	序号	图号	图纸名称	版次	图幅	备注
1	1/20	设计说明(一)	—	A3		17	17/20	大样图(一)	—	A3	
2	2/20	设计说明(二)	—	A3		18	18/20	大样图(二)	—	A3	
3	3/20	设计说明(三)	—	A3		19	19/20	大样图(三)	—	A3	
4	4/20	设计说明(四)	—	A3		20	20/20	大样图(四)	—	A3	
5	5/20	周边环梁及钻孔位置图	—	A3							
6	6/20	相邻地下室及其基桩位置图	—	A3							
7	7/20	平面布置图	—	A3							
8	8/20	监测平面图	—	A3							
9	9/20	1-1剖面图	—	A3							
10	10/20	2-2剖面图	—	A3							
11	11/20	3-3剖面图	—	A3							
12	12/20	4-4剖面图	—	A3							
13	13/20	5-5剖面图	—	A3							
14	14/20	6-6剖面图	—	A3							
15	15/20	7-7剖面图	—	A3							
16	16/20	8-8剖面图	—	A3							

竣工图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人	刘耀东	审核人	杨子强
技术负责人	李华	编制日期	2017.2.5
监理单位	深圳市众联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刘耀东	现场监理	张军国

CIGIS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 康达尔山海上园(二期)			
名称	3栋、5栋、6栋、7栋基坑支护工程			图名	图纸目录		
项目负责	刘耀东	校对	肖晓	图号	80-01-00		
设计阶段	施工图			版次	第一版		
				日期	2017.02		

版权所有

设计说明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西乡街道西乡社区，于2015年10月开工，设计为地下室。

基坑开挖范围由甲方及设计单位提供，本工程±0.0为20.15，基坑底绝对标高为3.4，本场地地形起伏较大，基坑开挖深度为6.75~20.60m。

基坑开挖范围为地下室轮廓线外扩1.5m，基坑底边线周长为571.1m，基坑开挖面积为22624.5m²。

周边环境条件：基坑北侧为山坪，南侧为市政道路的规划红线约20.36m；西侧为深圳市龙岗区已建的住宅二期一期项目建筑，东侧为已施工完成的基坑，基坑深10.1m；南侧为龙岗区山坪二期空地，还有教学楼正在使用中。管线主要集中南侧新建5层地下室的小区，施工前按管线位置，加施工范围内管线避让或保护措施。

二、设计依据

1.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坪二期二期拟建场地岩土工程勘察报告》，深圳市勘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2015年10月。
2. 本项目基坑开挖条件图(电子版)，建设单位提供，2015年09月。
3.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范》(JGJ120-2012)。
4.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5-2011)。
5. 《深圳市地基基础勘察设计规范》(SJG01-2010)。
6.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7.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497-2009)。
8.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
9. 《钢筋焊接及验收规范》(JGJ18-2010)。

三、场地工程地质条件

(一)、地形地貌

场地地貌单元为剥蚀残积~山前冲洪积地，场地较平整，勘察期间孔口标高介于8.84~24.52m，相对高差约15.68m。

(二)、地层岩性特征

根据钻孔揭露，场地的地層自上而下分为第四系全新统人工填土层(Q₄^{ml})，全新统冲洪积层(Q₄^{pl})，上更新统洪积层(Q₃^{al})及残积层(Q₄^{el})，下伏基岩为加里东期混合花岗岩(M₃)，各地层岩性特征自上而下如下：

3.2.1第四系人工填土层(Q₄^{ml})

素填土(层号①)：褐灰色、褐色、灰黄色、棕色、紫红色等，粘质~粉，松散，主要由粘性土组成，局部夹块石等，层底与下层的泥炭土碎块层或为杂填土，未形成自重固结，该层由K0ZK2~K0ZK4, K0ZK6, K0ZK8~K0ZK29, OZK2~OZK6, OZK9~OZK20, OZK22, OZK23, OZK26~OZK36, OZK40~OZK44, OZK46, OZK50~OZK64, KTZK3, KTZK4, KTZK6, KTZK8~KTZK14, KTZK16~KTZK19, KTZK21~KTZK24, TZK4, TZK5, TZK11, TZK12, TZK15~TZK18, TZK20~TZK37, TZK39~TZK45, TZK47~TZK65, BKTZK1~BKTZK9, BTZK~BTZK16, BTZK18号钻孔中见泥炭，层厚0.40~7.20m，平均厚度2.03m。

3.2.2第四系全新统冲洪积层(Q₄^{pl})

根据钻孔揭露岩性组合特征，可分3个亚层。

3.2.2.1淤泥质土(层号②-1)：灰黑色、灰色、黄褐色、深褐色、棕褐色、黄褐色，粘质~粉，软塑~流塑，含少量有机质，局部含10~30%的碎屑，局部见少量可塑状有机质，有机质含量为5.946.34%，平均含水6.10%，该层由OZK12, K0ZK14, K0ZK15, K0ZK17, OZK31, OZK32, OZK35, OZK46, OZK60, KTZK18, TZK48号钻孔中见泥炭，层厚0.30~2.60m，平均厚度为1.05m，层底标高为7.84~10.37m。

3.2.2.2中砂(层号②-2)：灰白色、灰黄色、黄褐色等，微细、粉砂~细砂，局部呈中密状态，颗粒间以粘胶状，局部含10~30%的粘性土，局部含粒径为0.5~3cm的泥炭碎屑或有机质碎屑，该层由OZK14, K0ZK15, K0ZK23, K0ZK27, K0ZK28, OZK22, OZK25, OZK26, OZK27, OZK30, OZK31, OZK43, OZK44, OZK46, OZK59, OZK61~OZK64, KTZK3, KTZK12~KTZK14, KTZK21~KTZK23, TZK27, TZK30, TZK32~TZK34, TZK36, TZK37, TZK40, TZK41, TZK56~TZK61, TZK64, BKTZK5, BKTZK6, BKTZK8, BTZK8, BTZK12~BTZK15号

竣工图	
编制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
审核人	
技术负责人	
编制日期	
监理单位	深圳市众康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刘瑞东 现场监理

五、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p>资历</p>	<p>姓名：冯庆</p> <p>年龄：35</p> <p>学历：本科</p> <p>职称：高级工程师</p> <p>执业资格：注册一级建造师</p> <p>12个月社保：<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 <input type="checkbox"/>无</p>
<p>近5年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上限3项）</p>	<p>项目名称：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p> <p>合同金额：7166.67万元</p> <p>竣工时间：2020.9</p> <p>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p>
	<p>项目名称：南航综合培训中心</p> <p>合同金额：71019.92万元</p> <p>竣工时间：2021.9.3</p> <p>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总工</p>
	<p>项目名称：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p> <p>合同金额：28682.17万元</p> <p>竣工时间：2022.9.23</p> <p>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p>
<p>说明：</p> <p>提供拟派项目经理学历证、注册证、职称证及社保等证明文件；</p> <p>2、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5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不超过3个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已完工业绩。</p> <p>证明材料：</p>	

(1) 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体现其为项目经理的部分，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

(2)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投标人应提供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单位或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招标人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判断）；

(3) 以表格格式提供，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资信标附件表格格式。

注：施工合同或施工许可证中项目经理与竣工验收报告签字项目经理姓名不一致的，需提供项目经理更换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不予计取。

5.1 职称证书



5.2 一级建造师



5.3 京建安B证



5.4 毕业证



5.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冯庆

证件号码：12022319890727205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1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1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1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9	110368079134	24442	3421.88	0	1955.36	24442	195.54	48.88	109.99	
202310	110368079134	24442	3421.88	0	1955.36	24442	195.54	48.88	109.99	
202311	110368079134	24442	3421.88	0	1955.36	24442	195.54	48.88	109.99	
202312	110368079134	24442	3421.88	0	1955.36	24442	195.54	48.88	109.99	
202401	110368079134	24442	3421.88	0	1955.36	24442	195.54	48.88	109.99	
202402	110368079134	24442	3421.88	0	1955.36	24442	195.54	48.88	109.99	
202403	110368079134	24442	3421.88	0	1955.36	24442	195.54	48.88	219.98	
202404	110368079134	24442	3666.3	0	1955.36	24442	195.54	48.88	219.98	
202405	110368079134	24442	3666.3	0	1955.36	24442	195.54	48.88	219.98	
202406	110368079134	24442	3666.3	0	1955.36	24442	195.54	48.88	219.98	
202407	110368079134	21185	3177.75	0	1694.8	21185	169.48	42.37	190.67	
202408	110368079134	21185	3177.75	0	1694.8	21185	169.48	42.37	190.67	
202409	110368079134	21185	3177.75	0	1694.8	21185	169.48	42.37	190.6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68079134:广州市: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4-06,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6 相关业绩

1、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合同

FSGV-SOB-2017110004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全称）：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佛山一环以北、佛开高速以东（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签订时间：2017年12月4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佛山一环以北、佛开高速以东（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5-440604-39-03-001721。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总建筑面积 35749.58 平方米，新建 1 栋厂房五层、2 栋厂房八层、食堂及多功能厅二层、配电房一层、废品库一层、门卫一层共六栋楼宇及相关配套设施、绿化、厂区及附属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总承包。具体工程内容以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 年 12 月（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完工时间以监理人和发包人确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18 年 9 月。

工期总日历天数：279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三、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标准

1、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佛山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2、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获得佛山市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壹佰陆拾陆万陆仟陆佰陆拾陆元陆角陆分（¥71666666.66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陆万捌仟贰佰壹拾贰元壹角壹分（¥3768212.11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万元整（¥15000000.00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2. 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包干，本工程项目由承包人根据发包人提供的图纸、资料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由承包人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验收的方式进行承包。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付恒。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招标文件

(6) 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7)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九、承诺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进度、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其他承诺详见附件十、附件十一。

十、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市禅城区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及盖章后 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

组织机构代码： /

地 址： 佛山市禅城区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邮政编码： 510000

邮政编码： 100000

法定代表人： 王世

法定代表人： 王世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财务负责人： _____

财务负责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010-83982161

传 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z.jy@cscec.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笋岗支行

账 号： _____

账号： 0109 0002 4510 907

竣工验收报告

GD41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 2020年9月18日

监理单位(盖章): 广东建诚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佛山市华南交通电子产业园, 河滘大道东侧, 毗邻S82佛山一环	建筑面积	35749.58m ²	工程造价	1046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8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420180305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	验收日期	2020年 9月 18 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禅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7-144		
建设单位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		
勘察单位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B144055255		
设计单位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A134004086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D111020307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财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D244025356		
承建单位(装修)	汕头市潮阳建筑工程总公司		D144076221		
监理单位	广东建诚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E144004607-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佛山市华文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24		

本工程开工时间2017年12月4日,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和规范进行施工,工程技术资料和工程检测资料齐全。其中,本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屋面及防水、建筑电气、建筑给排水、智能建筑、通风与空调、气体灭火系统、电梯、燃气、节能共12个分部已通过验收,另外分户验收已通过。

二、工程预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监理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韩晓平
副组长	李华福、杨秋英、冯庆、赵煜
组员	韩晓平、杨秋英、段文伟、李华福、余和亮、冯庆、黄振鄂、赵煜、陈鹏举、田震、金艳青、王永、李冰、王晨、潘旺、林长海、陆模平、郑创源、齐闯、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土建一组	李华福	冯庆、王晨、潘旺、林长海、
土建二组	余和亮	黄振鄂、赵煜、陈鹏举、田振
土建三组	赵煜	金艳青、郑创源、齐闯、王永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含通讯、电视、 燃气等专业工程)	陆模平	王永、李冰、王晨、潘旺、林长海
工程质控资料	田振	齐闯

(二) 验收程序

1. 监理单位主持预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系统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韩晓平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韩晓平
杨秋英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杨秋英
段文伟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段文伟
姜旭波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姜旭波
范红燕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范红燕
李星徽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李星徽
但国周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但国周
赵昱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赵昱
陈鹏举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陈鹏举
田振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田振
李华福	广东建诚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华福
余和亮	广东建诚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余和亮
马威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马威
冯庆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冯庆
冯庆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冯庆
金艳青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金艳青
陆模平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陆模平
郑创源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郑创源
齐闯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齐闯
王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王永
罗兴华	湖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兴华
刘晓波	湖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刘晓波
徐伊秋	湖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徐伊秋

(四)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 一、能按合同及设计文件施工
- 二、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涉及工程安全和功能性检验资料齐全、合格。
- 三、安全评价评定“合格”。
- 四、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 五、一致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总包单位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设计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18日	2020年9月18日	2020年9月18日	2020年9月18日	2020年9月18日

禅城区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终审意见书

工程办件号	20200910061	联合验收日期	2020/9/11		
工程名称	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工程地址	禅城区南庄镇佛山一环以北、佛开高速一以东				
建设单位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建诚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佛山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m ²)	35749.57	层数 (层)	地上: 8层 地下: 1层	是否重大项目	否
联系人	田振	联系电话	13053137033		
验收 (监督) 部门名称	意见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禅城分局 (规划)	经核实, 该建设工程符合规划条件 具体意见详见 禅城: 20200902271 				
禅城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消防)					
禅城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排水)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验收（监督） 部门名称	意见
禅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 利局（质监）	<p>参建各方责任主体单位意见一致同意该建设工程通过验收</p> 
禅城区联合验收办	<p>同意各部门意见</p> <p>2020年9月18日</p>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佛山市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

项目编号		业务编号	禅城 2020002292
“一门式”编号		档案编号	
廉情编号		投资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排水）建设工程		
项目地点	佛山市禅城区佛山一环以北，河滘大道以东		
建设规模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第 440604201800252 号		
审核意见	<p>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经核实，该建设工程符合规划条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2020年9月17日</p>		
说明：	<p>一、未经核实或者经核实不符合规划条件的，建设单位不得组织竣工验收。</p> <p>二、建设单位应当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p>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佛山市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

项目编号		业务编号	禅城 2020002291
“一门式”编号		档案编号	
廉情编号		投资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地点	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佛山一环以北，佛开高速以东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35749.57 平方米，其中计容面积：33875.58 平方米，建筑层数：地上 1 层、2 层、5 层、8 层，地下 1 层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第 440604201700171 号		
审核意见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经核实，该建设工程符合规划条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2020年9月17日</p>		
说明：	<p>一、未经核实或者经核实不符合规划条件的，建设单位不得组织竣工验收。</p> <p>二、建设单位应当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p>		



佛山市禅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禅建消验字(2020)第144号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的规定,我局对你单位申请的“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进行了消防验收。本次验收包含以下内容: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土建及自动消防设施建设工程,详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禅公消审字(2018)第0039号);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室内装饰),详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禅建消审字(2020)第0098号);以及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2#展厅装修),详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禅建消审字(2020)第0152号)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禅建消审字(2020)第0182号)。

本工程位于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佛山一环以北、佛开高速以东,拟建两栋建筑。一栋,地上5层,建筑高度23.6米,首层为中间仓库,2-5层为厂房,建筑面积为21643.45平方米,设计耐火等级为二级,属多层丙类电子厂房,火灾危险性为丙类;二栋,地下1层,地上8层,建筑高度33.3米,地下1层为汽车库、设备房,地上1-7层为厂房,地上8层仅为机构连接板(不上人、无功能),建筑面积为11442.02平方米,设计耐火等级为二级,属高层丙类电子厂房,火灾危险性为丙类。

消防设施设计包括: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防排烟系统,灭火系统。

本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财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中机第一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湖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广东鸿宇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广东建诚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由广东利盾电气消防检测有限公司实施检测《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报告》,编号为“粤消检(080365893D)(2020)第00147号”。

根据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禅公消审字(2018)第0039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

第1页共2页

(一式两份,一份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书》(禅建消审字(2020)第0098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禅建消审字(2020)第0152号)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禅建消审字(2020)第0182号)等相关文件资料,经资料审查、现场抽样检查和功能测试,意见如下:

一、综合评定本工程消防验收合格。

二、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三、已经消防验收的建筑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应依法向我局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和消防验收。

四、本次评定为按照《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规则》抽检后作出的评定;不作为建设、设计、施工单位和消防检测单位免除相关法律、法规责任的依据。

佛山市禅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2020年9月18日



佛山市禅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主动公开

禅水许（2020）132号

佛山市禅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关于城市排水许可证核发事项行政许可决定书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2020年9月10日向本机关提出城市排水许可证核发事项的申请，本机关已依法受理。经审查，该事项符合《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佛山市城镇排水管理办法》相关法定条件和技术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申请人的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行政机关应当依法作出准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决定”的规定，本机关决定准予城市排水许可证核发事项的行政许可。

佛山市禅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2020年9月14日



佛山市禅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城市排水许可申请批复意见表

编号：2020091402

申请单位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接入市政排水地点	河滘大道		
使用性质	正式	排水许可证编号	粤佛禅 2020 字第 083 号
<p>批复意见：</p> <p>1、同意智能交通射频识别与电子支付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自建雨水管道按规划批复要求接入河滘大道市政雨水管道检查井，项目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经自建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临时接入河滘大道市政雨水管道。远期河滘大道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后，由你司负责按照规划设计方案将污水管道改迁至河滘大道市政污水管道检查井，封堵污水管道临时排放口。</p> <p>2、项目自建排水设施及接入市政管段在投入使用后应定期进行维护、疏通，保持管道通畅，如造成市政排水管道堵塞，你单位须自行负责清理。</p> <p>3、你单位应定期对污水管道出水水质进行检测，确保出水水质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汾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366-2014）和省、市关于污水排入城市排水设施的有关标准后方可排放。</p> <p>4、排水许可证有效期五年，有效期届满前三个月向我局重新申请办理城市排水许可手续。</p>			

佛山市禅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2020年9月14日

行政许可专用章

4406043226133

城市排水许可证

佛山金溢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城市排水许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52号）的规定，经审查，准予在许可范围内向城市排水管网及其附属设施排放污水。

特发此证。

有效期：自 2020 年 9 月 14 日
至 2025 年 9 月 13 日

附件：
1.城市排水许可证副本；
2.城市排水许可申请批复意见表（编号：20200914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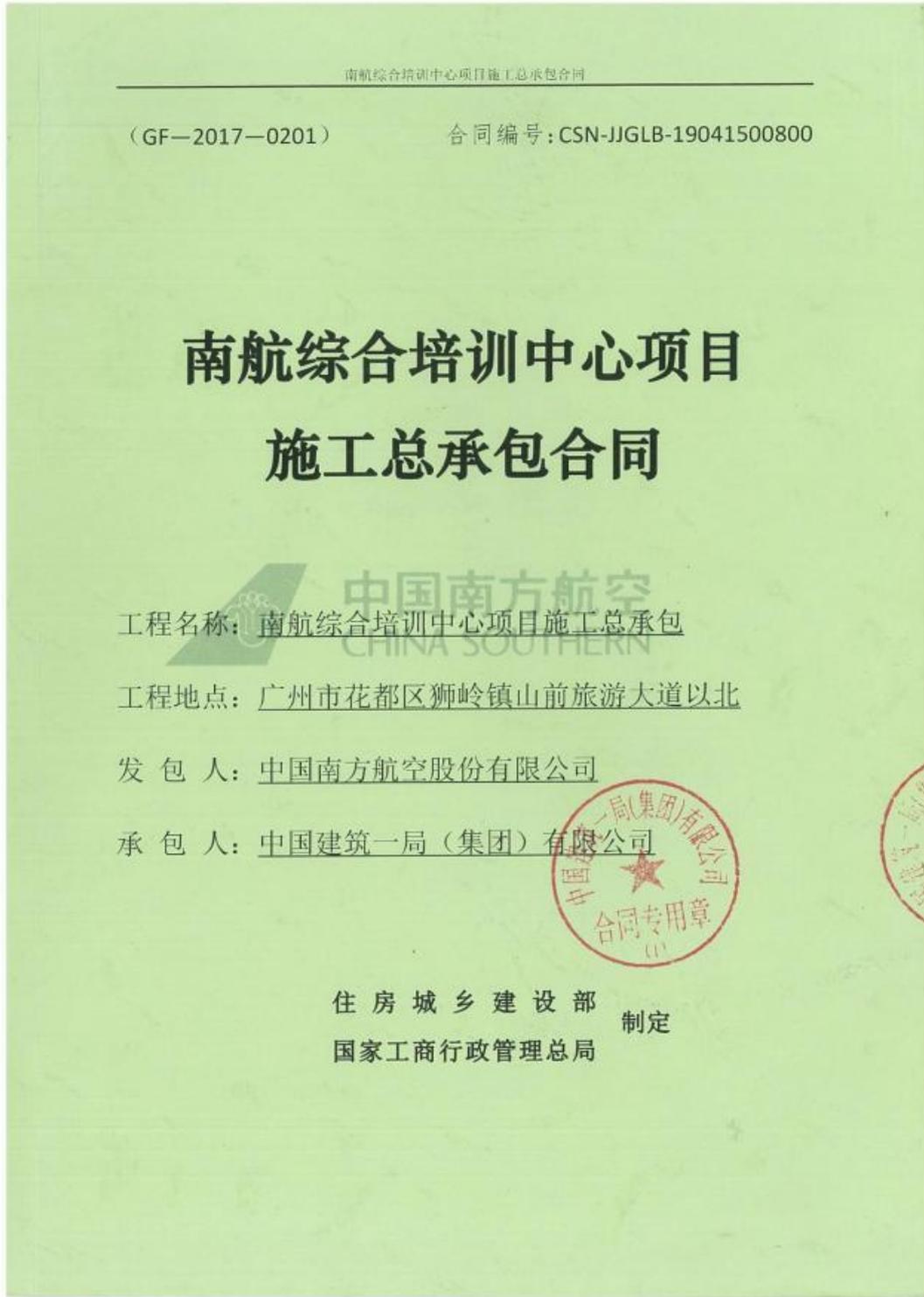
许可证编号：粤佛禅2020字第 083 号

发证单位（章）
2020 年 9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监制

2、南航综合培训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南航综合培训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南航综合培训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山前旅游大道以北南航综合培
训中心地块（花都区 CH0301 规划管理单元）。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7-440114-47-03-015887。

4.资金来源：单位自筹。

5.工程内容：按招标文件、招标答疑文件、合同条款、施工图纸、
工程量清单、有关资料及说明，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永久护坡工程、拆除工程、土石方工程、基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
程、主体结构工程、人防工程、地下室工程、土建工程、装修工程、
外立面工程、连廊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
消防工程、弱电工程、厨房工程、电梯工程、室外工程（含道路、
园林绿化、室外管线、室外照明等）、施工阶段 BIM 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CSN-JJGLB-19041500800

6.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1) 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相关资料、招标范围和现场实际情况等，由承包人对招标范围内的工作内容按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和相关规范及标准要求，对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管理费、包利润、包风险、包措施、包拆除工程、包材料二次运输、包施工 BIM、包深化设计、包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包用工实名管理费、包检验检测（试验）的材料、包系统调试及联合调试、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培训、包移交、包结算、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消防、环保、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包保修及相关资料整理。

(2) 拆除工程（不含设计变更或发包人指令引起的拆除）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报价（不含暂列金额）一次性包干，结算时不进行调整。设计变更或发包人指令引起的拆除工程量按实结算。

(3) 除拆除工程外的分部分项清单项目按综合单价包干（包括深化设计费、人工费、材料设备费、机械费、调试费、验收、管理费、利润、承包人风险、保险等），工程量按实结算。

(4) 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用工实名管理费、绿色施工措施费、预算包干费、施工 BIM 费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报价一次性包干，结算时不进行调整。

(5) 材料检测送检的材料、设备的主材费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CSN-JJGLB-19041500800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5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5月1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32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批准、监理人下发的开工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一次竣工验收合格，确保广东省优良样板工程，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亿壹仟零壹拾玖万玖仟贰佰肆拾伍元零叁分
(¥710199245.03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仟捌佰柒拾肆万壹仟肆佰贰拾肆元伍角陆分
(¥38741424.56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CSN-JJGLB-19041500800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伍拾陆万捌仟伍佰伍拾捌元伍角捌分 (¥17568558.58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郭修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三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广州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且在承包

基坑合同额证明材料 (基础部分: 8842.3 万元)

单位工程造价汇总表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1	分部分项合计	30962198.04	
1.1	01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7656168.67	
1.2	02基坑支护地基处理与边坡支护工程	11135744.14	
1.3	04基坑支护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	4712392.58	
1.4	05基坑支护其他装饰工程	319117.09	
1.5	06基坑支护余泥渣土场外运输与排放	7138775.56	
2	措施合计	2327565.39	
2.1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费	1560046.33	
2.2	其他措施费	767519.06	
3	其他项目	309621.98	
3.1	材料检验试验费		
3.2	工程优质费		
3.3	暂列金额		
3.4	暂估价		
3.5	计日工		
3.6	总承包服务费		
3.7	材料保管费		
3.8	预算包干费	309621.98	
3.9	索赔费用		
3.10	现场签证费用		
3.11	BIM费用	41273.78	
4	规费	33599.39	
5	税金	3026968.63	
6	总造价	36659953.43	
7	人工费	5882745.17	
	造价合计=1+2+3+5	36,659,953.43	0

表-04

竣工验收报告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军
副组长	刘红、陈伟军、刘兵、李伟
组员	陈家荣、胡展鸿、温育全、姜凯华、王光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周晓亮	林勇建、黎明、区慧美、唐琰、赖奕堆、徐敬相、舒勇、田拥军、孟令棋、金庆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恺	田斌、刘东燕、贾有龙、梁文轩、钱尚坤
工程质控资料	钟毅清	陈琼苑、张杰、姜凯华、陈丹青、李雪宏、何彩霞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家荣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家荣
2	孙恺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孙恺
3	林勇建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林勇建
4	周晓亮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周晓亮
5	姜凯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姜凯华
6	胡展鸿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展鸿
7	区慧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所总工程师		区慧美
8	陈伟军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所长		陈伟军
9	黎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副所长		黎明
10	区慧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所总工程师		区慧美
11	赖奕培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所副总建筑师		赖奕培
12	唐珉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所副总工程师		唐珉
13	余志勇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装修专业负责人		余志勇
14	田斌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电气专业负责人		田斌
15	刘东燕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专业负责人		刘东燕
16	温育全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温育全
17	徐敬相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徐敬相
18	舒勇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舒勇
19	田拥军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田拥军
20	贾有龙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安装监理工程师		贾有龙
21	梁文轩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安装监理工程师		梁文轩
22	孟令棋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		孟令棋
23	王光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光辉
24	黄振鄂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黄振鄂
25	冯庆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程师		冯庆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共同验收确定：南航综合培训中心项目已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齐全、有效、完整；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完整；单位工程观感评定好；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宏策 2021年9月3日	监理单位：  南方工程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1年9月3日	施工单位：  中国铁路集团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1年9月3日	设计单位：  广东省城乡规划勘测设计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1年9月3日	勘察单位：  广东省城乡规划勘测设计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1年9月3日
--	---	--	---	--

 GD-E1-914/6


3、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

①合同

SF-2019-0204

项目编码：2018-440114-59-03-816266

工程编码：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

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机场北进场路以西、花都大道
以北花都空港物流园区一地块（A）

发包人：广州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制定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立项批文编号或广东省企业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2018-440114-59-03-81626

项目名称：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

合同类型：总承包施工合同 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其它：

工程规模：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建筑性质为仓库、办公、车库、食堂及宿舍楼，建筑面积为71532.4 m²，其中地上63880.02 m²，地下7652.38 m²，最大梁单跨为18m，最高建筑物高度为地上24m、地下：9.9m。具体以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

结构形式：详见设计图纸。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其他：/

二、工程内容与承包范围

工程内容与承包范围：

本项目实施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1) 土建工程

挡墙支护、土石方及桩基工程、土石方工程、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人防工程、门窗工程、防水及保温工程(包括地下室底板、地下室侧墙、各单体屋面、露台、立面、阳台、厨房、花池、卫生间等防水等工作的施工，其中办公楼卫生间、阳台防水归入精装修施工范围)装修工程(办公楼精装修除外，办公楼抹灰面总包只负责所有房间墙面施工)，其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栏杆、排水沟、

创文明工地目标:

- 市级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
-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 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
- 广州市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其它

五、合同价款

含税合同总价 (大写): 贰亿捌仟陆佰捌拾贰万壹仟陆佰捌拾贰元壹角伍分;

(小写): 286821682.15 元。

其中: 暂列金额20786127.77 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11579953.14 元,

余泥渣土 (土方、石方、淤泥) 场外运输与排放费用 1453077.96 元。

项目单价: ■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招标工程);

□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 (非招标工程)。

★六、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设的约定内容: 切实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 (试行) 的通知》 (建市 (2019) 18 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粤建规范 (2018) 1 号) 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 (粤人社规 (2018) 14 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穗建筑 (2018) 981 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实施〈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穗建筑 (2017) 1344 号)、《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穗建规字 (2017) 10 号)、《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 (穗建规字 (2017) 4 号)、《关于印发广州市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19号高盛大厦17楼CDE室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38263932

电 话：010-83982161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帐 号：1209 0214 4910 201

帐 号：8601 8796 6110 001

邮政编码：056020

邮政编码：100000

电子邮箱：gz-cosco@cosco-air.com.cn

电子邮箱：



Handwritten signature



②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机场北进场路以西、花都大道以北花都空港物流园区一地块(A)	建筑面积	71172.71平方米	工程造价	28682.17万元
结构类型	办公楼、食堂及宿舍楼、地下车库、坡道1、坡道2、平台、站房1、站房2、站房3、门卫1、门卫2为框架结构 1号仓库为钢结构，2号仓库、3号仓库为框架结构+钢结构	层数	地上： 1号仓库地上1层；2号仓库地上2层；3号仓库地上2层；办公楼地上5层；食堂及宿舍楼地上6层；坡道1地上1层；坡道2地上1层；平台地上1层；站房1地上1层；站房2地上1层；站房3地上1层；门卫1地上1层；门卫2地上1层 地下： 地下车库地下2层，站房2地下1层	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2011120000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2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DZJ20201112001		
建设单位	广州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江苏爱玛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四川省鸿创基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福建省顺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消防)	深圳深中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人防)	深圳市绿金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配式建)	/				
承建单位(海绵城市)	深圳市大兴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无障碍设)	福建省顺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配套附属及绿化)	广州名筑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熊云农
副组长	杨国镇
组员	王炯熙、张振华、和媛、杨天坤、朱勇智、杨涛、冯庆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郭锋伟	王鹏、盖龙、毛康乐、陈最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潘燥宏	钱尚坤、冯中将、江海军
消防工程	骆焯文	刘辉煌、杨亚龙、张拥豪
结建人防工程	罗军	韩志刚、杨国锋、陈科雄
装配式建筑	/	/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王炯熙	杨智群、王永、陈光博
无障碍设施工程	洪强	姜吉富、肖德旺、付子豪
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	詹匡华	赵杨杨、谭超、刁玉森、陈淮昌
工程质控资料	林薇	黄天顺、何彩霞、祝晟淇、周燕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消防工程	同意验收	共 5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3 项	共 2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5 项	共 4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结建人防工程	同意验收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装配式建筑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海绵城市设施	同意验收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配套附属及绿化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无障碍设施	同意验收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充电设施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云农	广州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熊云农
2	杨国镇	广州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		杨国镇
3	王炯熙	广州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主管		王炯熙
4	潘燥宏	广州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主管		潘燥宏
5	骆焯文	广州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办		骆焯文
6	林薇	广州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林薇
7	郭锋伟	北京精正兴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驻地代表		郭锋伟
8	张振华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工程师		张振华
9	和媛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长		和媛
10	杨天坤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CMCU	杨天坤
11	朱勇智	广州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中级	朱勇智
12	洪强	广州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	中级	洪强
13	罗军	广州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	中级	罗军
14	詹匡华	广州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	中级	詹匡华
15	黄天顺	广州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	中级	黄天顺
16	杨涛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高级	杨涛
17	冯庆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冯庆
18	王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王鹏
19	韩志刚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	韩志刚
20	盖龙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盖龙
21	钱尚坤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	中级	钱尚坤
22	刘辉煌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刘辉煌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项目工程质量、消防工程、结建人防工程、无障碍设施、充电设施、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海绵城市设施、装配式建筑，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3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花都 区 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9月23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花都区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冯文
(公章)

2022年9月23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花都 区 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中远海运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花都区 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9月23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钢筋原材料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2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南航综合培训中心项目			
分部/子分部 (或系统/子系统)	主体结构/混凝土结构/钢筋	分项工程量	12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光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冯庆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检验批编号	检验批容量	检验批所在的施工部位	施工单位检查 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结论	
GD-C5-71159	8种	服务楼(自编号A-5)夹层5-1~5-9/5-F~5-K轴柱	合格	合格	
GD-C5-71159	9种	服务楼(自编号A-5)夹层5-1~5-9/5-F~5-K轴梁板	合格	合格	
GD-C5-71159	11种	服务楼(自编号A-5)5-1~5-9/5-A~5-K轴首层柱、二层梁板	合格	合格	
GD-C5-71159	11种	服务楼(自编号A-5)5-1~5-9/5-E~5-K轴二层柱、三层梁板	合格	合格	
GD-C5-71159	11种	服务楼(自编号A-5)5-1~5-9/5-A~5-E轴二层柱、三层梁板	合格	合格	
GD-C5-71159	11种	服务楼(自编号A-5)5-1~5-9/5-E~5-K轴三层柱、四层梁板	合格	合格	
GD-C5-71159	12种	服务楼(自编号A-5)5-1~5-9/5-A~5-E轴三层柱、四层梁板	合格	合格	
GD-C5-71159	12种	服务楼(自编号A-5)5-1~5-9/5-E~5-K轴四层柱、五层梁板	合格	合格	
GD-C5-71159	12种	服务楼(自编号A-5)5-1~5-9/5-A~5-E轴四层柱、五层梁板	合格	合格	
GD-C5-71159	11种	服务楼(自编号A-5)5-1~5-9/5-A~5-K轴五层柱、天面梁板梯	合格	合格	
GD-C5-71159	4种	服务楼(自编号A-5)女儿墙	合格	合格	
GD-C5-71159	10种	服务楼(自编号A-5)5-1~5-9/5-A~5-K轴天面层柱、屋架层梁板	合格	合格	
共计检验批数: 12	备注: 1. 与本分项包括的全部检验批所对应相关的下列文件资料均为真实、准确、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产品进场见证检验(复验)检测报告 (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场试件(系统实体)检测报告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产品质量证明文件 (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过程的自检、调试等施工记录 (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与质量控制相关的其他管理(技术)文件, 资料(注明):				
施工单位 检查评定 结论	资料齐全, 有效, 符合要求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冯庆 2020年6月1日				
监理(建设) 单位验收 结论	合格 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签名: 王光辉 2020年6月1日				



GD-C5-721

地基与基础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中远海运空运白云机场仓储项目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韩志刚	项目负责人	冯庆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伟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地基		1	合格		合格	
2	基础		2	合格		合格	
3	基坑支护		1	合格		合格	
4	土方		2	合格		合格	
5	边坡		2	合格		合格	
6	地下防水		3	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6					
		分项数: 11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查, 该子分部工程施工质量符合《建筑地基基础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规定, 同意验收。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2022年4月7日	2022年4月7日	2022年4月7日	2022年4月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1号仓库-局部土钉+局部放坡		标段: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其中 暂估价
		整个项目					2609418	
1	010202009001	喷射混凝土(锚杆部位)	1.喷射混凝土 网喷 初喷5cm 实际厚度(cm):10 合并制作子目 普通预拌混凝土 碎石粒径综合考虑 C30 2.喷射混凝土挂钢筋网(双层双向)	m ²	313.97	413.63	129867.4	
2	010202007001	土钉锚杆	1.锚杆土钉机械成孔 土层 孔径≤200mm 2.锚杆土钉灌浆 孔径≤200mm 换为【普通硅酸盐水泥P.O 42.5】 3.钢筋锚杆制安 φ25钢筋以内每t18.78个孔 4.成孔入岩增加费	m	2160	187.85	405756	
3	010201009001	水泥搅拌桩	1.地层情况:综合考虑 2.桩长:详见图纸 3.桩截面尺寸:单轴搅拌桩、桩径800mm 4.水泥强度等级、掺量:P.C42.5、掺量不小于18%	m	1810.88	127.33	230579.4	
4	010201009002	水泥搅拌桩(桩体内插钢管)	1.地层情况:综合考虑 2.桩长:详见图纸 3.桩截面尺寸:单轴搅拌桩、桩径800mm 4.水泥强度等级、掺量:P.C42.5、掺量不小于18% 5.每根桩体内插入48*3钢管,后期不需要拔出	m	7024.3	143.77	1009884	
5	010101003001	水泥搅拌桩换填土方	1.挖掘机挖沟槽、基坑土方一、二类土 机械挖湿土 人工*1.1,机械*1.1	m ³	1870.72	6.67	12477.7	
本页小计							1788564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六、投标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近 5 年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上限 3 项）	1	项目名称：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海口实验学校项目 合同金额：839350 万元 竣工时间：2021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前海合作区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民办学校部分）施工总承包 合同金额：52162.9 万元 竣工时间：2020 年 3 月
	3	项目名称：老坑学校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合同金额：45642 万元 竣工时间：2021 年 8 月
	4	项目名称：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合同金额：158618 万元 竣工时间：2024 年 8 月
	5	项目名称：南航综合培训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合同金额：71019.9 万元 竣工时间：2021 年 9 月

说明：

提供投标人近 5 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不超过 3 个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已完工业绩、履约评价。

证明材料：

（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和竣工验收证明（关键页）（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投标人应提供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单位或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招标人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判断）。

以表格格式提供，格式详见：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资信标附件表格格式。

业绩一：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海口实验学校项目

1、中标通知书

2021/12/7

中标通知书 - 建设工程交易系统

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国家高新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的 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海口实验学校项目（施工），建设地点：海口市秀英区西海岸新区南片区（长德学校现址），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12999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22565.8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7424.15平方米，主要包括1栋5层初中部教学用房,1栋5层高中部教学用房,1栋5层图书馆+报告厅,3栋9层学生宿舍,1栋10层教师周转房,1栋3层学生食堂,1栋地上2层地下1层礼堂,1栋地上2层地下1层艺术楼,1栋地上2层地下1层体育馆，和连廊、看台、门房、开闭所、垃圾站以及室外运动场地、室外道路及铺装、生态停车场、室外景观绿化、围墙、室外电气、室外给排水、室外消防等配套工程，招标范围：施工总承包（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内容为准）。评标工作于 2021年12月03日 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839350751.20 元，中标下浮率：0.60 %，工期：566 日历天，现场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如下，工程质量要求符合 合格 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刘超	项目经理	京1112019202107198	431103198904112710
曾臻	技术负责人	(2021) 1103615	430424198912106211
林成财	施工员	A2111814	46010319850525031X
潘家智	施工员	A2111816	460030199409120011
莫宗霏	施工员	A2111810	452424199609140919
陈静	施工员	A2111799	460104199105261520
李晶	施工员	A2093661	321283199111241412
赵军	安全员（参与机械起重设备安全管理）	D2011973	340621199409074413
李明杰	安全员	D2011552	513701199710104217
李伟健	安全员	D2011553	533103199810071014
李贺江	安全员	D2011551	430624199711039118
曹迎康	安全员	D2011185	432522199708176991

jypt.ggzzy.haikou.gov.cn/G2/base/js-result-letterIapprovePrint.do?SID=4028492d7d903fb9017d925404f455ce

1/2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2021/12/7

中标通知书 - 建设工程交易系统

万吉兴	质量员	C2111042	500236199209215560
陈言皋	质量员	C2111032	460033198512174477
张莉辉	质量员	C2111038	622425199607092325
崔梦春	质量员	C2111037	460028199505026058
李正学	资料员	M2012190	460003199510082655
余芬	机械管理人员	G2013894	421127199011041744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年2月7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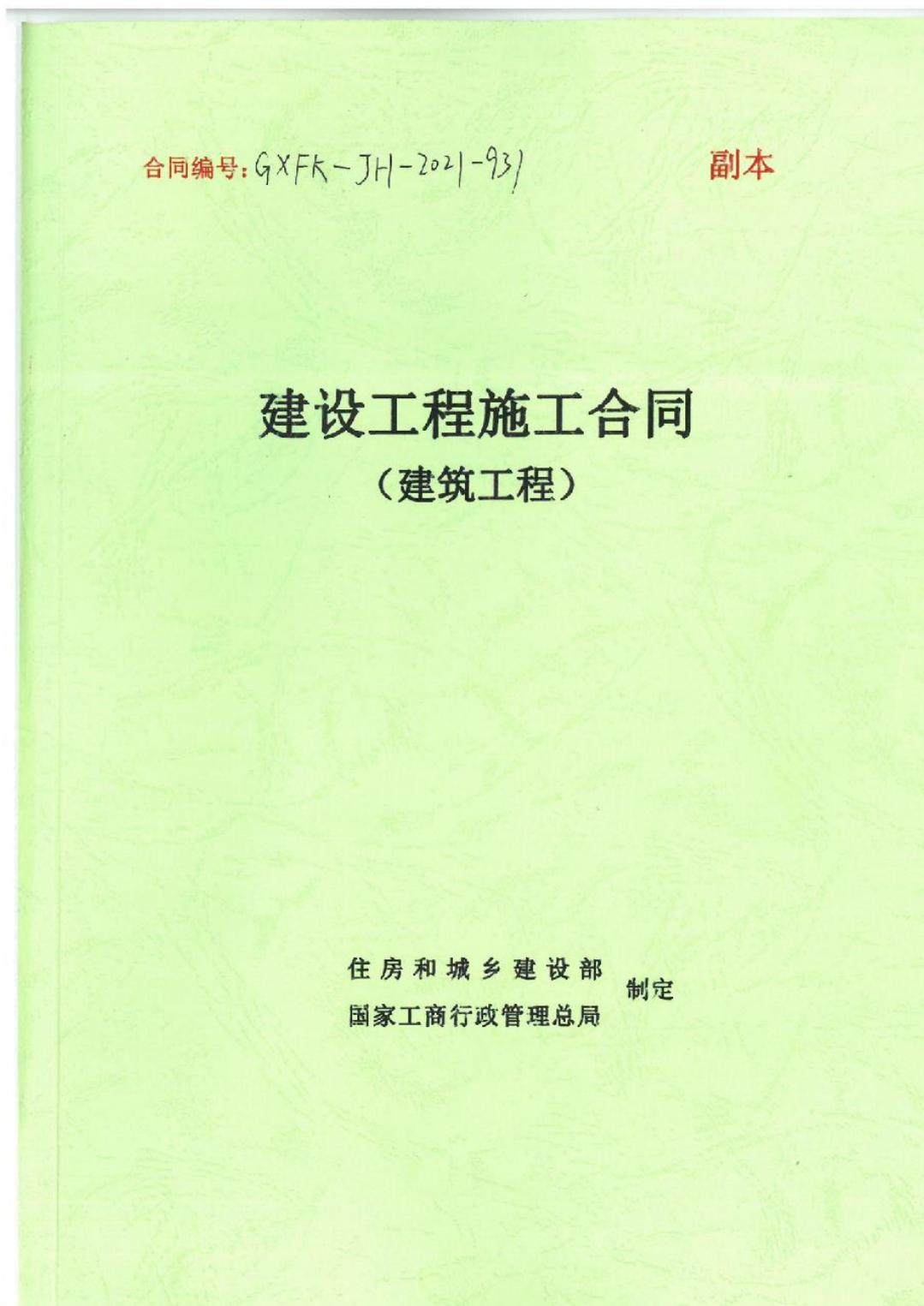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年2月7日



2、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海口国家高新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海口实验学校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海口实验学校项目。
2. 工程地点：海口市秀英区西海岸新区南片区（长德学校现址）。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海发改社发函（2021）1508 号。
4. 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5. 工程内容：总建筑面积 12999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22565.8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7424.15 平方米，主要包括 1 栋 5 层初中部教学用房，1 栋 5 层高中部教学用房，1 栋 5 层图书馆+报告厅，3 栋 9 层学生宿舍，1 栋 10 层教师周转房，1 栋 3 层学生食堂，1 栋地上 2 层地下 1 层礼堂，1 栋地上 2 层地下 1 层艺术楼，1 栋地上 2 层地下 1 层体育馆，和连廊、看台、门房、开闭所、垃圾站以及室外运动场地、室外道路及铺装、生态停车场、室外景观绿化、围墙、室外电气、室外给排水、室外消防等配套工程。（具体以发包人下发的施工图纸为准，如市政

府对项目另有安排，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对承包范围与施工内容进行调整，并保留最终的确认权和解释权。发包人对承包范围和施工内容进行调整的，不视为发包人违约，承包人对此无任何异议，不得以任何理由追究发包人的责任）。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阶段施工及保修期保修。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13 日，实际开工日期按照监理人开工令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566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规范规定的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亿叁仟玖佰叁拾伍万零柒佰伍拾壹元贰角（¥839,350,751.2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柒亿柒仟零肆万陆仟伍佰陆拾元柒角叁分（¥770,046,560.73 元）**，增值

税为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叁拾万零肆仟壹佰玖拾元肆角柒分（¥69,304,190.47元），中标下浮率为0.6%；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有相应资质第三方咨询单位共同确认的结算价为准；本合同价含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肆拾陆万零叁佰捌拾肆元贰角伍分（¥13460384.25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叁万捌仟叁佰伍拾玖元整（¥3238359.0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玖拾壹万贰仟元整（¥21912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陆拾万元整（¥34600000.00元）。

2. 农民工工资

承包人应实行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监督管理。在项目开工前，必须在工程所在地的委托银行设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发包人将每期工程款的25%作为农民工工资拨付至专用账户后，由委托银行为该项目的农民工发

放工资。专用账户资金专门用于农民工工资发放，不得挪作他用。承包人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后报发包人备案，并按发包人要求提供农民工工资发放的相关资料。

3. 合同价格形式（在口中打■）：■单价合同□总价合同□其他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超。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双方确认的对合同有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及设计变更等相关资料；

（2）合同协议书；

（3）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种制度、规定；

（4）中标通知书；

（5）投标书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

（6）本合同《合同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7）本合同《合同通用合同条款》；

（8）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

（9）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要求文件；

（10）图纸；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2 月 ____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海南省海口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成立，以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陆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贰份，送壹份招标投标监督机构备案部门，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海口国家高新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经办人：	经办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 号：	账 号：860187966110001

签订时间：2021年12月____日

3、竣工验收报告

统表_1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海口实验学校项目

建设单位： 海口国家高新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日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名称	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海口实验学校项目	工程地址	海口市秀英区长德学校现址，西侧紧靠长德村、博养村，北侧为海南省海口市技师学院，东侧为长海大道
建设单位	海口国家高新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29269.69 m ²
勘察单位	海南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工程总造价	83935.075120 万元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桩基础、片筏基础、扩展基础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上10层，地下1层
监理单位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海口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8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6月1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 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赵岳	
	副组长	许家银、张卫民、包莹、陈源、刘超	
	组员	杨勇、王琼芬、王海洲、黄泽琴、杨子敬、王晋新、陈涛、胡胜辉、黄震、李恺欣、岑洪金、颜正惠、陈映宏、何时刚、黎芬、肖鹏飞、谢书领、马文杰、李栋、赵博、曾臻、黄振山、李俊、李稻湘、黄廷翔、姜雨廷、万吉兴、李正学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卫民	杨勇、王琼芬、王海洲、许家银、杨子敬、王晋新、胡胜辉、包莹、李恺欣、马文杰、刘超、李栋、赵博、李稻湘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与燃气工程		张卫民	杨子敬、陈涛、陈源、岑洪金、颜正惠、何时刚、刘超、曾臻、赵博、黄振山、李稻湘、黄廷翔、姜雨廷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张卫民	杨子敬、陈涛、黄泽琴、黎芬、刘超、曾臻、赵博、黄振山、姜雨廷、李稻湘
智能建筑工程		张卫民	陈涛、王晋新、陈映宏、刘超、李稻湘、曾臻、赵博、黄振山、姜雨廷
通风与空调工程		张卫民	陈涛、王晋新、何时刚、刘超、曾臻、赵博、李俊、姜雨廷、万吉兴
电梯安装工程		张卫民	陈涛、胡胜辉、谢书领、黎芬、刘超、曾臻、赵博、李俊、姜雨廷、万吉兴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张卫民	许家银、杨子敬、肖鹏飞、谢书领、黄震、刘超、曾臻、赵博、李正学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情 况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结论	共 10 分部 经查 10 分 部, 符合标 准及设计要 求 10 分 部。 检查结果: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5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5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25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5 项, 符合要求 255 项, 共抽查 156 项, 符合要求 15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检查结果: 合格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抽查 9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符合要求 9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抽查结果: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好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工程	合格					
可再生能源应用						
太阳能热水						
应用面积 (m ²)	集热器面积 (m ²)	补贴 (m ² 或元)	太阳能发电	其它	验收结论	
参 建 各 方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建设单位 (公章)	海口国家高新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勘察单位 (公章)	海南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设计单位 (公章)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施工单位 (公章)	中国建筑一局 (集团) 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签章):	技术负责人:	曾臻	
	监理单位 (公章)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签章):	[Signature]		

验收组对竣工验收程序和参建主体的评价意见	<p>竣工验收程序执行情况:</p> <p>本工程已按照竣工验收程序组织竣工验收。</p>
	<p>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p> <p>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相关报建手续齐备。</p>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评价:</p> <p>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责任主体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相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责任制落实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p>
竣工验收结论	<p>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通过验收</p>
<p>参加验收人员:</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flex-start;">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王</p> <p>张</p> <p>李</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王</p> <p>李</p> <p>王</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王</p> <p>李</p> <p>王</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王</p> <p>李</p> <p>王</p> </div> </div>	

业绩二：前海合作区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民办学校部分）施工总承包

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9120170039002001
标段名称：前海合作区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民办学校部分）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6126.983962万元
中标工期：602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福江



本工程于 2019-09-1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2-03



查验码：635061044860741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合同关键页

QHKG-2019-639



前海合作区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民 办学校部分）施工总承包合同

立项编号：深前海函【2018】606号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合作区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民办学校部分）

施工总承包

签署日期：2019年12月23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2019年12月03日向乙方发出前海合作区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民办学校部分）施工总承包《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前海合作区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民办学校部分）施工总承包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第十开发单元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前海函【2018】606号）

1.4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约 72782 平方米。

1.5 工程内容

本次施工总包招标范围为民办学校部分（含和民办学校相连的国际学校体育馆的基坑支护工程及土石方工程）。招标内容为施工总承包和招标人另行专业分包的总包配合及总包管理工作。范围位于 10-02-02 地块。施工总承包及针

对全部专业分包的总包配合及总包管理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1.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范围内的场平及清障, 基坑土石方开挖、运弃, 基坑回填。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范围内(除精装修区域范围外)的所有防火门窗、百叶窗、室内门窗等。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5227kw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包括室外配套管网工程(除室外给水环网外)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室底板及外墙防水工程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检测、白蚁防治工程、BIM 信息化管理、预埋套管、预埋管（电线管含引线）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工程等
--------	---	------	--

2.2 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施工总包招标范围为民办学校部分（含和民办学校相连的国际学校体育馆的基坑支护工程及土石方工程）。招标内容为施工总承包和招标人另行专业分包的总包配合及总包管理工作。主要包括：

（1）临时设施工程：临时给排水、临时道路、临时供电、临时办公室、路口开设、场地平整工程等；

（2）铲湾渠处理工程：河道截留围堰、河道抽排水、淤泥处理工程（此项工程具体根据招标人指令实施）；

（3）土建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含和民办学校相连的国际学校体育馆的基坑支护工程及土石方工程）、桩基工程、土方开挖回填工程、主体结构（其中运动场区域最大跨度约 36 米，采用钢管混凝土柱-钢桁架结构）、建筑装饰装修（不含二次精装修）、建筑屋面、幕墙工程、门窗工程、防火卷帘防火门、防水工程、室外工程（不含园林景观部分）；

（4）安装工程：建筑给水排水、采暖（供冷）、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建筑节能、电力外线及高低压变配电、消防工程、燃气工程、防雷工程、电梯、发电机设备机组供应与安装等。

（5）基坑支护第三方检测，包括支护桩和旋喷桩的检测等。

（6）其他工程：白蚁防治工程、BIM 信息化管理、预埋套管、预埋管（电线管含引线）及预留孔洞、防雷接地、防雷检测工程、交通标识等。

以上招标范围和具体内容以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设计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本次施工范围和内容不包括以下部分（但需要总承包配合管理，纳入总承包管理范围）：非本次施工范围内的二次精装修工程、智能化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室内外标志标识、厨房设备等；不包括体育馆区域的桩基础工程；不包括位于诚信三街连接国际学校地下通道工程；

2.3 其它工程

无。

2.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第三条 合同工期

总工期暂定为 602 日历天，暂定开工日期为 2019 年 10 月 8 日，完工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31 日（该完工日期指完成除竣工备案外的所有验收工作，包括招标人另行专业分包的各项工程，达到向后续使用者进行移交的条件）。

其中分阶段时间节点要求：

2019 年 11 月 15 日前配合提交国际学校体育馆施工场地及工作面；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至正负零；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主体结构封顶，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外立面工程；

2020 年 11 月 1 日前提供二次精装修 50%工作面，2020 年 12 月 1 日前提供二次精装修 100%工作面；

2021 年 3 月 31 日提供部分空间（具体以甲方要求为准），供校方做开学准备工作；

2021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除竣工备案外的所有验收工作。

（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签发之日起计算）工期是按照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包含五一、十一、元旦、春节等法定长假）、工地及周边环境、劳务市场变化等影响因素。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质量目标：

创优要求：确保深圳市优质工程金牛奖、深圳市及广东省安全文明施工双优工地；确保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鲁班奖。

绿建标准：绿建二星。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竣工结算

5.1 合同价款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伍亿陆仟壹佰贰拾陆万玖仟捌佰叁拾玖元陆角贰分（小写：¥561269839.62元），不含税价款为（大写）伍亿壹仟肆佰玖拾贰万陆仟肆佰伍拾捌元叁角柒分（小写：¥514926458.37元）；增值税率9%，增值税额人民币（大写）肆仟陆佰叁拾肆万叁仟叁佰捌拾壹元贰角伍分（小写：¥46343381.25元）。中标净下浮率为：17.67%。

本合同不含税价固定不变，如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零叁万贰仟伍佰贰拾肆元叁角贰分（小写：¥17032524.3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0元（小写：¥零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万元（小写：¥2300000元）；

（4）暂列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捌拾陆万玖仟玖佰陆拾陆元叁分（小写：¥31869966.03元）。

(5) 总包管理及配合费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伍万陆仟肆拾壹元贰分贰角)(¥4356041.22元);

5.2 合同净下浮率

该项目总的净下浮率 $F=1-(\text{商务标投标报价}-\text{不可竞争费})/(\text{招标控制价}-\text{不可竞争费})$, 为 17.67%。

其中基坑、土石方及桩基的净下浮率为 23.06%, 其他合同内容的净下浮率 15.64%。

不可竞争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

5.3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5.4 结算原则

本工程采用施工图预算(已经双方核对确认的)+设计(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结算方式, 即结算价=施工图预算(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设计(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材料、人工调差-履约评价费扣款+其他。

其中履约评价费的结算原则: 依据合同价的 1.5%计取, 此费用按合同中标价计取并包干, 结算按履约评价结果相应调整。

第六条 组成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及投标文件澄清;
- (3) 合同补充条款和专用条款;
- (4) 合同通用条款和附件;
- (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 (6)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工程量清单；
- (10) 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双方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有权对乙方的工程承包范围或施工界面进行调整，但依据本合同文件所规定的承包人的责任和义务不因此而改变，承包人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工程单价的变更及工程费用的索赔。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和《前海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

第十条 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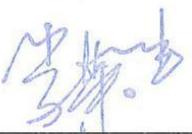
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1 份，其中发包人 7 份，承包人 4 份。

(以下无正文内容)

发 包 人	：		乙 方	：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 (盖章)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 限公司 (盖章)
地 址	：		地 址	：	北京市丰台区西川环南 路 52 号
电 话	：		电 话	：	010-83982001
传 真	：		传 真	：	010-83982129
开 户 银 行	：		开 户 银 行	：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
账 号	：		账 号	：	860187966110001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签字)

日 期	：	<u>2019年2月23日</u>	日 期	：	年 月 日
-----	---	-------------------	-----	---	-------

3、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确认说明

兹证明：

中标通知书、施工总承包合同中项目名称中“前海合作区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国际学校部分）施工总承包”与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中“前海十单元学校（暂定名）（一期）工程”系同一工程；

中标通知书、施工总承包合同中项目名称“前海合作区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民办学校部分）施工总承包”与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中“前海十单元学校（暂定名）（二期）”系同一工程。

以上项目均由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

特此证明。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31日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Shenzhen Government. At the top, there is a search bar and navigation tabs for 'Home', 'Public Openness', 'Government Services', 'Government Interaction', and 'Walking into Shenzhen'.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public notice titled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关于“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公告'. The notice text, enclosed in a red box, states that the company name has been changed to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Shenzhen Qianhai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Control Group Co., Ltd.) as of March 26, 2021. The notice also mentions that the business and legal relationships remain unchanged and that all internal and external documents should use the new name. The notice is signed by Shenzhen Qianhai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Control Group Co., Ltd. on March 26, 2021.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social media sharing icons and links for 'Print this page' and 'Close window'.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关于“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公告

信息来源：市前海管理局 信息提供日期：2021-03-26 09:18 【字体：大 中 小】 视力保护色： ■ ■ ■ ■

为进一步践行使命定位，满足企业战略发展需要，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已将“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名称变更登记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控股集团”）。

更名后，前海控股集团业务主体和法律关系不变，原签订合同继续有效，原有的业务合作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

即日起，前海控股集团所有对内及对外文件、资料、开具发票、账号、税号等全部使用变更后名称。

特此公告！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6日

分享到：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前海十单元学校（暂定名）（二期）

验收日期：2021年10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前海十单元学校（暂定名）（二期）				
工程地点	前海前湾片区十开发单元01、02街坊	建筑面积	77315.98平方米	工程造价	56126.9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框架	层数	地上：	10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0-0013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077 Q44030120180077-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阳伟光
副组长	张来福、段伟
组员	胡晨强、陈鹏、丘建发、田鸣、施长国、何红亮、黄斌、刘家国、李玲章、朱树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胡晨强	陈鹏、丘建发、田鸣、施长国、何红亮、黄斌、刘家国、李玲章、黄梓焱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雪	朱树森、孙莉、陈燕桃、杨杰、赵振红、赵满球
工程质控资料	文增伟	朱贵、黄浔燕、谢春梅、张基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共 2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阳伟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组组长	高级工程师	阳伟光
2	张来福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来福
3	胡晨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胡晨强
4	周涛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工程师	工程师	周涛
5	李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师	工程师	李妍
6	陈鹏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高级工程师	陈鹏
7	苏铁生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苏铁生
8	刘家国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刘家国
9	丘建发	华南理工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丘建发
10	田鸣	梁黄颀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田鸣
11	赖伟龙	梁黄颀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助理项目经理	工程师	赖伟龙
12	施长国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施长国
13	朱树森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朱树森
14	何红亮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何红亮
15	黄斌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斌
16	李玲章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玲章
17	周叶远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周叶远
18	王东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王东
19	熊涛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工程师	熊涛
20	陈昌裕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陈昌裕
21	黄浔燕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黄浔燕
22	朱贵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朱贵
23	尹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尹洁
24	张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工程师	张华
25	何一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何一华
26	谢韵莎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工程师	谢韵莎
27	肖雪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肖雪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谢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谢艳
2	袁东希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袁东希
3	郭福林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郭福林
4	孙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智能化工程师	工程师	孙莉
5	许喆	华南理工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	许喆
6	张瀚	华南理工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	张瀚
7	孟祥强	华南理工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孟祥强
8	沈雪龙	华南理工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幕墙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	沈雪龙
9	陈燕桃	华南理工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	陈燕桃
10	李艳霞	华南理工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	李艳霞
11	卢建宇	华南理工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智能化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	卢建宇
12	江宏业	华南理工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	江宏业
13	吴晨晨	华南理工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节能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	吴晨晨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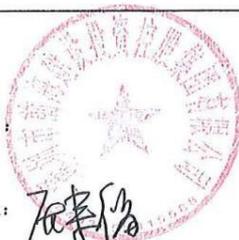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施工单位认真按照设计文件，国家建筑工程验收规范以及企业标准组织施工，已达到设计和验收规范要求。经施工验收小组和监督小组对本工程进行核查，一致认为本工程质量合格，质控资料齐全完整，观感质量好，结构和功能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通过。

期间，项目部及时组织对人防工程，排水设施，水土保持设施，城建档案，环境保护设施，无障碍设施，燃气工程，海绵设施，绿色建筑，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进行验收，一致认为本工程各项验收质量合格，质控资料齐全完整，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1年10月27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区_____前海十单元学校（暂定名）（二期）_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
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深圳市恒浩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_____: (监理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区_____前海十单元学校（暂定名）（二期）_____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_____：（施工单位）

位于深圳市 南山 区 _____ 前海十单元学校（暂定名）（二期） _____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 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2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勘察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前海十单元学校（暂定名）（二期）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6月2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_____: (设计单位)

位于深圳市南山区_____前海十单元学校（暂定名）（二期）_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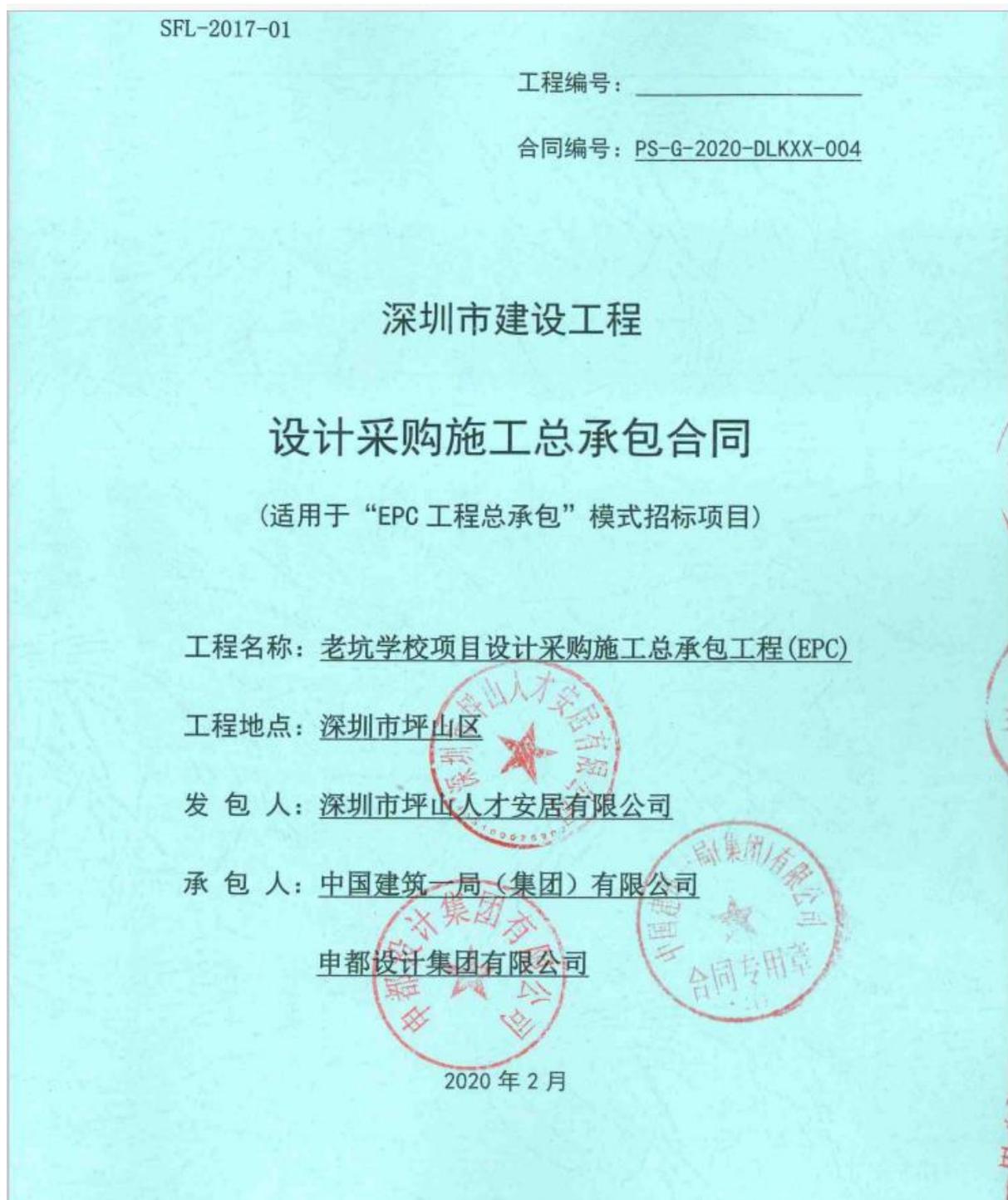


2024年10月2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业绩三：老坑学校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1、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老坑学校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坪山区丹梓大道与深汕公路交汇处。项目总用地面积18899.95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约72117.72平方米。办学总规模: 45班九年一贯制学校, 可提供2100个学位。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教学楼、办公实验楼、操场、宿舍区等。(如有调整, 按主管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工程总承包招标范围为取得建设用地到精装修交房过程相关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 前置说明

本项目为坪山区政府 100%投资建设项目，已取得政府投资立项，发改批复投资匡算金额为 54088.29 万元。建设单位为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的代建单位，负责项目全过程代建任务。

(二) 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有：可研、概念方案设计、初勘、基坑支护地质详勘及设计。

注：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除外）都含在本次 EPC 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 本次工程总承包（EPC）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勘察费

(1) 勘察工作包括除初勘、基坑支护地质详勘外内所有地质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场地详勘、超前钻等；

2. 设计费

(1) 设计工作包括除基坑支护设计外所有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含红线内外市政配套及接口设计、二次深化设计、精装修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等）、分项及专项设计、各阶段 BIM 设计、竣工图编制、初测、定测等，以及施工配合和设计总体管理；

(2) 其他设计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审查、第三方审查、装配式设计认定、专项设计咨询顾问、BIM 技术咨询费（BIM 模型深化配合）、交通专项规划研究、面积测绘（负责包括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预查丈、预测绘、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

3. 设备材料服务采购

(1) 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

(2) 服务采购包括但不限于环境影响评价、地质灾害评估、地震安全评估、绿色建筑咨询、节能评估、森林植被恢复、水土保持勘察及设计等工作。

4. 建筑安装工程费

(1)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红线范围内原有建筑拆除、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土建、装饰装修、给排水、电气、消防、通风空调、燃气、弱电智能化（含通信、电视、电话、网络等接入）、泛光照明、绿化、市政、管线迁改、白蚁防治工程等。

(2) 负责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相关施工报建手续，以及向质安站申办工程质

量监督管理手续。直至取得工程合法实施所需的各项政府批准文件，工程验收报批（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专家评审、所有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及费用。

(3) 工程所有相关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工程一切险、安装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设计险等所有相关保险）由承包人购买，请承包人报价时综合考虑。

(4) 负责建设范围内现状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清理工作，以及相关拆迁纠纷的处理（已委托街道办办理的除外）。

5. 其他委托的内容及要求

(1) 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所有费用；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

(2) 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交房后的客户关系协调，及时处理交房后的房屋质量缺陷整改。

(3) 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项目自身常规监测）；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监测及保护、施工期间的第三方监测；负责施工期间所有检测和结构鉴定（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地震、防雷、基坑支护、桩基础及主体结构质量检测等其他第三方检测）、竣工检测等。

(4) 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开通临水，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业主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5) 负责办理土地登记、公共配套设施等手续报批工作和管理协调。

(6) 负责办理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土地出让合同等相关用地手续；负责办理消防、人防、水保、排水、排污、供水、供电、煤气、交通、防雷、节能等（水电、园林、绿化和市政）等相关的审查、报批、报建手续。

(7) 负责将项目竣工及有关技术资料整理汇编移交委托人和有关单位，并按批准的

计划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_____。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 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勘察、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 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工程质量等级合格,确保工程一次性验收通过,实现总承包合同对工程质量的合同约定,满足国家验收规范,并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人民币(大写): 肆亿伍仟陆佰肆拾贰万贰仟贰佰壹拾柒元壹角整 (¥: 456,422,217.10 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 419,064,828.43 元。

其中:

(1) 勘察费(固定单价不变):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佰伍拾万零贰仟柒佰贰拾玖元整 (¥: 1,502,729.00 元); 其中不含税价为¥: 1,417,668.87 元, 增值税税率为 6%;

(2) 设计费(固定费率不变):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壹拾陆万贰仟叁佰伍拾玖元壹角陆分 (¥: 11,162,359.16 元); 其中不含税价为¥: 10,530,527.51 元, 增值税税率为 6%;

(3) 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肆亿零陆佰玖拾叁万肆仟叁佰柒拾玖元柒角壹分 (¥: 406,934,379.71 元); 其中不含税价为¥: 373,334,293.31 元, 增值税税率为 9%;

(4) 其他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佰陆拾伍万捌仟陆佰玖拾贰元玖角玖分 (¥: 1,658,692.99 元); 其中不含税价为¥: 1,521,736.69 元, 增值税税率为 9%;

(5) 专业工程暂估价(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 不发生不计取):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伍万肆仟零伍拾陆元贰角肆分（¥：1,254,056.24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1,150,510.31元，增值税税率为9%；

（6）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玖拾壹万元整（¥：33,91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31,110,091.74元，增值税税率为9%；

备注：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开票付款部分含税价按不含税价及变化后的税率换算后执行。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发包人要求；
- （5）合同补充条款；
- （6）合同专用条款；
- （7）合同通用条款；
-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3月2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署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贰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拾贰份，承包人执捌份。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理单位各壹份。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面)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CQ7E4H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创新广场A座21楼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笋岗支行

账号：150 0007 7464 521

账号：010 9000 2451 0907

承包人：申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

成员)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8002815XA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沽源路110弄15号
203-85室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
虹口支行

账号：455 969 426 273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老坑学校项目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建设局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老坑学校项目				
工程地点	坪山区老坑社区松子坑路松子坑村锦堂一路	建筑面积	66837m ²	工程造价	45642.22 171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框架-剪力墙、钢结构	层数	地上： 1栋-教学综合楼共6层、2 层 栋-午休综合楼共17层 地下： 1栋-教学综合楼地下2 层 层，2栋-午休综合楼无 层 地下室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17-83-01-70010101 2017-440317-83-01-70010102 2017-440317-83-01-70010103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10469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2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33-1 2020043-1 2020049-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材安居有限公司（代建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支护设计：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除支护设计外：中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

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亮
副组长	刘英、乌云高娃
组员	邹修洪、赵国圆、熊晓强、周双全、范智鸣、吴文、蔡乐明、董晓欢、王昱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剑锋	李建元（结构设计）廖新平、罗小民、谢应辉、董晓欢、顾海晶、张阳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黄宗南	马祥胜（电气设计）许文彪（给排水设计）嵇晓宇（暖通设计）、周栋梁、刘国喜、马林、王昱人、王斌、王智威、陈岳军、王丽娜
工程质控资料	区汝豪	黄梅春、蔡乐明、李松俊、刘洋、王斌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7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陈高	深圳坪山人才安居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高
	刘爽	深圳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刘爽
	马鹏	坪山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马鹏
	刘政	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刘政
	刘媛媛	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刘媛媛
	Tom	深圳工务	专业设计	高工	Tom
	孙高伟	大名工程管理部	总监	高工	孙高伟
	熊晓强	深圳市工务局勘察设计研究院	地勘	高工	熊晓强
	董有才	兴合兴理公司	项目负责人		董有才
	刘祥国	中建	技术		刘祥国
	黄路芳	亿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工	黄路芳
	罗永通	深圳市三聚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工	罗永通
	罗	深圳市宝利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		罗
	魏子集	湖北和利祥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	魏子集
	董可心	上海富康门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董可心
	曹柏青	广东德安防雷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工	曹柏青
	李成可	珠海翔防水	项目负责人		李成可
	何楠	澳建建筑装饰	项目负责人	中工	何楠
	王	文世装饰	负责人		王
	曹福泉	通宝钢膜	项目负责人		曹福泉
	杨佳岩	港华建设	项目负责人	技术	杨佳岩
	王相全	杰美环境-空调	项目负责人	总工程师	王相全
	袁康林	深圳市建发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总工程师	袁康林



(四) 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张志刚	深圳市日联泰源电子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张志刚
	李重名	深圳市万载中科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重名
	余泽宁	中兴贝尔科技有限公司	区域副总		余泽宁
	洪斌	深圳市利世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技术员	洪斌
	宋志泉	深圳市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售后	电工技师	宋志泉
	刘刘勇	中邮设计	专业负责人	给排水	刘刘勇
	成翔	中邮设计	专业负责人	精装修	成翔
	董宇	坪山之星	水电工程师		董宇
	戴泽明	科锐机电	技术员	工程师	戴泽明
	常心斌	中邮设计	结构工长	高工	常心斌
	蒋远	深圳市以洲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技术员	蒋远
	李加	中建一局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加
	周山	中建一局	项目经理	高工	周山
	陈四川	中建一局		高工	陈四川
	董宇	中邮设计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董宇
	洪斌	中建一局	执行经理	工程师	洪斌
	王以	中建一局			王以
	尔·孙明	中建一局	区经理	助理	尔·孙明
	姜文	中建一局	总工程师	助理	姜文

(四) 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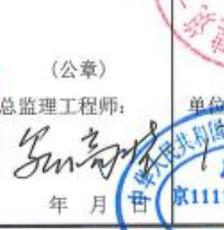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张志刚	深圳市万泰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张志刚
	李雷名	深圳市万泰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李雷名
	余泽宁	中兴贝尔科技有限公司	区域副总		余泽宁
	洪斌	深圳伊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洪斌
	宋志泉	深圳市万泰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售后	电工技师	宋志泉
	刘立群	中邮设计	专业负责人	给排水	刘立群
	成翔	中邮设计	专业负责人	精装修	成翔
	董宇	坪山电业局	水电工程师		董宇
	戴泽明	科锐机电	技术员	工程师	戴泽明
	常心斌	中邮设计	结构专业	高工	常心斌
	蒋远	深圳市欧洲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蒋远
	李加	中建一局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加
	周山	中建一局	项目经理	高工	周山
	陈四川	中建一局	项目经理	高工	陈四川
	董宇	中建一局	项目经理	高工	董宇
	洪斌	中建一局	项目经理	高工	洪斌
	王以	中建一局	项目经理	高工	王以
	尔·孙明	中建一局	项目经理	高工	尔·孙明
	姜文	中建一局	项目经理	高工	姜文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综合要求, 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邹修洪
 注册号: 3102339-009
 有效期: 至2022年12月

 <p>建设单位:</p>	 <p>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姓名: [Signature] 注册号: [Signature] 有效期至: [Signature]</p>	<p>姓名: [Signature] 注册号: [Signature] 有效期至: [Signature]</p>	<p>姓名: [Signature] 注册号: [Signature] 有效期至: [Signature]</p>	<p>姓名: [Signature] 注册号: [Signature] 有效期至: [Signature]</p>	<p>姓名: [Signature] 注册号: [Signature] 有效期至: [Signature]</p>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11044
 有效期至: 2022.05.11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建造师
 姓名: 周双金
 注册号: 京111144531994(00)
 有效期至: 2018.08.27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赵园园
 注册号: 4404304-AY019
 有效期至: 至2022年12月

3、获奖证书



工程评优

关于2021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评审结果的公示

信息来源: 信息提供日期: 2021-04-13 浏览: 2183

关于2021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评审结果的公示

各有关单位:

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评选办法》，我会于2021年2月~4月间，组织了2021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的评选工作。

经过对企业申报的207个项目的初审，专家组现场检查、复查，深圳建筑业协会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工作委员会审定，共有172个项目被拟定为2021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现将拟定项目面向社会公示（名单附后）。公示时间：2021年4月13日至2021年4月19日止。

公示期内，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向我会反映公示项目的情况和问题。反映情况和问题应实事求是、客观公正。为便于调查，请反映意见的单位加盖公章和注明联系人真实姓名及电话、个人注明真实姓名和联系电话及工作单位，以示负责。

联系电话：潘先生 83549299、关先生 26726588。
地址：红荔路鲁班大厦办公楼23楼2311室。邮编：518034
电子信箱：2848174520@qq.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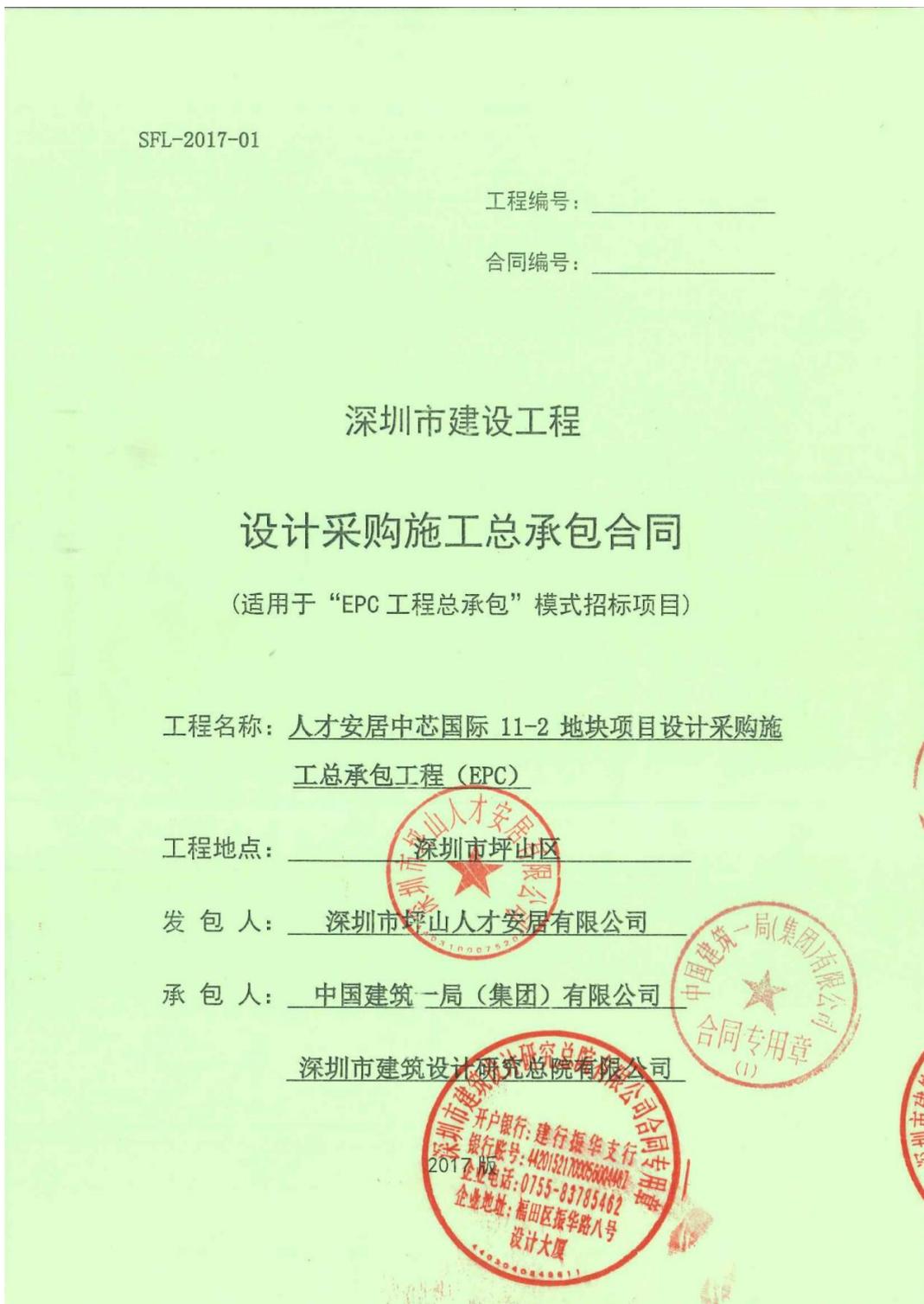
附件：2021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拟定名单（公示）.pdf

深圳建筑业协会
深圳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分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三日

坪山区						
1	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赵智奇	/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黄学 445419
2	安居御龙苑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刘东锋	/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李彪 66078
3	佳华领悦广场主体工程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梁志平	/	深圳市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李继桦 212800
4	老坑学校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周双全	重庆市津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乌云高娃 68467
5	马峦街道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张斌	/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曹国华 21717
6	坪山区盘松路地块项目（01地块）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丁德亮	/	深圳市恒浩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胡杰 224000
7	沙壘学校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姚庚明	/	深圳市恒浩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崔凤山 55403
8	市第二十高级中学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魏红难	/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胡志强 73000
9	市第十八高级中学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吴勇	/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魏常富 73000

业绩四：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1、合同



编制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EPC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试行)》(GF-2011-0216)、《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EPC项目实施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和要求、签约合同价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包双方的基本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适用于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以东,青松路以北。项目总用地面积 51242.82 平方米,容积率 6.0,建筑覆盖率 55%,总建筑面积约 446360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307450 平方米。包括住宅 252000 平方米,商业 46150 平方米,公共配套 9300 平方米(18 班幼儿园 4800 平方米(须独立占地不少于 5400 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文体活动中心 1000 平方米,老人日间照料中心 100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600 平方米,社区管理用房 250 平方米,便民服务站 400 平方米,小型垃圾转运站 200 平方米,警务室 50 平方米)。绿化覆盖率≥40%,机动车泊位数 3200 辆。充电桩设置数量不少于 900 个,剩余停车位应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项目至少应达到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一星级或深圳市铜级要求。具体以政府审批通过的数据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本次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一）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建筑方案设计，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发包人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招标人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并提出增加费用等要求。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初勘，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详勘，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了基坑支护设计。以上文件均会作为招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二）由招标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如下：

1. 可研、环评、水土保持（不含施工）；（招标人已发包）
2. 建筑方案设计、基坑支护设计；（招标人已发包）
3. 初勘、详勘及第三方审查；（招标人已发包）
4.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招标人已发包）
5. 全过程造价咨询（招标人已发包）；
6. 全过程监理（如现场需要燃气监理、环境监理、水务监理、电力监理等其它监理单位，由EPC单位进行招标，并包含在合同总价中，EPC单位应对监理进行监督、管理。）（招标人已发包）；
7. 商业定位策划（招标人已发包）；
8. 精装修工程：包括住宅户内精装修工程、公共空间装修（含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等公共区域精装修）、幼儿园精装修工程、商业区域装修工程；
9. 裙楼外立面装饰工程；
10. 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11. 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注：完成本项目需要的所有工作内容（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除外）都在本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次 EPC 承包范围内，具体界面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1. 设计: 包括除基坑支护设计和方案设计外的本项目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含商业设计, 如有)。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勘察补勘(含超前钻, 如有)、方案设计优化、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不包括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施工配合、面积测绘(负责包括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 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分项及专项深化设计、人防设计、精装修设计、园林景观设计、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各阶段 BIM 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等。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桩基、建筑、结构、幕墙、道路、电气(含照明电、高低压配电、强弱电等)、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总图设计、户内和公共部分精装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交通、人防、水保、消防、节能、环保、雨水回收、绿色建筑(不低于国家一星级或深圳市铜级标准)、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楼宇及门牌标识等)、园林景观设计、防水设计、抗震支架设计、智能家居设计等;

(2) 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铝模专项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及施工要求;

(3) 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

(5)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审查和装配式设计认定、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含景观咨询、机电顾问费、灯光顾问费、泛光照明顾问、LED 咨询、雨水回收、绿建咨询费、海绵城市咨询、智能化咨询、电梯设计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等)、BIM 技术咨询费(BIM 模型深化配合)、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氡浓度、限高、防洪、抗震、绿建、节能、交通影响评价、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等)、外立面广告位设计、灯光夜景照明设计、交通分析、周边建筑物的监测、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以下简称《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招标人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并提出增加费用等要求。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初勘,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详勘,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了基坑支护设计。以上文件均会作为招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67天。(含设计(含装配式建筑设计成果认定)、采购、施工(含土建及安装施工、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EPC总承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等)、竣工验收及备案等,合同工期从2020年1月10日开始起算,以完成竣工备案为止);

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2020年7月08日,完成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2020年3月22日,完成桩基施工图设计。

2020年4月15日,取得《桩基础提前开工证明书》。

2020年5月29日,完成施工图设计。

2020年7月7日,取得主体《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020年12月05日,完成桩基工程施工。

2021年6月03日,完成地下室主体结构施工(主体结构施工达到正负零)。

2021年7月21日,具备条件完成幼儿园移交精装修单位施工。

2022年3月23日,完成标准层至2/3。

2021年11月21日,完成幼儿园竣工验收并移交使用。

2022年8月08日,主体结构封顶。

2023年5月02日,完成精装修(含公共区域、户内)工程。

2023年6月30日,完成竣工验收备案。

备注:设计阶段工期要求若与发包人技术要求有冲突,以发包人技术要求为准。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人需无条件接受。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并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深圳市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和国家优质工程奖。

安全标准和要求：获得“深圳市双优工地”奖。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捌仟陆佰壹拾捌万陆仟零柒元肆角贰分（¥1,586,186,007.42 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1,455,701,028.10 元。

注：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37,143,500.00 元。

其中：

（1）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陆拾陆万元整（¥18,66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7,603,773.58 元，增值税税率为 6 %；

（2）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亿叁仟玖佰壹拾玖万叁仟伍佰零柒元肆角贰分（¥1,439,193,507.42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320,361,015.98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

（3）其他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玖佰伍拾万元整（¥9,50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8,715,596.33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

份。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理单位各1份。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CQ7E4H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创新广场A座21楼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 号：15000077464521

承包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笋岗支行

账 号：010 9000 2451 0907

承包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4260B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22楼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账 号：44201521700056004467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2.10	VR/AR虚拟现实安全体验馆	1、负责提供虚拟现实工程展示、安全体验馆系统、VR体验展示系统设备一套，和VR体验展示系统电子包（包括在户内及公共区域放映）；负责提供所有相关工程所产生的费用； 2、VR安全体验馆：不少于4套VR体验设备+1套软件设备+1套辅助设施的“VR系统+多人体验模式”VR体验设备； 3、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措施费、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4、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总价	按项计算	项	1	100000.00	10.000000	固定总价；投标人自行报价，结算不予调整
2.11	仪式庆典	1、负责“项目开工仪式、揭牌仪式、整体封顶、样板层开放、竣工验收、住宅交付、观摩会”仪式庆典工作等，及各阶段进行前全部策划、主持、指导并组织实施。工作内容包括仪式庆典方案策划及安全布置、仪式庆典主题视觉的策划、管理与款项支付、相关舞台、器械及临时设施设备的租赁、仪式庆典用水用电等配套设施、相关的安全、文明、绿化、环卫、消防等相关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2、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措施费、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3、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4、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总价	按项计算	项	1	250000.00	25.000000	固定总价；投标人自行报价，结算不予调整
2.12	项目沙盘	1、负责提供经招标人最终确认的方案制作项目沙盘比例为1:300、楼模沙盘为1:100、户型沙盘比例为1:20，并按招标人要求搭建、安装至指定位置。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2、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措施费、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3、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4、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总价	按项计算	项	1	120000.00	12.000000	固定总价，投标人自行报价，结算不予调整
2.13	样板间精装修工程	1、包括但不限于样板间精装修工程相关设计费等； 2、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措施费、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3、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4、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项计算	m ²	669.5	1020.86	68.346377	最终以精装修区域的建筑图面积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4	精装修工程	1、包含但不限于精装修工程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措施费、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2、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	/	/	/	/	4541.760107	最终以精装修工程建筑面积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4.1	腻子层(空腔空鼓)	1、腻子层厚度:0~100mm; 2、腻子层厚度:综合考虑,含土石方、淤泥质砂、各类生活垃圾、地下构筑物混凝土、页岩、管径、流砂等,费用不另计; 3、空腔长度按设计标高至设计顶标高的高度计算,腻子层厚度以设计或现场确认为准,腻子层厚度不另计工程,考虑在综合单价中; 4、成孔方法:成孔方式由投标人自行考虑,结算不因成孔方式不同增加任何费用; 5、扩孔类型、长度:投标人自行考虑,满足相关规范及设计要求,合理设置和拆除,结算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6、灌浆制作、运输、桩芯土外运、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费用含在综合单价中; 7、含桩芯土外运、空腔回填,费用含在综合单价中; 8、其他:满足规范、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9、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措施费、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10、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11、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项计算	m ³	1369	428.02	58.593938	最终以施工图工程总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4.2	腻子层(空腔空鼓)	1、腻子层厚度:0~100mm; 2、腻子层厚度:综合考虑,含土石方、淤泥质砂、各类生活垃圾、地下构筑物混凝土、页岩、管径、流砂等,费用不另计; 3、空腔长度按设计标高至设计顶标高的高度计算,腻子层厚度以设计或现场确认为准,腻子层厚度不另计工程,考虑在综合单价中; 4、成孔方法:成孔方式由投标人自行考虑,结算不因成孔方式不同增加任何费用; 5、扩孔类型、长度:投标人自行考虑,满足相关规范及设计要求,合理设置和拆除,结算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6、灌浆制作、运输、桩芯土外运、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费用含在综合单价中; 7、含桩芯土外运、空腔回填,费用含在综合单价中; 8、其他:满足规范、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9、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措施费、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10、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11、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项计算	m ³	985	109.69	40.354463	最终以施工图工程总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4.3	腻子层(空腔空鼓)	1、腻子层厚度:0~100mm; 2、腻子层厚度:综合考虑,含土石方、淤泥质砂、各类生活垃圾、地下构筑物混凝土、页岩、管径、流砂等,费用不另计; 3、空腔长度按设计标高至设计顶标高的高度计算,腻子层厚度以设计或现场确认为准,腻子层厚度不另计工程,考虑在综合单价中; 4、成孔方法:成孔方式由投标人自行考虑,结算不因成孔方式不同增加任何费用; 5、扩孔类型、长度:投标人自行考虑,满足相关规范及设计要求,合理设置和拆除,结算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6、灌浆制作、运输、桩芯土外运、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费用含在综合单价中; 7、含桩芯土外运、空腔回填,费用含在综合单价中; 8、其他:满足规范、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9、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措施费、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10、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11、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项计算	m ³	650	376.51	21.084660	最终以施工图工程总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4.4	腻子层(空腔空鼓)	1、腻子层厚度:0~100mm; 2、腻子层厚度:综合考虑,含土石方、淤泥质砂、各类生活垃圾、地下构筑物混凝土、页岩、管径、流砂等,费用不另计; 3、空腔长度按设计标高至设计顶标高的高度计算,腻子层厚度以设计或现场确认为准,腻子层厚度不另计工程,考虑在综合单价中; 4、成孔方法:成孔方式由投标人自行考虑,结算不因成孔方式不同增加任何费用; 5、扩孔类型、长度:投标人自行考虑,满足相关规范及设计要求,合理设置和拆除,结算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6、灌浆制作、运输、桩芯土外运、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费用含在综合单价中; 7、含桩芯土外运、空腔回填,费用含在综合单价中; 8、其他:满足规范、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9、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措施费、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10、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11、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项计算	m ³	7423	1584.04	1160.986892	最终以施工图工程总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4.5	腻子层(空腔空鼓)	1、腻子层厚度:0~100mm; 2、腻子层厚度:综合考虑,含土石方、淤泥质砂、各类生活垃圾、地下构筑物混凝土、页岩、管径、流砂等,费用不另计; 3、空腔长度按设计标高至设计顶标高的高度计算,腻子层厚度以设计或现场确认为准,腻子层厚度不另计工程,考虑在综合单价中; 4、成孔方法:成孔方式由投标人自行考虑,结算不因成孔方式不同增加任何费用; 5、扩孔类型、长度:投标人自行考虑,满足相关规范及设计要求,合理设置和拆除,结算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6、灌浆制作、运输、桩芯土外运、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费用含在综合单价中; 7、含桩芯土外运、空腔回填,费用含在综合单价中; 8、其他:满足规范、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9、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措施费、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10、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11、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项计算	m ³	6927	1542.15	759.812305	最终以施工图工程总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2.15.1	大型土石方工程	1、土壤类别:按投标人综合考虑(包含不限于一~四类土、各类岩石、卵石、淤泥等,不含石方爆破); 2、场内外运输:水平运距≤50m,垂直运距≤5m; 3、包含不限于平整场地、清理场内、所有乔木、灌木、各种树桩、地面构筑物、原有构筑物等清理外运; 4、开挖、装车、土石方外运、运距:按投标人自行考虑,不另计; 5、运输车辆:满足环保局等部门对环保车辆的要求,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6、弃土场、弃土场交纳处置费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7、弃土场:地下室底板垫层或回填土20cm以内,弃土场以上的基坑大开挖土石方; 8、其他: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9、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10、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11、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12、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实结算	m3	525280.74	186.00	9769.849764	最终结算以施工时对应工程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5.2	石方爆破	1、开挖深度:综合考虑,满足现场要求; 2、爆破方式:综合考虑; 3、范围:地下室外墙垫层标高以上50cm以内,以上的基坑大开挖石方; 4、其他: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5、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6、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7、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实结算	m3	16829.64	190.00	305.763169	最终结算以施工时对应工程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5.3	土石方工程措施费	1、此费用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所有各种措施项目费用包括不限于夜间施工费、赶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费、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费、地下设施及障碍物临时保护费、混凝土、钢筋模板及支架费、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施工降水、降水费、其他各种措施费而发生的有建筑物拆除等因外运等一切相关费用; 2、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其他费用; 3、此费用固定总价包干,结算不任何原因调整; 4、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5、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总价	按项包干	项	1	200000.00	20.000000	固定总价,投标人自行报价,结算不予调整。
2.16	基坑支护工程	1、基坑支护工程包含但不限于支护工程相关内容及一切相关措施费; 2、其他: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3、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4、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5、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	/	/	/	/	706.055167	暂定承包范围,发包人有权限就实际和现场条件范围进行单方调整,承包人不得有异,并不得以承包工程量的增减而进行任何损失要求发包人进行补偿
2.16.1	冠梁	1、混凝土等级:C30; 2、按设计图施工; 3、其他: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4、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5、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6、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实结算	m3	28.55	615.17	1.814960	最终结算以施工时对应工程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6.2	桩梁	1、混凝土等级:C30; 2、按设计图施工; 3、其他: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4、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5、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6、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实结算	m3	581.1	680.45	39.541531	最终结算以施工时对应工程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6.3	现浇构件钢筋-圆钢	1、钢筋种类、规格:圆钢HPB300; 2、钢筋接头综合考虑; 3、其他: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4、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5、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6、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实结算	t	28.691	6358.04	18.877657	最终结算以施工时对应工程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6.4	现浇构件钢筋-其他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圆钢HPB300; 2、钢筋接头综合考虑; 3、其他: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4、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5、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6、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实结算	t	107.099	5225.45	56.277574	最终结算以施工时对应工程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6.5	插筋	1、材料种类:圆钢HPB300; 2、插入深度:满足设计要求; 3、插筋接头:综合考虑; 4、其他:满足图纸、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5、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6、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7、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实结算	根	3788	105.10	39.811850	最终结算以施工时对应工程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6.6	锚固	1、类型、部位:详设计图例; 2、锚固长度:不小于10d; 3、锚固长度:综合考虑; 4、锚固长度:综合考虑; 5、锚固长度:综合考虑; 6、锚固长度:综合考虑; 7、其他:满足设计图例; 8、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9、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10、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实结算	m	20444	135.42	276.852648	最终结算以施工时对应工程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6.7	余入岩层锚杆	1、全入岩层锚杆; 2、锚固长度:满足设计要求; 3、锚固长度:满足设计要求; 4、锚固长度:满足设计要求; 5、锚固长度:满足设计要求; 6、锚固长度:满足设计要求; 7、其他:满足设计图例; 8、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9、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10、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实结算	m	268	191.88	5.142284	最终结算以施工时对应工程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2.16.8	锚杆	1、材料种类、规格、数量:Φ16, L=1.5m, S=1.5m; 2、锚固长度:综合考虑; 3、其他:满足设计图例、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4、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费用、规费、税金、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5、费用组成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6、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发包人技术要求。	固定单价	按实结算	m	3026.5	10.71	2.176038	最终结算以施工时对应工程量乘以中标人对应的投标单价计算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六	工程奖励	<p>一、质量类创优</p> <p>1、质量类创优奖项，级别从低到高分别为：国家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深圳市优质工程奖三个，分级别设置创优奖励金额，奖励金额不累加；</p> <p>2、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奖励200万元。若未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罚款300万元；</p> <p>3、未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罚款200万元，但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奖励150万元，综合为罚款50万元；</p> <p>4、未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罚款200万元，但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奖，奖励100万元，综合为罚款100万元；</p> <p>5、未获得上述三个质量类创优奖项的任何一个，罚款200万元。</p> <p>二、安全类创优</p> <p>1、安全类创优奖项设置市双优工地奖一项罚款；</p> <p>2、未获得市双优工地奖，罚款50万元；</p> <p>三、上述金额不累加计算，按最高奖项确定奖罚金额。</p>	按实结算	按项计算	项	1	2000000	200.00	不可竞争费；按中标单位按甲方招标最高报价限价金额填报。按实结算
七	暂列金额	暂列金额，投标人按照暂列金额报价，为非竞争性报价	按实结算	按项	项	1	76371500	7637.15	不可竞争费；按中标单位按甲方招标最高报价限价金额填报。按实结算
八	合计	(一)+(二)+(三)+(四)+(五)+(六)+(七)		总建筑面积			459171.47	158618.690742	
九	其他	若建设过程中，因甲方的要求导致部分内容发生变更，上述报价中无可参考单价的，可根据本条投标下浮率及计价规则按图纸等按实结算，下浮率上限 %	变更设计 分部分项 图纸等按 实结算下 浮率上限 %				下浮率上限 为16%，本项 投标下浮率投 标人自行填写	变更设计分部分项图纸等按实结算下浮率 _16_ %	投标人填写的数字应大于等于16

说明：
 1、以上单价及合价均为含税价；
 2、总包服务费为2.0%（非竞争性费率），最终结算价以专项分包工程实际结算价乘以总包服务费费率计算；
 3、计量规则详见《报价说明及计价规则》



单位：(盖章)

日期：2019 年 12 月 13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3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翠景路与青松西路交叉口东北角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0701.66809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70-03-504255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1-10	验收日期	2022-3-29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8061-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校通
副组长	卢云鹏、黄学
组员	张彦威、陆歆、刘威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彦威	郭川、张宇、肖爽、何柯、吕德运、陈首键、巫强、叶文彬、徐静宇、丁志永、冯炳全、郭旺龙、郑端圳、甘雾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陆歆	沈广金、陈相、李萧、黄兵、朱宝平、兰世霖、蒋革安
工程质控资料	高欢欢	曾文静、欧忻晓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E1-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校通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张校通
2	张彦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张彦威
3	陆歆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陆歆
4	李权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李权
5	高翔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高翔
6	李剑波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剑波
7	黄学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黄学
8	丁志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丁志永
9	冯炳全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冯炳全
10	郭旺龙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郭旺龙
11	郑端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郑端圳
12	甘雾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甘雾
13	朱宝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朱宝平
14	兰世霖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兰世霖
15	蒋革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蒋革安
16	赵智奇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赵智奇
17	卢云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卢云鹏
18	郭川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郭川
19	张宇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张宇
20	何柯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何柯
21	吕德运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中级工程师	吕德运
22	沈广金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高级工程师	沈广金
23	陈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中级工程师	陈相
24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根据GD50300-2013《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经各方责任主体对安居凤凰苑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项目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安居凤凰苑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已完成本合同及设计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2、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4、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5、观感质量好;
 同意安居凤凰苑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竣工验收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3月29日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3月29日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3月29日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3月29日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3月29日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3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翠景路与青松西路交叉口东北角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4541.76010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70-03-504255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1-10	验收日期	2023-3-14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28-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材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校通
副组长	卢云鹏
组员	赵智奇、黄学、陈险峰、全永庆、李权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彦威	郭川、张宇、肖爽、何柯、吕德运、陈首键、巫强、叶文彬、徐静宇、丁志永、冯炳全、郭旺龙、郑端圳、甘雾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陆歆	沈广金、陈相、李萧、黄兵、朱宝平、兰世霖、蒋革安
工程质控资料	高欢欢	曾文静、欧忻晓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屋面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电梯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 GD-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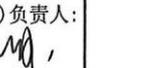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校通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张校通
2	张彦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张彦威
3	陆歆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陆歆
4	李权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李权
5	陈险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险峰
6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全永庆
7	黄学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黄学
8	丁志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丁志永
9	冯炳全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冯炳全
10	郭旺龙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郭旺龙
11	郑端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郑端圳
12	甘雾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甘雾
13	朱宝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朱宝平
14	兰世霖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兰世霖
15	蒋革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蒋革安
16	赵智奇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赵智奇
17	卢云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卢云鹏
18	郭川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郭川
19	张宇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张宇
20	何柯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何柯
21	吕德运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中级工程师	吕德运
22	沈广金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高级工程师	沈广金
23	陈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中级工程师	陈相
24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根据GD50300-2013《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经各方责任主体对安居凤凰苑桩基础工程项目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安居凤凰苑桩基础工程已完成本合同及设计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2、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4、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5、观感质量好;
 同意安居凤凰苑桩基础工程竣工验收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材安居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14日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5月14日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14日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14日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14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11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翠景路与青松西路交叉口东北角	建筑面积	44548.78 平方米	工程造价	141509.17254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1-65	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70-03-5042 55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1-10	验收日期	2024- 1-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62-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校通
副组长	卢云鹏
组员	刘涛、黄学、陈险峰、全永庆、刘威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彦威	郭川、张宇、肖爽、何柯、吕德运、陈首键、巫强、叶文彬、徐静宇、丁志永、冯炳全、郭旺龙、郑端圳、甘雾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陆歆	沈广金、陈相、李萧、黄兵、朱宝平、兰世霖、蒋革安
工程质控资料	高欢欢	曾文静、欧妍晓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2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校通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张校通
2	张彦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张彦威
3	陆歆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陆歆
4	刘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刘威
5	李权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李权
6	匡伟锋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匡伟锋
7	陈险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险峰
8	金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金永庆
9	黄学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黄学
10	丁志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丁志永
11	冯炳全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冯炳全
12	郭旺龙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郭旺龙
13	郑端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郑端圳
14	甘芳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甘芳
15	兰世霖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兰世霖
16	蒋革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蒋革安
17	夏凡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夏凡
18	周恩诗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	周恩诗
19	刘涛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刘涛
20	卢云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EPC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卢云鹏
21	郭川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郭川
22	张宇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部经理	中级工程师	张宇
23	何柯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何柯
24	吕德运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中级工程师	吕德运
25	沈广金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高级工程师	沈广金
26	陈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中级工程师	陈相
27	李萧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	李萧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黄兵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黄兵
29	陈首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陈首键
30	巫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巫强
31	叶文彬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叶文彬
32	徐静宇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徐静宇
33	李余凡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李余凡
34	高欢欢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高欢欢
35	曾文静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曾文静
36	于海鑫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于海鑫
37	欧炳晓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欧炳晓
38	蒋冬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蒋冬
39	王文霆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文霆
40	丁跃伟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丁跃伟
41	张百强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百强
42	刘亮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刘亮
43	李雅婷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李雅婷
44	王一钊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王一钊
45	郭海录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郭海录
46	王亚彬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投资部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王亚彬
47	张军平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主管	工程师	张军平
48	田少华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主管	中级工程师	田少华
49	阳翔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部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阳翔
50	翁永琪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工程师	/	翁永琪
51	苏柳针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报批报建主管	/	苏柳针
52	田少飞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田少飞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根据GD50300-2013《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经各方责任主体对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项目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已完成本工程合同及设计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2、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4、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5、观感质量好;
 同意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竣工验收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公章)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1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18日

* GD-E1-914/6 * 71 07.05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满意度调查表

尊敬的 牛浩 先生/女士：

为了不断提高本企业的管理服务质量，我们非常希望您对我们工程项目管理的真实感受及看法，这将是改善今后工作的依据，恳请阁下认真填写下表，客观的对我们的工作进行评价，对需要改进的地方请提出宝贵的意见或建议。

工程名称	<u>安居凤凰苑</u>		建设单位	<u>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u>
通讯地址	<u>深圳市坪山区青枫西路与翠景路交汇处</u>		联系电话	<u>133 9386 8061</u>
序号	调查项	内容	意见或建议	
1	工期管理	计划的执行情况、纠偏及预控能力等	<u>加快工程施工进度</u>	
2	质量管理	检查验收整改情况、重点部位及关键工序的质量把控等	<u>质量受控</u>	
3	安全管理	重大风险的管控情况、隐患整改的处理能力等	<u>满意</u>	
4	文明施工及环境管理	施工现场的整体形象	<u>很满意</u>	
5	现场组织与协调管理	总包管理能力、问题处理能力等	<u>满意</u>	
6	项目管理团队	与业主的配合情况、管理能力、工作责任心等	<u>现场配合良好，个别协力工作需加强</u>	
7	其他		<u>积极配合坪山人材居 举办质量、安全观摩活动及党建宣传活动。</u>	
项目整体满意度情况（根据项目部的表现，在括号内给予相应的分数）：				
很满意（≥95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95-85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85-75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75分）（ <input type="checkbox"/> ）				

再次感谢您的支持和配合，我们将不断努力，您的微笑是对我们最好的肯定！

客户签字：牛浩

（盖章）：

2020年6月24日

3、其他证明材料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人安复〔2019〕28号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关于坪山区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老坑 01-21 地块项目、竹坑 G13302-8025 宗地项目案名的批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你公司《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关于申报中芯国际项目、老坑项目、竹坑项目案名的请示》（深坪人安〔2019〕57号）收悉。经研究，同意坪山区人才安居中芯国际 11-2 地块项目命名为“安居凤凰苑”，人才安居老坑 01-21 地块项目命名为“安居盘龙苑”，竹坑 G13302-8025 宗地项目命名为“安居御龙苑”。请按相关程序办理项目命名申报手续。

— 1 —

此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

(联系人: 冷志宇, 电话: 83080037, 13826555113)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9年9月19日印发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92-202000049

深地名许字 PS202010039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安居凤凰苑	汉语拼音	ANJUFENGHUANG YUAN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51241.52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坪山区坑梓街道青松西路北面翠景路路东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9-9008 (合)
宗地代码	440307201011GB00313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G13112-0100
命名含义	该项目由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开发, 临近聚龙山, 取名安居凤凰苑, 寓意龙凤呈祥。		

一、经审核, 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7201011GB00313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安居凤凰苑”, 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 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 如果已经使用除“安居凤凰苑”以外的名称, 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安居凤凰苑”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 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 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 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意见



日期: 2020-08-10

注: 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 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0-70-03-504255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18-11-14



证书编号: 2018-128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人才安居中芯国际11-2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青松路与翠景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0701.668091 万元
设计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01-10	合同竣工日期	2023-06-30
备注	项目经理: 钟刚 注册证书号: 00654582 项目总监: 许晓曲 注册证书号: 44000626 范围: 基坑支护土石方		
变更登记	◆◆◆ 2020-03-17施工单位由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 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变更为钟刚 (00654582)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
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
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芯国际11-2地块项目基坑支护设计 施工图

勘察文件专用章

4017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证书分类 资质等级

B111007619 工程勘察 甲级

有效期至2020年03月31日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高翔

注册号: 1100761-A7005

有效期至: 至2019年12月

CIGIS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CHINA INSTITUTE OF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AND SURVEYING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556号上汽大厦4楼 518057

电话: 0755-26738015 传真: 0755-26734088 web: www.cigis.com.cn

2019年4月2日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文件专用章
证书编号: B111007619
有效期至: 2020年03月31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 验收意见书

深联验〔2024〕0862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安居凤凰苑（不含地上3层（局部2层）裙房）已由你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并申请竣工联合（现场）验收（国家编码：2018-440300-70-03-504255，工程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青松西路与翠景路东北角）。

各参验部门验收意见如下：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组织的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核实通过。

综上，依据《深圳市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验收管理办法》第二十条，安居凤凰苑（不含地上3层（局部2层）裙房）的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验收结论为：验收通过。



参验单位联合（盖章）

2024年02月05日 行政业务专用章

备注：

- 1、验收通过的项目，建设单位应于3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未按期移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将依法予以严肃查处。
- 2、规划、消防、节能等专项验收结论详见附件，其中关于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请建设单位遵照执行。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深 圳 市

建设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深规划资源建验字4403102024HY0005479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第六十一条、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三条的规定，经核定，本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验收合格。

特发此证

项目编号: JZ20180813



用地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用地位置	坪山区坑梓碧山山仔顶路以东、黄松岭以北。		
项目名称	安居凤凰苑			宗地号	G13112-0100		
宗地代码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PS-2019-0007		
土地使用出让合同书	深地合字(2019)9008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4403102023030051364(改1)号		
建设工程竣工测量报告	深审房【竣】-2023-1483						
分期建设项目子项名称	1栋A-1座住宅、2栋幼儿园						
建筑覆盖率(%)	绿化覆盖率	裙楼面积/折算绿地面积	建筑最高高度m	最大层数(地上/下)	建筑基底面积	栋数	机动车停车位(地上/下)
64.42/10.97	40.05	3328.61/17192.31	199.77	65/3	27886.07	2	3205/587
分项指标		规定功能		建筑面积m²		栋数	核增建筑面积m²
				规定	核减		核增建筑面积m²
		住宅建筑		252181.17	0.00		架空绿化休闲 12465.82
		幼儿园		4953.70	0.00		消防避难空间 6110.40
		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1.66	0.00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1005.69	0.00		
		文化活动中心		1030.33	0.00		
		物业服务用房		606.70	0.00		
		社区管理用房		267.12	0.00		
		其他		435.14	0.00		
		社区警务室		57.18	0.00		
		垃圾转运站		216.88	0.00		
		合计		261755.57	0.00	合计	18596.22
		地下					
		合计					
		地下		核增功能			核增建筑面积
		核增建筑		共用停车库			118053.76
		建筑		公用设备用房			5115.94
		面积		合计			123169.70
本期住宅户型比例	总量			户型套内建筑面积<90m²		占总量比例	
户数	3627户(其中保障性住房3627户)			3611户		99.56%	
建筑面积	251959.45m²(其中保障性住房251959.45m²)			249459.41m²		99.01%	
附件	1.总平面图 2.各层建筑平面图(包括地下室、屋面平面) 3.各向立面图 4.剖面图 5.核增建筑面积专题						
备注	一、本项目总建筑面积403521.49m²，计容积率建筑面积280351.79m²，计容积率建筑面积61755.57m²(其中住宅252181.17m²(含结构核增建筑面积120.48m²、架空层建筑面积2.28m²、平台建筑面积36.87m²)、幼儿园4953.70m²、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1005.69m²、社区健康服务中心1001.66m²、文化活动中心1030.33m²、社区管理用房267.12m²、物业服务用房606.70m²、社区警务室57.18m²、地上核增面积1856.22m²，其中架空绿化休闲12465.82m²(含地下室及半1建筑面积461.44m²)、平台1建筑面积97.68m²、室外扶梯及扶梯建筑面积156.40m²)、消防避难空间6110.40m²;不计容积率面积123169.70m²，其中共用停车库118053.76m²(含1层汽车库建筑面积435.95m²、01层人防设备用房面积147.32m²)、公用设备用房5115.94m²。 二、本项目建筑覆盖率64.42%，二建10.97%，绿化覆盖率40.05%，机动车停车位数为(地上/下)0/3205个【含小型车标准停车位2069个、小型车充电停车位378个、小型车无障碍停车位99个、微型车标准停车位199个(折算后139个)、大型停车位2个(折算后20个)】、非机动车停车位数量为(地上/下)587/0个。 三、本项目设置公共开放空间2653.72m²，应按要求24小时对外开放，不得封闭。 四、本次验收建筑面积比合同多455.57m²，其中住宅多181.17m²、幼儿园多153.7m²、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多1.66m²、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多5.69m²、社区警务室多7.18m²、文化活动中心多30.33m²、社区管理用房多17.12m²、物业服务用房多6.70m²、便民服务多5.14m²、小型垃圾转运站多16.33m²。用地单位应按规定向相关部门办理登记手续。 五、本项目涉及竣工验收，用地单位办理不动产登记之前须先完善相关手续。 六、本次规划验收不包含商业。						



编号:H13M00002401310001

深圳市竣工验收备案

收文回执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我局已收你单位安居凤凰苑（不含地上3层（局部2层）裙房）竣工验收备案的下列资料:

- 1、《深圳市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 2、竣工验收报告或核验证书
- 3、配套的燃气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或验收证书
- 4、深圳市电梯（自动扶梯）安装监督检验结果通知单
- 5、消防验收部门出具的消防专项验收合格文件
- 6、防雷装置验收意见书
- 7、建筑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特别提示:

1. 此回执只是我局收到你单位所报备案资料的证明，请妥善保管；
2. 根据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第二批行政审批项目和改变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管理方式的决定》（国发〔2003〕5号），竣工验收备案为告知性备案；
3. 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信息可在深圳建设网（zjj.sz.gov.cn）上查询；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4年2月5日

年月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 验收意见书

深联验〔2024〕1059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安居凤凰苑（地上3层（局部2层）裙房）已由你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并申请竣工联合（现场）验收（国家编码：2018-440300-70-03-504255，工程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青松西路与翠景路东北角）。

各参验部门验收意见如下：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组织的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核实通过。

综上，依据《深圳市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验收管理办法》第二十条，安居凤凰苑（地上3层（局部2层）裙房）的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验收结论为：验收通过。



参验单位联合（盖章）

2024年07月09日



行政业务专用章

备注：

- 1、验收通过的项目，建设单位应于3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未按期移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将依法予以严肃查处。
- 2、规划、消防、节能等专项验收结论详见附件，其中关于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请建设单位遵照执行。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深 圳 市

建设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深规划资源建验字4403102024HY001642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第六十一条、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三条的规定，经核定，本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验收合格。

特发此证

项目编号: JZ20180813-1

用地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居凤凰苑商业楼				用地位置	坪山区坑梓街道鹤岗山片区鹤岗路以东、黄松路以北。	
宗地代码	440307201011GB00313				宗地号	G1S112-0100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深地合字(2019)9008号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PS-2019-0007	
建设工程竣工测量报告	深测房【竣】TCCH-20230015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440310202300051364(改1)号	
分期建设项目子项名称	商业裙楼						
建筑层数(一/二层)	绿化覆盖率	用地面积/折算绿地面积	建筑最高高度m	最大层数(地上/下)	建筑基底面积	栋数	机动车停车位(地上/下)
/	/	/	19.5	4/	26187.81		/
分项指标		规定功能		建筑面积m ²		核增功能	核增建筑面积m ²
				规定	核减		
总建筑面积 45758.96 m ²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地上	商业建筑	44678.43	1080.53		
			合计	44678.43	1080.53	合计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地下	合计				
本期住宅户型比例		总量		户型套内建筑面积<90m ²		占总量比例	
户数		户		户		%	
建筑面积		m ²		m ²		0 %	
附件 1.总平面图 2.各层建筑平面图(包括地下室、屋面平面) 3.各向立面图 4.剖面图 5.核增建筑面积专篇							
备注 一、本次验收商业裙楼总建筑面积45758.96m ² ，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45758.96m ² ，其中地上规定建筑面积44108.74平方米(含结构板建筑面积73.95m ² 、平台建筑面积146.58m ² 、空调位建筑面积26.98m ²)，地上核减建筑面积1080.53平方米，地下至风井525.22m ² ，地下室隔层4.46m ² 。 二、本次验收不涉及绿化覆盖率、停车位数量。 三、本次为该项目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手续，裙楼《建设工程竣工测量报告》(深测房【竣】TCCH-20230015号)该宗地验收总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为307514.53m ² ，其中住宅建筑面积252181.17m ² ，公共配套建筑面积9574.4m ² ，商业建筑面积45758.96m ² 。总验收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比合同多64.53m ² ，其中住宅多181.17m ² 、公共配套多274.4m ² 、商业少291.04m ² 。用地单位应按既定就分项功能超面积事宜完善用地手续。 四、本项目涉及逾期竣工，用地单位办理不动产登记之前须完善相关用地手续。							



编号:H13M00002407090001

深圳市竣工验收备案

收文回执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我局已收你单位安居凤凰苑（地上3层（局部2层）裙房）竣工验收备案的下列资料:

- 1、《深圳市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 2、竣工验收报告或核证书
- 3、配套的燃气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或验收证书
- 4、深圳市电梯（自动扶梯）安装监督检验结果通知单
- 5、消防验收部门出具的消防专项验收合格文件
- 6、防雷装置验收意见书
- 7、建筑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特别提示:

1. 此回执只是我局收到你单位所报备案资料的证明，请妥善保管；
2. 根据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第二批行政审批项目和改变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管理方式的决定》（国发〔2003〕5号），竣工验收备案为告知性备案；
3. 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信息可在深圳建设网（zjj.sz.gov.cn）上查询；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4年7月9日

年 月 日

4、获奖证书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

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117A号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广东省AAAAA级专业协会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 首页
- 协会概况
- 党建工作
- 新闻中心
- 协会工作
- 分会入口
- 政策法规
- 会员之家
- 相关下载
- 咨询平台
- 投诉信箱
- 会员系统
- 联系我们

你所在位置: 新闻中心 > 通知公告

新闻中心

- 通知公告
- 行业动态
- 协会动态
- 疫情防控
- 安全生产月专题

关于公布2022年上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复评获奖项目的通知

时间: 2022-06-16 来源: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选办法》规定(以下简称“省示范工地”),我会已完成了2022年上半年“省示范工地”的复评工作。经评审复查公示,公示期内无任何单位与个人对公示的复评通过项目提出异议,现将复评通过的206项获奖项目予以公布(名单详见附件)。

附件: 2022年上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复评获奖项目名单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2022年6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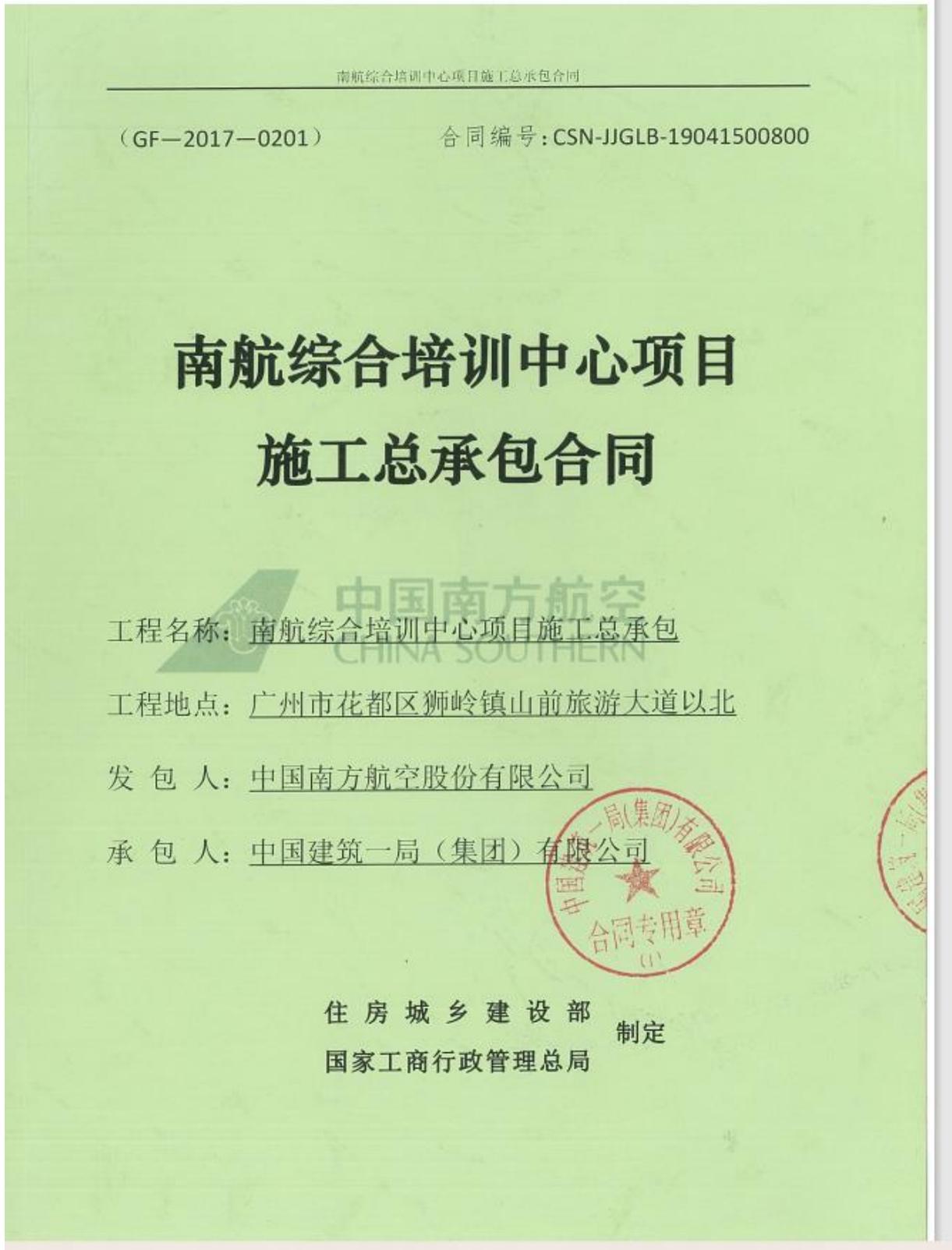
关于公布2022年上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复评获奖项目的通知.pdf

附件1: 2022年上半年复评获奖项目名单.pdf

115	安居凤凰苑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赵智奇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黄学	✓
-----	-----------	----------------	-----	-----------------	----	---

业绩五：南航综合培训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1、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南航综合培训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南航综合培训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山前旅游大道以北南航综合培
训中心地块（花都区 CH0301 规划管理单元）。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7-440114-47-03-015887。

4.资金来源：单位自筹。

5.工程内容：按招标文件、招标答疑文件、合同条款、施工图纸、
工程量清单、有关资料及说明，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永久护坡工程、拆除工程、土石方工程、基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
程、主体结构工程、人防工程、地下室工程、土建工程、装修工程、
外立面工程、连廊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
消防工程、弱电工程、厨房工程、电梯工程、室外工程（含道路、
园林绿化、室外管线、室外照明等）、施工阶段 BIM 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CSN-JJGLB-19041500800

6.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1) 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相关资料、招标范围和现场实际情况等，由承包人对招标范围内的工作内容按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和相关规范及标准要求，对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管理费、包利润、包风险、包措施、包拆除工程、包材料二次运输、包施工 BIM、包深化设计、包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包用工实名管理费、包检验检测（试验）的材料、包系统调试及联合调试、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培训、包移交、包结算、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消防、环保、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包保修及相关资料整理。

(2) 拆除工程（不含设计变更或发包人指令引起的拆除）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报价（不含暂列金额）一次性包干，结算时不进行调整。设计变更或发包人指令引起的拆除工程量按实结算。

(3) 除拆除工程外的分部分项清单项目按综合单价包干（包括深化设计费、人工费、材料设备费、机械费、调试费、验收、管理费、利润、承包人风险、保险等），工程量按实结算。

(4) 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用工实名管理费、绿色施工措施费、预算包干费、施工 BIM 费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报价一次性包干，结算时不进行调整。

(5) 材料检测送检的材料、设备的主材费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5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5月1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32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批准、监理人下发的开工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一次竣工验收合格，确保广东省优良样板工程，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亿壹仟零壹拾玖万玖仟贰佰肆拾伍元零叁分
(¥710199245.03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仟捌佰柒拾肆万壹仟肆佰贰拾肆元伍角陆分
(¥38741424.56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伍拾陆万捌仟伍佰伍拾捌元伍角捌分 (¥17568558.58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郭修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CSN-JJGLB-19041500800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广州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且在承包

人提供符合要求的履约担保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4 份。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0001000

组织机构代码：911000010110

17600N

7173B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齐心路 68 号

52 号

邮政编码：510406

邮政编码：100000

法定代表人：王昌顺

法定代表人：罗世威

委托代理人：芦宏生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20-86122943

电 话：010-83982161

传 真：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

开户银行：广州市工商银行机场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 号：3602065209000097893

账 号：860187966110001

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南航综合培训中心项目

验收日期：2021年9月3日

建设单位（盖章）：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南航综合培训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山前大道189号	建筑面积	129359.3平方米	工程造价	71019.92万元
结构类型	通用教学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通用教学楼地上8层;展览楼地上2层;学员宿舍楼地上12层;乘务实操楼地上5层;服务楼地上5层	
	展览楼、学员宿舍楼、乘务实操楼、服务楼为框架结构		地下:	通用教学楼地下1层;展览楼地下1层;学员宿舍楼地下2层;乘务实操楼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42019051604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6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1年9月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DZJ20190516002		
建设单位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军
副组长	刘红、陈伟军、刘兵、李伟
组员	陈家荣、胡展鸿、温育全、姜凯华、王光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周晓亮	林勇建、黎明、区慧美、唐珉、赖奕堆、徐敬相、舒勇、田拥军、孟令棋、金庆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恺	田斌、刘东燕、贾有龙、梁文轩、钱尚坤
工程质控资料	钟毅清	陈琼苑、张杰、姜凯华、陈丹青、李雷宏、何彩霞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1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1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2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2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1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2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2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3</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2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4</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u>1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家荣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家荣
2	孙德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孙德
3	林勇建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林勇建
4	周晓亮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周晓亮
5	姜凯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姜凯华
6	胡展鸿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展鸿
7	区慧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所总工程师		区慧美
8	陈伟军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所长		陈伟军
9	黎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副所长		黎明
10	区慧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所总工程师		区慧美
11	赖奕雄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所副总建筑师		赖奕雄
12	唐琨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所副总工程师		唐琨
13	余志勇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装修专业负责人		余志勇
14	田斌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电气专业负责人		田斌
15	刘东燕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水专业负责人		刘东燕
16	温育全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温育全
17	徐敬相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徐敬相
18	舒勇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舒勇
19	田拥军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田拥军
20	贾有龙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安装监理工程师		贾有龙
21	梁文轩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安装监理工程师		梁文轩
22	孟令棋	广州南航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		孟令棋
23	王光辉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光辉
24	黄振鄂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黄振鄂
25	冯庆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程师		冯庆



3、获奖证书



七、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

7.1 投标人情况一览表（联合体牵头方）

企业基本信息表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07173B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金（万元）	1000000	/	/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共 4844 人，涉及专业包括：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二级注册建造师、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及注册土木工程师 1、 <u>一级注册建造师</u> 专业 4128 人；2、 <u>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u> 专业 555 人；3、 <u>二级注册建造师</u> 专业 10 人；4、 <u>一级注册建筑师</u> 专业 14 人；5、 <u>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u> 专业 14 人；6、 <u>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u> 专业 11 人；7、 <u>注册电气工程师</u> 专业 6 人；8、 <u>注册土木工程师</u> 专业 6 人(按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填写)（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纳税额（万元）	2021 年	8476.73332	
	2022 年	11595.173761	
	2023 年	9406.910355	
	小计	29478.817436	
营业收入（万元）	2021 年	14175969.59	
	2022 年	14905757.18	
	2023 年	15145309.40	
	小计	44227036.17	

联合体牵头方证明材料

1、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

法定代表人：吴爱国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211065596

有效期：2028年12月17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02/06/28;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18/02/09;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02/06/28;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02/06/28;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2008/03/13;

本使用件仅用于：投标及相关业务

使用期限：2024-09-18至2024-12-17



企业最新信息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发证机关：



3、“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集团名称: 集团简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07173B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爱国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53年03月01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07173B
- 企业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吴爱国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 1953年03月01日
-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3年08月10日
- 登记机关: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 经营范围: 施工总承包; 专业承包; 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技术咨询; 工程技术培训; 工程技术服务; 城市园林绿化设计; 技术开发; 销售建筑材料、机械设备; 建筑设备租赁; 物业管理; 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 信息咨询; 热力供应; 货物进出口; 代理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工程勘察; 工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gkml.samr.gov.cn/nsjg/djzcj/202209/t20220901_349745.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97年07月30日
- 营业期限至: 2047年07月29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ST000008	查看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 1 | 下一页 | 末页

4、“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市辖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07173B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爱国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市辖区·丰台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52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彭艳艳	420111197*****2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11100027631	土建
2	熊士轩	412924197*****3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11147001384	土建
3	罗京兰	222426197*****23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21147001423	土建
4	吴占领	410827197*****2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41100018595	土建
5	何艳婷	362201197*****2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41147000307	土建
6	田金恩	420111197*****9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51100010765	土建
7	刘开宇	232328197*****2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51147000406	土建
8	李英	110106197*****2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51147000871	土建
9	骆云霄	420111197*****0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51147000912	土建
10	葛春莲	220602197*****2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61100018657	土建
11	徐小珍	430426197*****68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61100018744	土建
12	毛传东	342221197*****1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71100027097	土建
13	张全宝	110226*****0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81147000302	土建
14	程惠明	142431197*****1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91100008614	土建
15	李珊珊	220403198*****2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31147000890	土建

共 4816 条

<
1
2
3
4
5
6
...
322
>
前往 1 页

5、纳税证明

(1) 2021 年深圳地区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38531号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84,746.71	0
2	企业所得税	8,791,094.67	0
3	教育费附加	2,007,748.6	0
4	增值税	66,924,951.96	0
5	地方教育附加	1,338,499.09	0
6	环境保护税	1,020,292.17	0
合 计		84,767,333.2	0
其中, 自缴税款		81,421,085.51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199,925.73元, 2021年84,567,407.4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571,077.12元(伍拾柒万壹仟零柒拾柒圆壹角贰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7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074630658211



(2) 2022 年深圳地区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08102号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单位: 元

一、已缴税费情况: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34,560.05	0
2	企业所得税	12,585,990.2	0
3	教育费附加	2,757,668.56	0
4	增值税	91,922,286.44	0
5	地方教育附加	1,838,445.76	0
6	环境保护税	412,786.6	0
合 计		115,951,737.61	0
其中, 自缴税款		111,355,623.2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35,782.02元,2022年115,915,955.5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030708505752



(3) 2023 年深圳地区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 (2024) 161816号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7173B)属于增值税汇总申报的纳税人。

该纳税人与其下属的85家分支机构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单位:元)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04002.42	0.0
2	环境保护税	363284.28	0.0
3	增值税	83716015.96	0.0
4	教育费附加	2511480.55	0.0
5	地方教育附加	1674320.34	0.0
合计		94,069,103.55	0
其中,自缴税款		89,883,302.6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93,367.28元,2023年93,975,736.27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1,296元(壹仟贰佰玖拾陆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29日,欠缴税费116.14元(壹佰壹拾陆圆壹角肆分)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295941644013



6、营收收入证明

(1)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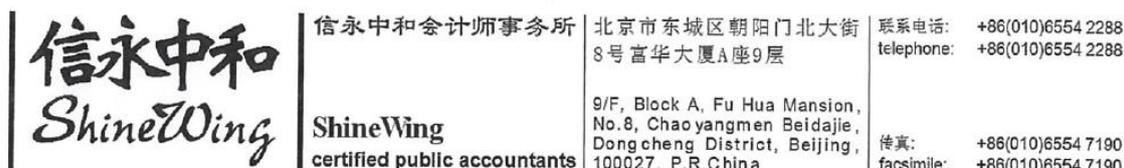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合并利润表	3
—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 母公司利润表	9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39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362022245006432
报告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 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XYZH/2022BJAA160637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14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20日
签字人员:	曹彬(110001680059), 杨献坡(110001570487)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审计报告

XYZH/2022BJAA160637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一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一局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一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一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一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建一局公司、终止运营

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一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一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一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建一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会计司

2020年11月10日 星期二

请输入关键字

会计司

搜索

返回主站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作通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0月10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C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C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80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352354331F	1101002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285632412	11010078	2020-1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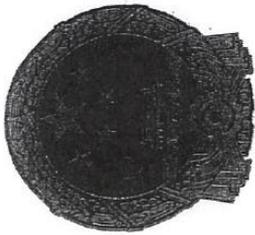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投资人 张克, 叶韶勋, 顾仁荣, 李晓英,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代理企业合并、分立、年度财务审计; 代理记账, 清算是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审计报告、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0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杨敏斌
Full name: 杨敏斌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6-03-10
Date of birth: 1976-03-10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634197603102215
Identity card No: 1306341976031022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CPA 年度检验合格
BICPA ANNUAL RENEWAL
2017
This Renewal



姓名: 杨敏斌
证书编号: 110001570487

年 月 日



CPA 年度检验合格
BICPA ANNUAL RENEWAL
2015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CPA 年度检验合格
BICPA ANNUAL RENEWAL
2016

注册税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证书编号: 110001570487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70487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pprov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登记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日
Date of Issuance: 2012-07-1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N YONG ZHONG CPAs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 月 日

注册税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证书编号: 110001570487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70487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pprov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登记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日
Date of Issuance: 2012-07-10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1,759,695,882.78	138,661,694,720.84
其中：营业收入	八、(五十)	141,759,695,882.78	138,661,694,720.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7,259,852,003.21	135,690,959,328.59
其中：营业成本	八、(五十)	130,554,069,591.65	130,880,665,227.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9,256,649.97	406,525,514.32
销售费用	八、(五十一)	204,419,355.21	112,980,086.08
管理费用	八、(五十二)	2,173,017,582.25	2,259,310,217.86
研发费用	八、(五十三)	3,513,426,349.43	1,630,589,322.99
财务费用	八、(五十四)	355,662,474.70	400,888,959.66
其中：利息费用		335,214,449.54	448,131,228.47
利息收入		185,231,625.13	221,254,040.54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12,468,518.92	2,723,634.73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五十五)	23,605,658.22	18,352,348.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六)	140,175,380.79	-102,366,249.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017,188.10	37,737,343.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43,414,691.51	-180,401,111.7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七)	-867,335.04	274,701.4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八)	-445,130,509.47	447,872,083.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九)	-149,648,706.00	147,374,386.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六十)	44,439,257.69	14,463,799.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12,417,625.76	3,496,706,462.20
加：营业外收入	八、(六十一)	41,468,708.44	54,617,909.45
其中：政府补助		2,123,858.93	1,890,459.42
减：营业外支出	八、(六十二)	29,924,130.38	87,849,019.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23,962,203.82	3,463,475,352.21
减：所得税费用	八、(六十三)	921,960,950.31	658,702,696.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2,001,253.51	2,804,772,655.96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99,944,172.88	2,518,860,115.14
*少数股东损益		102,057,080.63	285,912,540.82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202,001,253.51	2,804,772,655.96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608,787.88	86,892,191.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六十四)	36,608,787.88	87,015,596.3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四)	37,984,652.56	88,952,104.2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9,060,000.00	-4,36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8.67	-227.2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923,243.89	93,312,331.4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3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3BJAA16B0158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一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一局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一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一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一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建一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ZG52LU1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一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一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一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建一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9,057,571,803.18	141,759,695,882.78
其中：营业收入	八、(四十九)		141,759,695,882.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4,154,587,691.63	137,259,852,003.21
其中：营业成本	八、(四十九)	138,835,670,219.84	130,551,089,591.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04,009,731.81	459,256,619.97
销售费用	八、(五十)	551,024,513.01	294,119,355.21
管理费用	八、(五十一)	2,170,578,288.80	2,173,017,582.25
研发费用	八、(五十二)	3,731,305,777.67	3,513,426,349.43
财务费用	八、(五十三)	361,999,157.50	355,662,474.70
其中：利息费用	八、(五十三)	385,283,934.12	335,214,449.54
利息收入	八、(五十三)	132,404,417.10	185,231,625.1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57,438,687.76	12,468,518.92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五十四)	30,507,456.51	23,605,658.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五)	121,330,591.95	140,175,380.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五十五)	89,569,477.70	111,017,188.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八、(五十五)	-169,867,010.91	-143,114,691.5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六)	-600,462.66	-867,335.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七)	-215,917,268.25	-145,130,509.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八)	-170,371,282.42	-149,648,706.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九)	4,667,946.79	41,439,257.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72,571,095.57	4,112,417,625.76
加：营业外收入	八、(六十)	28,234,385.19	41,468,708.11
其中：政府补助	八、(六十)	5,015,857.54	2,123,858.93
减：营业外支出	八、(六十一)	29,951,391.41	29,924,130.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70,853,089.45	4,123,962,203.82
减：所得税费用	八、(六十二)	729,275,110.42	921,960,950.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41,577,979.03	3,202,001,253.51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03,651,453.12	3,099,914,172.88
*少数股东损益		138,526,525.91	102,057,080.63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912,413,925.19	3,202,002,075.70
终止经营净利润		-8,835,946.16	-822,19.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195,964.36	36,608,78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六十三)	-15,195,964.36	36,608,787.8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三)	-1,203,833.61	37,981,652.5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540,000.00	19,06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8.67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744,833.61	18,924,243.8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三)	-10,992,130.75	-1,375,861.6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862.50	-171,662.47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八、(六十三)	-10,912,268.25	-901,202.21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26,382,014.67	3,238,610,041.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87,855,188.76	3,136,552,960.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526,525.91	102,057,080.6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吴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监管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 曹阳, 顾仁, 蔡晓英,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11月1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3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126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4BJAA16B023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一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一局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一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一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一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建一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一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XYZH/2024BJAA16B023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一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一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建一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XYZH/2024BJAA16B023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八日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1,453,093,983.55	149,057,571,803.18
其中：营业收入	八、(四十九)	151,453,093,983.55	149,057,571,803.18
二、营业成本		145,908,183,650.36	144,154,587,691.63
其中：营业成本	八、(四十九)	138,667,753,033.73	136,835,670,219.84
税金及附加	八、(五十)	483,684,576.61	504,009,734.81
销售费用	八、(五十一)	635,597,156.22	551,024,513.01
管理费用	八、(五十二)	2,202,728,444.94	2,170,578,288.80
研发费用	八、(五十三)	3,504,850,889.66	3,731,305,777.67
财务费用	八、(五十三)	413,569,549.20	361,999,157.50
其中：利息费用	八、(五十三)	420,071,398.22	395,283,934.42
利息收入	八、(五十三)	92,627,373.97	132,404,447.1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八、(五十三)	-27,922,665.39	-57,438,687.76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五十四)	55,820,839.91	30,507,456.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五)	-33,659,198.50	121,330,591.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五十五)	-24,619,569.66	89,569,477.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八、(五十五)	-116,399,183.21	-169,867,010.9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六)	1.04	-600,462.6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七)	-105,528,351.59	-215,947,266.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八)	-159,775,440.34	-170,371,282.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五十九)	8,429,718.22	4,667,946.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10,197,901.93	4,672,571,095.57
加：营业外收入	八、(六十)	77,503,177.32	28,233,385.19
其中：政府补助	八、(六十)	7,317,259.22	5,015,857.54
减：营业外支出	八、(六十一)	38,706,366.48	29,951,391.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48,994,712.77	4,670,853,089.45
减：所得税费用	八、(六十二)	876,992,859.02	729,275,110.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2,001,853.75	3,941,577,979.03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15,692,044.09	3,803,051,453.12
*少数股东损益		456,309,809.66	138,526,525.91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4,472,001,853.75	3,942,413,925.49
终止经营净利润			-835,946.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064,484.13	-15,195,964.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六十三)	111,064,484.13	-15,195,964.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三)	107,395,297.95	-4,203,833.6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960,000.00	8,540,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862.5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1,355,435.45	-12,743,833.6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六十三)	3,669,186.18	-10,992,130.7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0,769.10	-79,862.5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八、(六十三)	3,378,417.08	-10,912,268.25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83,066,337.88	3,926,382,014.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6,756,528.22	3,787,855,488.78
		456,309,809.66	138,526,525.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爱国

姜瑞利

1504444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 宋朝学, 曹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2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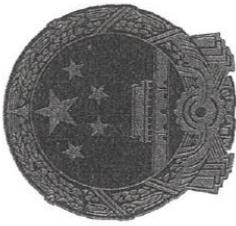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徐宇清
Full name: 徐宇清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0-02-26
Date of birth: 1980-02-26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220402198002263832
Identity card No.: 220402198002263832

注册日期: 2009年06月0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9 06 08

协会名称: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dministrative Institution: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110001540254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40254

有效期至: 2016年12月31日
Valid until: 2016 12 31

此证书在下一年度注册后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gistration in the next year.



姓名: 徐宇清
证书编号: 110001540254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在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日期: 2009年06月08日

协会名称: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110001540254



注册日期: 2019年12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12 23

协会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dministrative Institution: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书编号: 110001540254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40254

有效期至: 2021年12月31日
Valid until: 2021 12 31

此证书在下一年度注册后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gistration in the next year.

注册日期: 2019年12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12 23

协会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dministrative Institution: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书编号: 110001540254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40254

姓名: 徐宇清
证书编号: 110001540254

年 月 日

7.2 投标人情况一览表（联合体成员方）

企业基本信息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永联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5000	/	/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陈达川 总经理 出资比例 95% 陈业胜 监事 出资比例 5%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共 15 人，涉及专业包括：1、 <u>建筑工程</u> 专业 <u>6</u> 人；2、 <u>市政公用工程</u> 专业 <u>3</u> 人；3、 <u>机电工程</u> 专业 <u>3</u> 人；4、 <u>土建</u> 专业 <u>3</u> 人；5、 <u> </u> / 专业 / 人；（按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平台填写）（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平台”查询截图）		
纳税额（万元）	2021 年	103.73	
	2022 年	117.09	
	2023 年	94.43	
	小计	315.25	
营业收入（万元）	2021 年	4169.31	
	2022 年	4885.48	
	2023 年	4231.31	
	小计	13286.10	

联合体成员方证明材料

1、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达川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05日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道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8层1号

登记机关 2020年 04月 17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2、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3244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法定代表人: 陈达川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8层1号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5日

资质等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07日

3、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注册号: 440301103187703
法定代表人: 陈达川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0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 注册号: 440301103187703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50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岭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8层1号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消防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 , 许可经营项目是:

-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陈达川
-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05日
- 核准日期: 2021年04月13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b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请登录查看更多消息

4、“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手机查看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18824H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达川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道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8层1号		

企业资质证书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谭玉书	420111197*****5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24400019630	土建
2	刘汉平	440112196*****1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34400028358	土建
3	吴捷荣	445221199*****3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3573	土建
4	陈业胜	440506199*****5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6201603048	建筑工程
5	陈业胜	440506199*****5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6201603048	市政公用工程
6	黄智才	442523196*****1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6201609044	机电工程
7	吴捷荣	445221199*****3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1394	建筑工程
8	吴捷荣	445221199*****3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1394	市政公用工程
9	刘平龙	360111198*****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1271	建筑工程
10	钟再望	440105198*****3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13783	机电工程
11	谭玉书	420111197*****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11054	建筑工程
12	刘汉平	440112196*****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7201116899	建筑工程
13	李春河	220722197*****3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0201118290	机电工程
14	李春河	220722197*****3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0201118290	市政公用工程
15	吕天然	440524197*****3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51719	建筑工程

共 15 条 < 1 > 前往 1 页

5、纳税证明

(1) 2021 年深圳地区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1）2139719号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18824H)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175.52	0
2	企业所得税	24,444.66	0
3	印花税	13,041.8	0
4	教育费附加	26,218.09	0
5	增值税	873,936.1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7,478.7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4,775.5	0
8	环境保护税	6,202.45	0
合 计		1,037,272.84	0
其中, 自缴税款		978,800.53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83,856.41元, 2021年953,416.4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22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112221239928554



(2) 2022 年深圳地区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317345号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18824H)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555.37	0
2	企业所得税	35,140.82	0
3	印花税	10,324.65	0
4	教育费附加	16,952.29	0
5	增值税	1,044,365.28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1,301.52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172.74	0
合计		1,170,812.67	0
其中,自缴税款		1,129,386.1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123,005.22元,2022年1,047,807.4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3月1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3151028911325



(3) 2023 年深圳地区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28891号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18824H)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351.14	0
2	企业所得税	1,241.35	0
3	印花税	12,754.44	0
4	教育费附加	13,007.62	0
5	增值税	867,176.3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8,671.74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1,069.12	0
合计		944,271.74	0
其中: 自缴税款		911,523.2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131,508.59元,2023年812,763.15元。

二、已退税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22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225721322729



6、营收收入证明

(1) 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二〇二一年度会计报告的
审 计 报 告

<u>项 目</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2-3
2、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4
3、现金流量表	5-6
4、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	7
5、会计报表附注	8-12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电话：83675896 15099903263 传真：27660476 QQ：156791351 邮编：518034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ZHONG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电话：83675896 15099903263 传真：27660476 QQ:156791351 邮编：

518034

深众为会审字[2022]第038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4月2日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上年数	本年数
货币资金	1	282,832.91	1,762,691.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	2,962,233.66	2,464,149.67
预付账款	3	1,862,768.48	6,701,816.27
应收股利		-	-
应收利息		-	-
其他应收款	4	119,519.17	755,272.92
存货	5	209,500.00	1,338,795.00
待摊费用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436,854.22	13,022,725.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固定资产	6	44,877.84	24,873.84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摊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877.84	24,873.84
资产总计		5,481,732.06	13,047,599.01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表)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上年数	本年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	-	5,124,999.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	-	1,479,970.27
预收账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9	209,603.89	171,222.04
应交税费	10	66,547.73	106,944.62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预提费用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76,151.62	6,883,136.92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76,151.62	6,883,136.9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1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盈余公积		-	-
其中:法定公益金		-	-
未分配利润		-4,794,419.56	-3,835,537.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05,580.44	6,164,462.09
负债所有者权益总计		5,481,732.06	13,047,599.01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2	45,401,783.43	41,693,143.42
减:营业成本	12	41,864,094.40	36,676,831.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92,063.57	134,166.71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3,015,658.16	3,636,897.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	187,405.18	260,121.94
研发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562.12	985,125.67
加:营业外收入	14	117,763.10	-
减:营业外支出	15	-	8.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360,325.22	985,117.41
减:所得税		11,639.58	26,235.76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8,685.64	958,881.6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一年度

项 目	金 额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191,227.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762.01
现金流入小计	<u>41,555,465.40</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165,204.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4,955.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402.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9,922.52
现金流出小计	<u>44,940,485.05</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385,019.65</u>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u>-</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u>-</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u>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124,999.9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u>5,124,999.99</u>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60,121.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u>260,121.94</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864,878.05</u>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479,858.40</u>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一年度

补充资料	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8,881.65
加：计提的资产损失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20,004.00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260,121.94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129,295.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976,717.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481,985.3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385,019.65</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62,691.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2,832.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u>1,479,858.40</u></u>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0,000,000.00	-	-	-	-4,794,419.56	5,205,580.44	10,000,000.00	-	-	-	-3,395,743.98	6,604,256.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10,000,000.00	-	-	-	-4,794,419.56	5,205,580.44	10,000,000.00	-	-	-	-3,395,743.98	6,604,256.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958,881.65	958,881.65					-1,398,675.58	-1,398,675.58
（一）净利润	06					958,881.65	958,881.65					348,685.64	348,685.64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	-					-1,747,361.22	-1,747,361.22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												
3.其他	16												
（四）利润分配	17												
1.提取盈余公积	1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												
3.其他	2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4												
4.其他	25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	10,000,000.00	-	-	-	-3,835,537.91	6,164,462.09	10,000,000.00	-	-	-	-4,794,419.56	5,205,580.44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一：公司概况

1、本公司是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5年01月05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取440301103187703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18824H，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法定代表人：陈达川。

2、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消防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

3、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8层1号。

附注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财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各项财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会计年度内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按业务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作为折合汇率折合本位币记帐。年末货币性帐户中非本位币余额按年末市场汇价进行调整，对于由此产生的差额，已计入当年度损益类帐项。

(6)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受托代销商品）；

存货的核算采取永续盘存制，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

决算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由于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部分提取，预计的存货跌价损失计入当年损益类账项。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8)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生产经营用实物资产以及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使用期限在两年以上的非生产经营用实物资产。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 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 制定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5%
机器设备	10年	9%
电子设备	5年	18%
运输工具	5年	18%
其他设备	5年	18%

决算日,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因市价大幅度下跌、陈旧过时、实体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 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时, 按单项固定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类帐项。本期结算日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情况, 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较低者, 作为入账价值。

(9) 收入实现界定原则:

商品的销售, 是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 本公司不再保留对该等商品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标志, 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劳务销售, 以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为标志, 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0)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附注 三： 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1) 流转税及附加

应 税 项 目	税 种	税 率
销售收入	增值税	3%, 17%
增值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增值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增值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3)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附注 四：主要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现金	124,755.65	50,904.15
银行存款	158,077.26	1,711,787.16
合 计	<u>282,832.91</u>	<u>1,762,691.31</u>

附注 2：应收账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2,464,149.67
合 计		<u>2,464,149.67</u>

附注 3：预付账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6,701,816.27
合 计		<u>6,701,816.27</u>

附注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755,272.92
合 计		<u>755,272.92</u>

附注 5：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占总额比例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库存商品	209,500.00	100.00%	1,338,795.00	100.00%
合 计	<u>209,500.00</u>	<u>100.00%</u>	<u>1,338,795.00</u>	<u>100.00%</u>

附注 6：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期初金额	增 加	减 少	期末余额
原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86,552.84	-		86,552.84
合 计	<u>86,552.84</u>	<u>-</u>		<u>86,552.84</u>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及其他	41,675.00	20,004.00	61,679.00
合计	<u>41,675.00</u>	<u>20,004.00</u>	<u>61,679.00</u>
固定资产净值	<u>44,877.84</u>		<u>24,873.84</u>

上述固定资产未经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监盘。

附注 7：短期借款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微众银行供货贷	1,749,999.99
北京银行(抵押)	1,375,000.00
北京银行税贷	2,000,000.00
合计	<u>5,124,999.99</u>

附注 8：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以内	1,479,970.27
合计		<u>1,479,970.27</u>

附注 9：应付职工薪酬

	期初数		期末数	
种类	余额	占总额比例	余额	占总额比例
工资及福利费	209,603.89	100.00%	171,222.04	100.00%
合计	<u>209,603.89</u>	<u>100.00%</u>	<u>171,222.04</u>	<u>100.00%</u>

附注 10：应交税费

税种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48,746.51	4,368,177.20	4,416,923.71	-
未交增值税	-	85,788.99	-	85,788.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12.26	63,768.49	61,175.52	6,005.23
教育费附加	1,462.40	27,329.36	26,218.09	2,573.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974.93	19,084.10	18,343.25	1,715.78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堤围费	-	668,432.75	668,432.75	-
企业所得税	11,951.63	26,235.76	27,326.44	10,860.95
个人所得税	-	2,924.15	2,924.15	-
合计	<u>66,547.73</u>	<u>5,261,740.80</u>	<u>5,221,343.91</u>	<u>106,944.62</u>

注：贵公司的应交税费应以管辖的税务机关核定数为准。

附注 11：实收资本

投资人名称	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注册资本（人民币）	实收资本(人民币)
陈达川	95.00%	47,500,000.00	9,500,000.00
陈业胜	5.00%	2,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u>100.00%</u>	<u>50,000,000.00</u>	<u>10,000,000.00</u>

附注 12：营业收入与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主营业务收入	45,401,783.43	41,693,143.42		
主营业务成本			41,864,094.40	36,676,831.96
合计	<u>45,401,783.43</u>	<u>41,693,143.42</u>	<u>41,864,094.40</u>	<u>36,676,831.96</u>

附注 13：财务费用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利息及其他	187,405.18	260,121.94
合计	<u>187,405.18</u>	<u>260,121.94</u>

附注 1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营业外收入	117,763.10	-
合计	<u>117,763.10</u>	<u>-</u>

附注 1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营业外支出	-	8.26
合计	<u>-</u>	<u>8.26</u>

证书序号: 00124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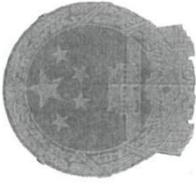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限审计使用, 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夏候爱凤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8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6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0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541197XW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夏侯爱凤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仅限审计使用, 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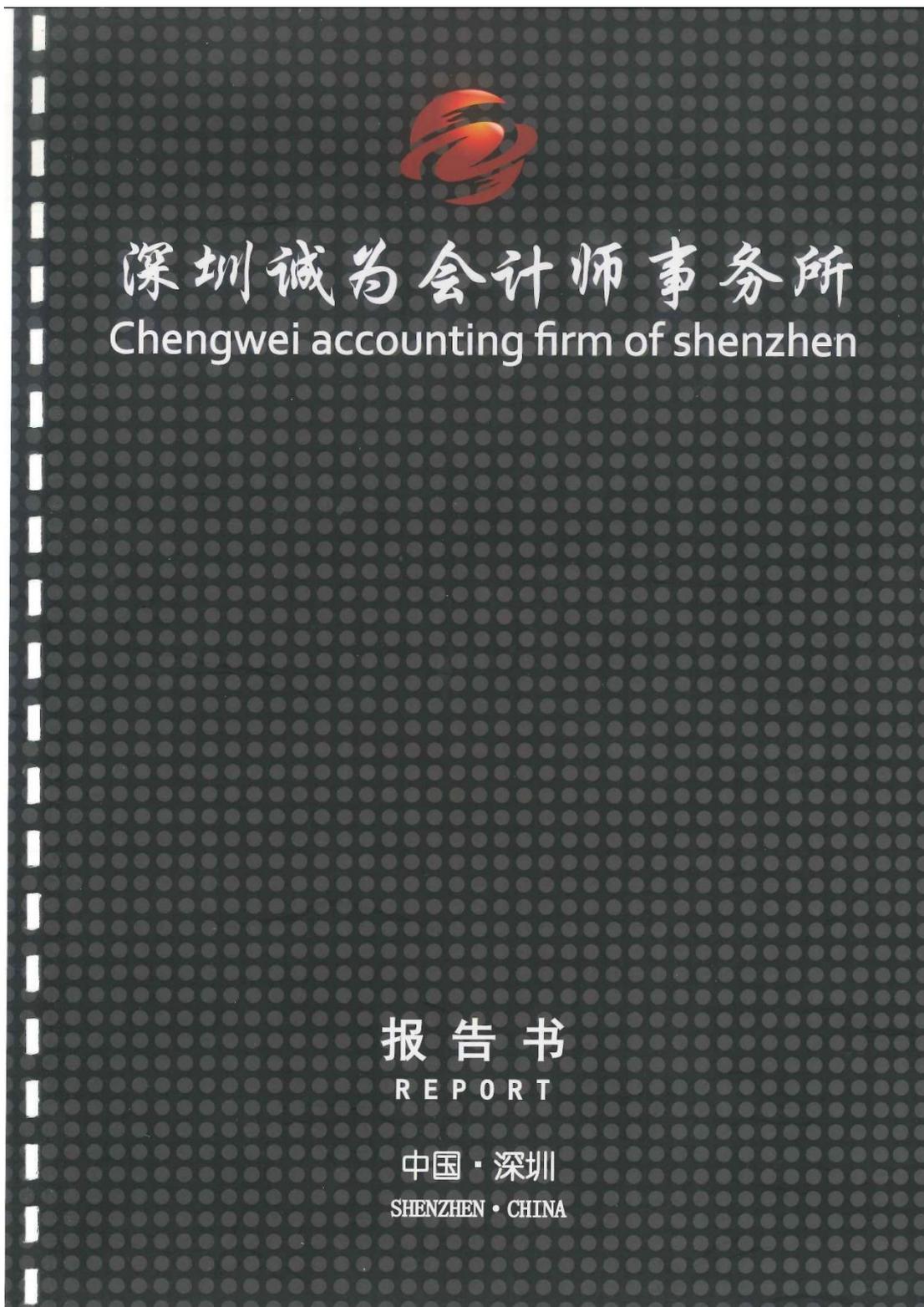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 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 请登录左上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 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2019年 12月 06日

登记机关

(2)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诚为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二〇二二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数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2
2、利润表	3
3、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6
三、会计报表附注	7-15
四、财务情况说明	16
四、执业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17-18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302NR9MMJ



深圳诚为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CHENG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49号龙岗天安数码城新园三号厂房

A521-1 联系人：唐中华

电话：15099920819 18938049418 传真：0755-25583379

机密

深诚为财审报字[2023]第052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诚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唐中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唐中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彭嘉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

彭嘉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39		
货币资金	1,499,912.03	1,762,691.31	短期借款	40	3,124,999.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41		5,124,995.93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4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77,090.91	2,464,146.6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3	4,071,572.85	1,479,970.27
预付款项	6,534,612.28	6,701,816.27	预收款项	44		
其他应收款	1,314,525.82	755,272.92	合同负债	45		
存货	2,061,207.78	1,338,795.00	应付职工薪酬	46	195,493.25	171,322.04
合同资产			应交税费	47	119,842.84	106,944.62
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应付款	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的负债	49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		
流动资产合计	14,538,349.42	13,022,725.17	其他流动负债	51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	7,510,008.93	6,883,136.92
债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54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55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永续债	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58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59		
固定资产	6,536.84	24,873.84	递延收益	60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62		
无形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		
开发支出			负债合计	64	7,510,008.93	6,883,136.92
商誉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36.84	24,873.84	其中：优先股	68		
			永续债	69		
			资本公积	70		
			盈余公积	71		
			其他综合收益	72		
			盈余公积	73		
			未分配利润	74	-2,865,122.07	-3,835,557.91
资产总计	14,544,886.26	13,047,599.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	7,034,877.93	6,164,442.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	14,344,886.26	13,047,599.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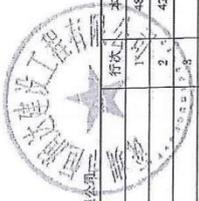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48,854,821.63	41,693,143.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28	820,983.48	985,125.67
减：营业成本	2	42,140,927.25	36,676,831.96	加：营业外收入	29	76,823.64	
税金及附加	3	74,630.21	134,166.71	减：营业外支出	30	2,335.34	8.26
销售费用	4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31	895,471.78	985,117.41
管理费用	5	2,877,052.87	1,404,337.04	减：所得税费用	32	25,056.54	26,235.76
研发费用	6	2,498,566.30	2,232,560.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33	870,415.24	958,881.65
财务费用	7	443,661.22	260,131.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34	870,415.24	958,881.65
其中：利息费用	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35		
利息收入	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		
资产减值损失	1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		
加：其他收益	1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2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填列)	1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15			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1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		
	1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		
	1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		
	1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6		
	2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7		
	21			5.现金流量套期准备	48		
	22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		
	23			50		
	24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		
	25			七、每股收益：	52		
	26			基本每股收益	53		
	27			稀释每股收益	54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收

编制单位：深圳圳信通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51,447,808.95	42,191,227.4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3,000,000.00	5,124,999.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727,487.18	-632,762.0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52,175,296.13	41,558,465.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3,000,000.00	5,124,999.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42,215,834.98	41,162,204.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5,000,000.00	360,121.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1,164,190.75	2,284,955.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721,605.17	160,402.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6,054,778.91	1,328,322.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5,000,000.00	260,12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50,456,411.81	44,940,485.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2,000,000.00	4,864,87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718,884.32	-3,382,019.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281,125.68	1,479,858.4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762,691.31	282,832.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1,481,565.63	1,762,691.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3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	-		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	-		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	-		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	-		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	-		47		
					48		



现金流量表（二）

二〇二二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补充资料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	
净利润	2	870,415.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	-
无形资产摊销	5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	-722,412.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	-1,055,990.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	2,626,872.01
其他	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	1,718,884.32
	1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20	
债务转为资本	21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3	
	24	
	25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	1,499,912.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	1,762,691.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8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	-262,778.68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3,835,537.91	6,164,462.09
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3,835,537.91	6,164,462.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0,415.24	870,415.24
(一) 本年净利润				870,415.24	870,415.24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870,415.24	870,415.24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 本年购回库存股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 本年利润分配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 提取盈余公积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2,965,122.67	7,034,877.3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8层1号
成立时间：2005年1月5日
经营期限：2005-01-05 至 5000-01-0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18824H
法定代表人：陈达川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消防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许可经营项目是：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

- 1、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 2、记账基础和会计计量属性：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会计要素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如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以采用相应计量属性计量。

- 3、记账本位币及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帐。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帐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4、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5、坏账处理与准备

(1) 坏账确认标准:

- 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
-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采用备抵法核算。

6、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各类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存货一般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3) 各类存货盘盈、盘亏、报废，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后结转至管理费用处理。

(4)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其预计销售的现金流量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还可能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5)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霉烂变质的存货、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一般存货根据总额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及减值准备

(1) 固定资产确认标准。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2)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后的余额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具体见为下表：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4	5%	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他设备	5	5%	19.00%

期末时，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固定资产的盘盈、盘亏、毁损和报废，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后，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5) 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8、无形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9、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支出入账，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10、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的收入：

劳务已经提供，价款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11、税 项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3%, 6%,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12、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基础负债法核算。资产、负债的帐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现 金	50,904.15	44,680.24
银行存款	1,711,787.16	1,455,232.39
合 计	1,762,691.31	1,499,912.63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年及以上	2,464,149.67	3,127,090.91
合 计	2,464,149.67	3,127,090.91

主要债务人列示	金 额
深圳市罗湖区永正丰建材商行	1,817,629.75
深圳吉盟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334,985.42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313,352.01
悦装（北京）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40,300.00

3、预付款项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年及以上	6,701,816.27	6,534,612.28
合 计	6,701,816.27	6,534,612.28

主要债务人列示	金 额
煊烁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3,562,660.74
佛山市联腾金属有限公司	682,000.00
深圳市兴荣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3,602.00
深圳市和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47,550.02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年及以上	755,272.92	1,315,525.82
合 计	755,272.92	1,315,525.82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主要债务人列示	金 额
深圳华丽装修家私企业公司	859,252.00
深圳市恒欢利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00.00
801租房押金	95,407.00
深圳市水贝珠宝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

5、存货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库存商品	1,338,795.00	2,061,207.78
合 计	1,338,795.00	2,061,207.78

6、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运输设备	86,552.84	-	-	86,552.84
合 计	86,552.84	-	-	86,552.84
累计折旧	2021/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12/31
运输设备	61,679.00	18,337.00	-	80,016.00
合 计	61,679.00	18,337.00	-	80,016.00
固定资产净值	24,873.84			6,536.84

7、短期借款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微众银行供货贷	1,749,999.99	124,999.99
北京银行（抵押）	1,375,000.00	-
北京银行税贷	2,000,000.00	-
建行（税贷20221025）		3,000,000.00
合 计	5,124,999.99	3,124,999.99

8、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年及以上	1,479,970.27	4,071,572.85
合 计	1,479,970.27	4,071,572.85

主要债权人列示 金 额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鹏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13,567.26
深圳市百居乐建材装饰有限公司	414,354.20
深圳市日新流体自控科技有限公司	201,710.00
深圳市梵天居装饰劳务有限公司	333,516.50

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应付工资	171,222.04	193,593.25
合 计	171,222.04	193,593.25

10、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未交增值税	85,788.99	112,451.07
所得税	10,860.95	635.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05.23	3,935.78
教育费附加	2,573.67	1,686.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15.78	1,124.51
个人所得税		8.96
合 计	106,944.62	119,842.84

11、实收资本（或股本）

出资者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陈达川	47,500,000.00	95.00%	9,500,000.00	95.00%
陈业胜	2,500,000.00	5.00%	500,000.00	5.00%
合 计	5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2/12/31
期初未分配利润	-3,835,537.91
本期增加	
(1) 本年净利润	870,415.24
(2)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本期减少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 提取公益金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 分配利润	
(5)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65,122.67
13、营业收入与成本		
类 别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营业收入	41,693,143.42	48,854,821.63
营业成本	36,676,831.96	42,140,927.25
14、管理费用		
类 别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管理费用	1,404,337.04	2,877,052.87
合 计	1,404,337.04	2,877,052.87
15、研发费用		
类 别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研发费用	2,232,560.10	2,498,566.30
合 计	2,232,560.10	2,498,566.30
16、财务费用		
类 别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利息及其他	260,121.94	442,661.52
合 计	260,121.94	442,661.52
1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营业外收入		76,823.64
合 计	-	76,823.64
1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营业外支出	8.26	2,335.34
合 计	8.26	2,335.34



六、承诺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对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需特别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七、或有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对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需特别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对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需特别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重要事项说明

本报告仅以贵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为依据,对未提供资料的其他事项及对本报告使用不当而造成的后果深圳诚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不负相关责任。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5年1月5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70318824H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达川；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8层1号。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消防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许可经营项目是：。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4,544,886.26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4,538,349.42元，固定资产净值为6,536.84元。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7,510,008.93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7,510,008.93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7,034,877.33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0,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965,122.67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8,854,821.63元；营业成本为42,140,927.25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74,630.21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2,877,052.87元，研发费用为2,498,566.30元，财务费用为442,661.52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10,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93.59%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1.63%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1747.55%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354.52%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3.59%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86%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3.19%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7.18%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11.48%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2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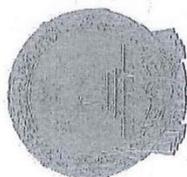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260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诚为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唐中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4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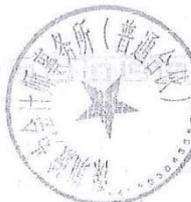
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三号厂房A521-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4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1]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月19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8514100C

名称 深圳诚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唐中华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49号龙冈天安数码创新园三号厂房
A5211-1



重要提示
1. 国家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和国务院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国家主体经营范围中的许可经营项目应当在营业执照中载明，并在右方标注“许可”字样。
3. 国家主体经营范围中的许可经营项目应当在营业执照中载明，并在右方标注“许可”字样。
4. 国家主体经营范围中的许可经营项目应当在营业执照中载明，并在右方标注“许可”字样。
5. 国家主体经营范围中的许可经营项目应当在营业执照中载明，并在右方标注“许可”字样。



登记机关

2021年08月08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诚为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二〇二三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数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2
2、利润表	3
3、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6
三、会计报表附注	7-14
四、财务情况说明	15
五、执业机构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16-17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TJ6U11B4



深圳诚为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CHENG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49号龙岗天安数码城新园三号厂房

A521-1 联系人：唐中华

电话：15099920819 18938049418 传真：0755-28265917

机密

深诚为财审报字[2024]第093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诚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常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单位：元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859,173.05	1,499,912.63		短期借款	39	5,571,428.58	3,124,999.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			
衍生金融资产	3				衍生金融负债	41			
应收账款	4	5,358,092.85	3,127,090.9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2	5,038,521.50	4,071,572.85	
预付款项	5	5,293,718.61	6,534,612.28		预收款项	43			
其他应收款	6	657,846.22	1,315,525.82		合同负债	44			
存货	7	5,361,324.00	2,061,207.78		应付职工薪酬	45			
合同资产	8				应交税费	46	165,502.54	193,593.25	
持有待售的资产	9				其他应付款	47	122,282.16	119,842.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持有待售的负债	48	65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			
流动资产合计	12				流动负债合计	50			
	13	18,530,154.73	14,538,349.42			51	10,898,384.78	7,510,008.9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14				长期借款	53			
其他债权投资	15				应付债券	54			
长期应收款	16				其中：优先股	55			
长期股权投资	17				永续股	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				长期应付款	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				预计负债	58			
投资性房地产	20				递延收益	59			
固定资产	21	3,202.84	6,536.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			
在建工程	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			
油气资产	24				负债合计	63			
无形资产	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4	10,898,384.78	7,510,008.93	
开发支出	26				实收资本（或股本）	65	10,000,000.00	10,000,000.00	
商誉	27				其他权益工具	66			
长期待摊费用	28				其中：优先股	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永续股	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资本公积	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				减：库存股	70			
	32	3,202.84	6,536.84		其他综合收益	71			
	33				盈余公积	72			
	34				未分配利润	73			
	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	-2,365,027.21	-2,965,117.55	
	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	7,634,972.79	7,034,891.38	
资产总计	37					76	18,533,357.57	14,544,886.26	
	38	18,533,357.57	14,544,886.26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39,522,520.15	48,854,821.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28	600,202.22	820,983.48
减：营业成本	2	34,213,584.87	42,140,927.25	加：营业外收入	29	500.30	76,823.64
税金及附加	3	65,259.52	74,630.21	减：营业外支出	30		2,335.34
销售费用	4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31	600,702.52	895,471.78
管理费用	5	2,440,639.95	2,877,052.87	减：所得税费用	32	607.06	25,056.54
研发费用	6	1,976,480.03	2,498,566.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33	600,095.46	870,415.24
财务费用	7	226,353.56	442,661.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34	600,095.46	870,415.24
其中：利息费用	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35		
利息收入	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		
资产减值损失	1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		
加：其他收益	11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	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2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填列）	1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15			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1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		
	1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		
	1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		
	19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6		
	20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7		
	21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8		
	22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		
	23			50		
	24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		
	25			七、每股收益：	52		
	26			基本每股收益	53		
	27			稀释每股收益	54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单位：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9,522,520.15	51,447,808.9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2,446,428.59	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658,829.90	727,487.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40,181,350.05	52,175,296.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2,446,428.59	3,000,000.00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7,513,701.09	42,515,836.9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	5,00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1,993,071.22	1,164,190.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609,695.91	721,605.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2,152,050.00	6,036,441.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	5,0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42,268,518.22	50,438,074.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2,446,428.59	-2,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087,168.17	1,737,221.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359,260.42	-262,778.68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499,912.63	1,762,691.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1,859,173.05	1,499,912.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16				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	-		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			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			4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4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	-		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	-		48		



现金流量表（二）

二〇二三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补充资料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	
净利润	2	600,095.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	3,334.00
无形资产摊销	5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	-3,300,116.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	-332,428.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	941,947.26
其他	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	-2,087,168.17
	1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20	
债务转为资本	21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3	
	24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25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	1,859,173.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	1,499,912.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8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	359,260.4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本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库存股(减项)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2,965,122.67	-	7,034,877.33
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2,965,122.67	-	7,034,877.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95.46		600,095.46
(一) 本年净利润				600,095.46		600,095.46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600,095.46		600,095.46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 本年购回库存股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 本年利润分配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 提取盈余公积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2,365,027.21	-	7,634,972.7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谊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8层1号
成立时间：2005年1月5日
经营期限：2005-01-05 至 5000-01-0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18824H
法定代表人：陈达川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消防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准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

1、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2、记账基础和会计计量属性：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会计要素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如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以采用相应计量属性计量。

3、记账本位币及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4、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5、坏账处理与准备

(1) 坏账确认标准:

- 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
-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核算。

6、存货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各类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存货一般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3) 各类存货盘盈、盘亏、报废,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后结转至管理费用处理。

(4)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其预计销售的现金流量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还可能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5)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霉烂变质的存货、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一般存货根据总额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及减值准备

(1) 固定资产确认标准。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2)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后的余额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具体见为下表: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4	5%	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他设备	5	5%	19.00%

期末时,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固定资产的盘盈、盘亏、毁损和报废,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后,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5) 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8、无形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应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a.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9、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支入账，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10、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的收入：

劳务已经提供，价款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3)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11、税 项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12、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基础负债法核算。资产、负债的帐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现 金	44,680.24	283,826.18
银行存款	1,455,232.39	1,575,346.87
合 计	<u>1,499,912.63</u>	<u>1,859,173.05</u>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2年	3,127,090.91	5,358,092.85
合 计	<u>3,127,090.91</u>	<u>5,358,092.85</u>

主要债务人列示	金 额
深圳市罗湖区永正丰建材商行	1,817,629.75
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1,467,214.46
宝安区天骄小学	105,630.72
深圳市特发口岸服务有限公司	883,885.77

3、预付款项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2年	6,534,612.28	5,293,718.61
合 计	<u>6,534,612.28</u>	<u>5,293,718.61</u>

主要债务人列示	金 额
深圳市万孚建筑涂装工程有限公司	1,491,960.00
深圳市和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118,710.02
深圳市享达莱建材有限公司	154,318.40
深圳龙胜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56,374.00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2年	1,315,525.82	657,846.22
合 计	<u>1,315,525.82</u>	<u>657,846.22</u>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5、存货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库存商品	2,061,207.78	5,361,324.00
合 计	2,061,207.78	5,361,324.00

6、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运输设备	86,552.84	-	-	86,552.84
合 计	86,552.84	-	-	86,552.84
累计折旧	202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12-31
运输设备	80,016.00	3,334.00	-	83,350.00
合 计	80,016.00	3,334.00	-	83,350.00
固定资产净值	6,536.84			3,202.84

7、短期借款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微众银行供货贷	124,999.99	2,571,428.58
建行（税贷20221025）	3,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3,124,999.99	5,571,428.58

8、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2年	4,071,572.85	5,038,521.50
合 计	4,071,572.85	5,038,521.50

主要债权人列示	金 额
深圳市富城达建材有限公司	1,003,139.00
深圳市梵天居装饰劳务有限公司	667,033.00
深圳市恒信兆业投资有限公司	365,294.61
深圳市鹏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65,455.00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应付工资	193,593.25	165,502.54
合 计	193,593.25	165,502.54

10、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增值税	112,451.07	115,360.53
城市建设维护税	635.76	4,037.62
教育费附加	3,935.78	1,730.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86.76	1,153.60
企业所得税	1,124.51	
个人所得税	8.96	-
合 计	119,842.84	122,282.16

11、其他应付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年以内		650.00
合 计	-	650.00
主要债权人列示		金 额
范泉		650.00

12、实收资本（或股本）

出资者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陈达川	47,500,000.00	95.00%	9,500,000.00	95.00%
陈业胜	2,500,000.00	5.00%	500,000.00	5.00%
合 计	5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13、未分配利润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项 目	2023-12-31
期初未分配利润	-2,965,122.67
本期增加	
(1) 本年净利润	600,095.46
本期减少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 提取公益金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 分配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65,027.21

14、营业收入与成本

类 别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营业收入	48,854,821.63	39,522,520.15
营业成本	42,140,927.25	34,213,584.87

15、管理费用

类 别	本年金额
职工薪酬	1,374,782.84
业务招待费	102,619.71
办公费	44,912.73
交通差旅费	31,128.25
租赁水电费	549,323.37
折旧费	3,334.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53,703.34
福利费	18,752.50
社保	164,678.31
其他	9,518.92
劳保费	43,577.01
教育经费	1,132.08
资质	38,692.89
公积金	4,484.00
合 计	2,440,639.95

16、研发费用



滨河实验学校新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类 别	本年金额
材料	975,811.89
技术支持服务	250,054.50
社保	110,080.53
工资	590,197.67
福利费	7,393.00
交通费	348.67
其他	26,854.84
仪表	15,738.93
合 计	<u>1,976,480.03</u>

17、财务费用

类 别	本年金额
手续费	14,982.99
利息支出	211,370.57
合 计	<u>226,353.56</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对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需特别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对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需特别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重要事项说明

本报告仅以贵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为依据,对未提供资料的其他事项及对本报告使用不当而造成的后果深圳诚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不负相关责任。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恒润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5年1月5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70318824H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达川；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新道社区爱国路1002号轻工大厦8层1号。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消防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8,533,357.57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8,530,154.73元，固定资产净值为3,202.84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0,898,384.78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0,898,384.78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7,634,972.79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0,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365,027.21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9,522,520.15元；营业成本为34,213,584.87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65,259.52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2,440,639.95元，研发费用为1,976,480.03元，财务费用为226,353.56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10,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70.03%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8.80%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931.57%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239.03%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3.27%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5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8.18%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9.10%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27.42%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3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证书序号: 00126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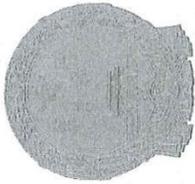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诚为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唐中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49号

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三号厂房 A621-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4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1]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月19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8514100C



名称 深圳诚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唐中华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北路449号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三号厂房
A521-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期间涉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在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一维码查询。
3. 作为商事主体的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8月05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